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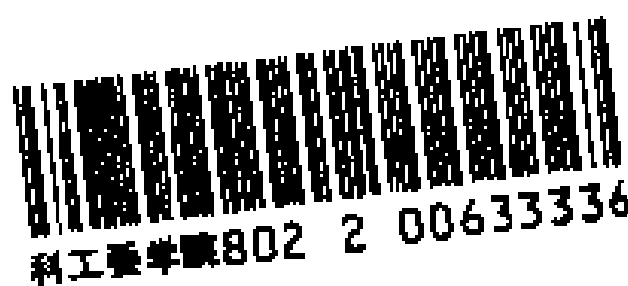
翻译的语言学理论

〔英〕J. C. 卡特福德

旅游教育出版社

1165354

-58



翻译的语言学理论

【英】J.C.卡特福德 著

穆 雷 译

Lb2/21

旅游教育出版社

(京)新登字 168 号

本书根据J. C. 卡特福德(J. C. CATFORD)所著

A Linguistic Theory of Translation 译出

牛津大学出版社(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翻译的语言学理论

〔英〕J. C. 卡特福德 著

穆 雷 译

*

旅游教育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1号)
国防科工委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开本787×1092毫米1/32 5.625印张 100千字
1991年11月第1版 199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定价: 2.70元
ISBN7-5637-0227-X/H.058

序

1986年,《中国翻译》第一期发表了范守义同志《评翻译界五十年(1894~1948)的争论》的文章。他认为,几十年间,“对译作采取的批评方法系评点式、随感式、印象式的,是微观分析方法。……这种批评的方法一直延续到新中国诞生以后的三十余年中。”这个结论虽不能说绝对正确,但却道出了我国译界理论研究的特点和不足之处。换言之,翻译理论要有重大的进展或突破,必须对翻译进行宏观的分析。范守义同志(后来还有不少学者)提出,“要利用多学科(语言学、版本学、文艺批评、美学、逻辑学等)的成果,在不同的平面上对译作作进一步横向的、多维的、定量的分析。”我们对此深有同感。

国内近年来翻译理论方面争论比较热烈的是:翻译是科学还是艺术?如果简单化一点,可以回答:它既是科学,又是艺术。这是因为翻译这个活动涉及的方面比较多。至少不能以某一个侧面来否定另一个侧面。许多人更多地认为翻译最基本的方面是两种语言之间的转换活动,因此从语言学方面深入研究、探讨翻译,更具有概括性。何况语言学本身在近二三十年间有很大的发展,语义学和语用学大大开拓了语言学的研究领域。社会语言学和心理语言学本身就是跨学科的。这些学科的新成果无疑对翻译都已经或正在产生巨大的影响,为翻译理论开辟新的途径,已经或者将要对许多问题

提供新的答案。

事实上，近年来，国内一些学者已经这样做了。他们或者从某个平面对翻译进行了探讨，或者较为系统地介绍了国外已有的研究成果。谭载喜的《奈达论翻译》、金堤与尤金·A. 奈达合著的《On Translation》、蔡毅、虞杰、段京华三人编译的巴尔胡达罗夫所著的《语言与翻译》、刘宓庆著《文体与翻译》等均属此类。翻译界、特别是从事理论研究的同志已从这些著作和译作中获得很好的教益。现在穆雷同志译的卡特福德著《翻译的语言学理论》正是顺应翻译界这个需要而问世的。

J.C. 卡特福德曾是英国爱丁堡大学应用语言学院的教授。多年来从事语言学和应用语言学的教学与研究，是一位颇有影响的语言学家。

卡氏 1917 年生于苏格兰的爱丁堡。青年时代 (1935~1939) 在爱丁堡大学攻读法国语言与文学。其间 (1938) 还曾在法国巴黎大学专门研究语音学。大战后，他又在伦敦大学研究俄语与其他斯拉夫语、东方语言和非洲语言。此后他长期在爱丁堡大学任教，教授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

从 1964 年起，他受聘执教于美国密执安大学英语中心和语音学系。最近两年曾在伊斯坦布尔博斯普鲁斯大学和耶路撒冷的希伯来大学讲学。

卡特福德的研究活动是十分广泛的。除致力于语言、特别是语音的对比研究外，他曾积极从事非英语国家的英语教学研究，是英国文化委员会和英语教学顾问委员会成员。他还担任过英国语言学会的秘书、美国密执安语言学会主席及其他职务。

多年来，他曾就语言学、应用语言学、特别是英语教学等方面在世界各地著名的大学讲学。1977年，他专门就翻译理论在印度尼西亚的爪哇讲学六周。1982年，新加坡语言中心举办东南亚讲习班，他应邀专门讲了语言学习和语言教学中的翻译和转移问题。

《翻译的语言学理论》一书就是卡特福德在这段时间内撰写的。他从语言学和概率论的角度论述翻译。最早是英国牛津大学于1965年出版，被列入牛津大学语言与语言学丛书。1979年此书曾由委内瑞拉大学出版社译成西班牙文。

全书共分十四章，中心论点是翻译的“等值”。作者详细论述了确立等值关系的性质和条件，以及分别从“形式”对等和“转移”和按语言的不同层次（如音位、字形、语法、词汇）进行翻译的特点。最后作者着重谈到了不同语言之间的差异以及文化差异给翻译带来的困难，即所谓“可译性的限度”。

卡特福德此书成于1965年，距今已是二十多年了。这二十余年正是语言学研究发生重大变化与发展的二十年。作者将语言学的成果应用于翻译研究，不能不说他是一位使翻译研究走上科学发展的开拓者。在同一时期，国外学者作出同类贡献的还有许多人，如苏联的巴尔胡达罗夫、英国的纽马克、美国的奈达和法国的穆南等。这些学者都从语言学的角度探讨翻译理论。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各有所长，各有其短。卡氏详述了翻译的转移，所以对翻译过程讲得细致，但对翻译标准谈得不多，是一个缺点。

为了便于读者参考，译者还附上了1964年卡特福德在法国南锡大学文学与人文科学系首届应用语言学国际研讨会上

发表的论文。文章标题虽然是《翻译的教学问题》，但许多论点都涉及到翻译的基本理论。

穆雷曾是穆善培教授和我的研究生，她学习勤奋、勇于创新，早已有志于介绍西方翻译理论。这本书就是她所取得的可喜成果。我们希望此书中译本的问世能在我国翻译理论、或者象学者们近来提出要建立的“翻译学”的发展上能起一定的作用。

徐启升 1989年春于西北大学

译 序

本书作者卡特福德是我国翻译界熟悉的著名语言学家和翻译理论家。译著中收录了卡氏唯一的一本翻译理论专著和一篇翻译论文，对于读者全面地了解卡特福德的理论有很大帮助。

本书是一本理论著作，它将现代英国描写语言学的框架应用于翻译理论，在对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的翻译分析中引进了一种新的精确度，是60年代西方翻译理论语言学的代表作之一。全书共有14章，阐述了翻译的定义和基本类型、翻译等值，形式对应、意译、完全翻译、转移、翻译等值的条件、音位翻译、字形翻译、音译、词汇翻译、翻译转换、翻译中的语言变体以及可译性限度等问题。本书是我国外语院校师生、翻译理论工作者和从事翻译实践的读者了解和研究西方现代翻译理论的一本很有价值的参考书。

由于水平所限，谬误在所难免，敬请各位专家同仁不吝赐教，本人将不胜感激。在翻译出版并不景气的今天，出版这样一本学术专著，出版者是要有相当勇气的，因此，我要向旅游教育出版社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另外，在本书翻译出版过程中，我的恩师徐启升和穆善培教授、编辑史英珍副教授给了我很大的帮助，我的先生刘伟帮助打字、校对，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魏 雷 1990年1月于西安

前 言

翻译是当今世界一项极其重要的活动。它不仅是语言学家、专业及业余翻译工作者和语言教师，而且也是电子工程师和数学家感兴趣的一个课题。所有这些领域的专家们都著书撰文谈论翻译。论述这个课题的作者们从不同的观点对翻译进行了探讨：他们有的把翻译视为一种文字艺术，有的则把翻译当作计算机程序设计中的一个问题，有的讨论翻译的“忠实性”问题，即应当翻译的究竟是词语还是“概念”，或者讨论在机器翻译中是否要为词干和词缀的识别建立程序。

本书论述的不是这些特殊问题，而主要分析翻译是什么。它提出的是一些一般的范畴，我们可以把自己对翻译中某些实例的观察纳入这些范畴。此外它还揭示了这些范畴之间的相互联系。简而言之，本书旨在建立一种翻译理论，尽管这种理论多少有些尝试性，也不怎么完善，但这个理论却可适用于任何具体翻译问题的讨论。

由于翻译与语言有关，因此分析和描述翻译过程时，必须充分使用语言描述中所已确立的各种范畴。换言之，必须采用一种语言的理论，即普通语言学理论。

本书系根据我在爱丁堡大学应用语言学学院使用的讲稿写成，因而本来是以已经具备相当的普通语言学知识的学生为对象的。为了使一般读者更容易接受，我在本书的开头增加了一章，简要介绍语言的本质、普通语言学的诸范畴，并

对讨论很多例句时所使用的英语作一概要分析和描述。本书某些部分有一定的技术性，这对于一本进行专论研究的著作来说是不可避免的，但这并不会使普通读者望而却步，因为主要论点的理解并不怎么需要，或者根本就不需要预先具备语言科学的知识，而且书中第一章只是在必要时可用作参考。尤其是语言教师会对本书产生兴趣。翻译如何用于语言教学是教师们最关心的问题。但如果没有某种理论提供证据，说明什么是翻译，翻译等值的性质，翻译等值与形式对应的差异，以及翻译时所达到的语言水平等等，那么讨论是得不到什么结果的。目前几乎遭到普遍谴责的“语法-翻译教学法”的主要缺点在于，它所使用的是不规范的语法和蹩脚的翻译。翻译本身在教学法中并不是一种有害的技巧，问题在于要能理解翻译的性质，并且运用得适当，而且翻译本身是应当传授给学生的一种有价值的技巧。

这篇论文的初稿以复印件的形式首次传阅时，不少学生和同事对它提出了许多有益的建议，在此谨向他们表示谢意。我尤其要感谢的是M.A.K. 韩礼德博士。在本书撰写过程中，有很多章节我曾同他讨论过。此外还有雷拉·狄克逊小姐承担了书稿各个阶段的繁重的打字工作。

J.C. 卡特福德 1964年于爱丁堡

目 录

序

译序

前言

第一章	普通语言学理论·····	1
第二章	翻译的定义及基本类型·····	24
第三章	翻译等值关系·····	32
第四章	形式对应·····	39
第五章	意义和完全翻译·····	42
第六章	转移·····	51
第七章	翻译等值关系的条件·····	58
第八章	音位翻译·····	66
第九章	字形翻译·····	73
第十章	音译·····	78
第十一章	语法翻译和词汇翻译·····	83
第十二章	翻译转换·····	85
第十三章	翻译中的语言变体·····	97
第十四章	可译性限度·····	108

附录:

一、翻译的教学问题(论文)	·····J.C.卡特福德	122
二、卡特福德与《翻译的语言学理论》(论文)	·····穆 雷	148
三、术语英汉对照表	·····	160

第一章 普通语言学理论

1.0 翻译是一项对语言进行操作的工作，即用一种语言的文本 (text) 来替代另一种语言的文本的过程。显然，任何翻译理论都必须采用某种关于语言的理论，即普通语言学的理论。

普通语言学主要是一种关于语言怎样工作的理论。它划定一些范畴，这些范畴是根据对语言以及语言活动的观察概括出来的。这些范畴反过来又可以用来描述任何特定的语言。本书所采用的普通语言学理论基本上是爱丁堡大学，特别是M.A.K.韩礼德博士(1)提出的，并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已故的J.R.弗斯的著作的影响。但本书作者所应完全负责的是，书中所论述的是非常扼要、甚至过分简略的语言学理论概要，它不同于韩礼德主要关于层次(levels) (1.2)的论述。

1.1 我们的出发点是考虑语言怎样与使用它的人类社会环境相联系。这导致了对语言或(语言分析)“层次”的分类，从而引起了对这一语言学基本范畴(categories)的讨论，这些语言学范畴至少可以用来描述特定语言的语法和音位学。

语言是一种模式化的人类行为。它是一种方式，或许是一种人类用以在社会环境中进行相互交往的最重要的方式。语言行为对于行为者(performer)而言，是思维的具体化，或者表现在某种身体的活动之中，而且在这种情况下，在至少是以另外一个参与者即一个受话者(addressee)的存在为先决

条件的(2)。

语言所表现的特定行为类型，不仅把这种行为看作是语言行为，而且规定了语言行为者所使用的媒介(medium)。行为者的活动大都普遍采用或者是产生声波的有声活动(vocal movements)的形式，或者是可留下视觉痕迹的手势(hand movements)的形式。第一种类型的活动是口头(spoken)媒介的语言表现形式——行为者就是说话者，而他的受话者就是听者。第二种类型的活动是书面(written)媒介的语言表现形式——行为者是作者，而他的受话者则是读者。为简明起见，我们在下一段将只讨论口头表现形式的语言。

如上所述，语言是模式化(patterned)了的行为。的确，就是这种模式才叫做语言。在任何特定的情况下，这种特定的有声活动和随之而产生的声波，都可以用一种精密度(delicacy)或者细节的深度来描述，它只受观察和分析所使仪器的精密度的限制。人们会发现，这些有声活动和声波的准确程度随场合不同而异，甚至当说话者在“讲述同一件事”的时候也是如此。从语言学的观点来看，重要的问题是，在每次“讲述同一件事”的情况下，说话者的有声活动与同一模式相符合。

上述那种明显的语言行为与它所发生的语境中的各种其他特征有着因果关系。该语境具有特定的对象、事件和关系，等等，它们导致行为者进行这些特定的有声活动而非其他什么活动。人们会发现，与行为者的语言行为相联系的语境特征的精确性，在不同情况下是不同的，即使在他“讲述同一件事情”时也是如此。

然而，从语言学的观点来看，另一件重要的事就是，在各种情况下，引起“相同”言词的语境特征，都与相同的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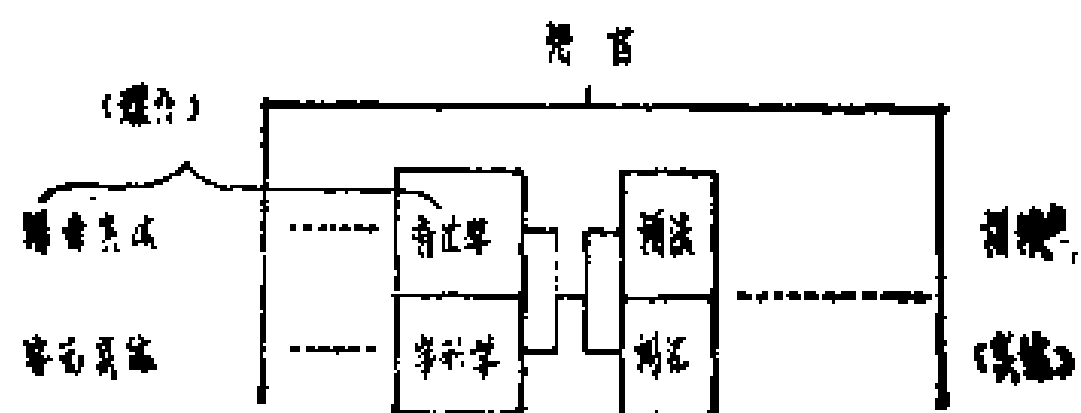
通模式相吻合。

语言是一种行为，可以说它大体上从两方面与世界密切相关。一方面，它在特定类型的公开行为(例如有声活动)中表现出来；另一方面，它在该语境中同特定的对象和事件等等相联系。无论是有声活动还是真实的事件等，这两者都是语言自身的外在表现；是超语言的活动。它们是有声活动所表现的语音实体(phonetic substance)，也是与该活动相关的语境(situation) (或语境实体) (situation substance)。但是，语言本身是语言行为利用这两种实体的一种固有的组织或模式。语言是形式(form)而非实体。

1.2 为了说明语言活动，我们从这些活动中概括出抽象：各种类型的、或一系列层次上的抽象。

1.21 首先，我们要区别媒介实体(口头讲的媒介是语音实体，书面写的媒介是字形实体(graphic substance)和语境 (或语境实体)的层次。事实上，二者都是超语言的。语言的内部层次就是这些媒介形式，即音位学(phonology)和字形学 (graphology)的层次，这些层次是通过抽象化的过程从音位和字形实体以及不同的抽象层次得到的，韩礼德称之为“形式层次”(formal levels)，即语法(grammar)和词汇(lexis) (3)。

语法或词汇 (的单位) 同语境 (实体) 之间的关系是语境意义之间的关系，或者说是上下文(context)之间的关系。



音位学（的单位）和语音实体之间的关系尚无公认的名称，或许可以叫作“语音意义”（phonetic meaning）。字形学同字形实体之间的关系同样可以称为“字形意义”（graphetic meaning）。上下文是一个重要的中间层次（interlevel），如上图所示，它说明了各层次之间的关系。

1.22 因此，我们从各种语言活动中概括出各种层次如下：

1.221 语法或词汇形式（Grammatical/lexical form）

(i) 语法：这是语言形式的层次，封闭系统（closed systems）在该层次发生作用。一个封闭系统的特点是：

（1）术语的数量是有限的；

（2）每一个术语都不包含于其他的术语之内；

（3）术语数量的任何变化都会改变其他术语（如代词系统、指示代词系统、数字系统、格系统和时态等系统）的“价值”（values）（或“形式意义”（formal meanings））。

(ii) 词汇：开放组（open sets）在此起作用的语言形式的层次（如：术语的开放组往往作为名词、动词等的例子或“说明”（exponents）而出现）。

1.222 媒介形式

(i) 音位学：语音实体组织于其中的形式单位，而且这些形式单位往往以组合形式说明语法或词汇形式。

(ii) 字形学：字形实体组织于其中的形式单位，而且这些形式单位往往以组合形式说明语法或词汇。

1.223 媒介实体

(i) 语音实体：真实的声音即音位学得以表现的实体。

(ii) 字形实体：真实的视觉符号即字形学得以表现的实体。

这两种媒介实体都具有受媒介形式影响的某种模式或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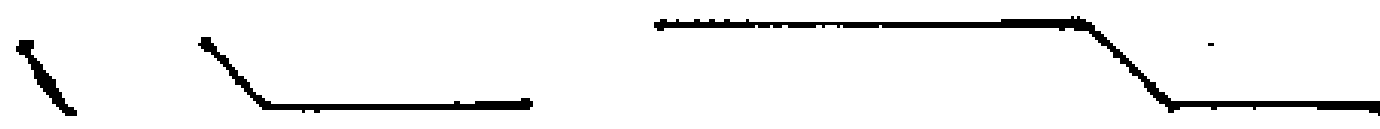
1.224 语境（或语境实体）。除媒介实体外，语境的所有的这些特征，都与语言行为有关，或者与语言行为发生联系。受语法或词语形式的影响，语境实体具有一定的组织形式。

1.23 此外，我们必须考虑上下文的中间层次（或语境意义）：即对语境实体的显著特征加以论述的中间层次，该语境实体与特定的语法或词汇形式相关联。如上所述，还有另一种中间层次，即论述媒介实体的显著特征的中间层次，该媒介实体与媒介形式有关。

显然，上下文或语境意义往往多被理解成“意义”。在我们的理论中，这仅仅是意义(meaning)的一部分，它还包括在形式关系的网络中任何术语都起作用的形式意义(formal meaning)，我们将在第五章中讨论这两种意义。

1.3 语言学理论的基本范畴是：单位(unit)、结构(structure)、类别(class)和系统(system)。这些范畴至少可以用于语法层次、音位学层次，或许还可以用于字形学的层次。

1.31 我们所说的单位是指一部分语言活动，它是一种特定类型的模式的载体。例如，英语音位学里有一个单位叫语调群(tone-group)，它是重复出现的有意义的音高模式的载体。以下是英语语调群（用划在句子上面的线条粗略表示这种音高模式）的实例。


Yes. Yesterday. John came yesterday.

这些语调群中的每一个语调都是一个有意义模式的载

体，相似类型单位重复出现的可能性就证实了这一点。这种相似类型的单位只在它们所载的音高模式意义不同这一点上才有区别。于是就有：

/ / /
Yes? Yesterday? John came yesterday?

英语语法中有下列单位，如句子(sentence)，子句(clause)和词组(group)。每个单位都是一个特定种类的有意义的语法模式的载体。以下是句子的实例。每个句子都载有相同的子句排列模式。

/// If you do that, // you will regret it. ///

/// When John arrived, // we had already started. ///

/// Having arrived too late, // we missed the start of
the concert. ///

另外这些是子句的实例，每个子句都载有相同的词组排列的模式。

// John/loves/ Mary. //

// The young man/was writing/a letter. //

// All these people who were here last night/were/
friends of mine. //

1.311 语法单位或音位单位是以等级形式(hierarchies)使用的。“较大的”单位或包括范围较大的单位是由“较小的”单位或包括范围较小的单位组成的。它们在不同的等级(ranks)上形成一个标度(scale)单位。这样，上述每个句子就含有两个子句。这个句子就是比子句等级高一个单位。而每

一个子句又含有几个词组，也就是说，子句又是比词组等级高的一个单位。

1.32 单位是用来说明语言活动的一种范畴，这些语言活动载有重复出现的有意义的模式。这些模式本身尚需说明，这就是我们称之为结构的东西。一个结构就是成分(elements)的一种排列。这样，英语单位“子句”的结构成分就是 P (predicator)(谓语)、S (subject)(主语)、C (complement) (补语)和A (adjunct) (修饰语)。如：

/// John/loves/Mary. ///

/// The young man/was writing/a letter. ///

这是两个英语句子的实例，每句含有一个子句。每个子句都具有SPC结构，下列子句，

He/ ran/quickly.

The young man/was writing/with a ball-point. 则为SPA结构，等等。

英语音位学的单位里还有音节(syllable)。音节结构的成分是N (nucleus or vocalic element) (核心或元音成分)，K' (releasing (initial) consonantal element) (发出(首位)辅音成分)，K* (arresting consonantal element) (阻止辅音成分)，Kⁱ ('interlude' or inter-nuclear consonantal element-occurring only between two Ns) ('间歇的'或中间核心的辅音成分——只出现于两个Ns)。因此，在正字法上，由tea, car, now 所表示的音节就可作为KN结构的实例，而cat, stop, lumps 等表示的音节则是KNK结构的例子，等等。

1.33 我们所谓的类别是指一个单位中诸成分的组合，这是就这些成分在邻近的次一层次单位结构上所起的作用而言

的。如前所述，结构可以说是成分的有秩序的排列（在该排列中，线性序列(sequence)虽不必总是，但常常是一个特征）。这样，在英语里，子句这个单位结构的成分就是S、P、C、A。对这些成分起说明作用的单位本身就是词组。词组又可以按照它们解释子句结构的特定成分加以分类。于是在英语里就有了作用于子句结构P或说明P的动词词组(Verbal Groups)这个类别，以及在子句结构中对S或C起说明作用的名词词组(Nominal Groups)这个类别等等。

例如，英语音位学中有音素(phoneme)这个单位类别，这是根据它们在上一级单位结构音节中所起的作用规定的。这样，“音素”单位的每一个小单元在音节结构中就构成了“字首辅音”(initial consonant)或C'这一级，这些小单元代表成分K'(consonantal releasing element)(辅音发音成分)。

1.34 至于系统，我们指的是一套有限的互换物，必须在它们中间做出选择。这些互换物，即一个系统中的术语，往往是一个类别中的小单元。于是，上述“字首辅音”这一级的小单元就构成了p,b,t,d,k,g等音素的系统，它们作为该特定类别的代表而可以互换。

语法中系统的实例可以是许多语言中的数字系统(number-system)（单数或复数）（单数、双数或复数），等等。如果数字是一个名词词组(如英语)系统，那么，该系统中的术语本身就是那一等级的次语群或次等级。

1.4 我们已经提到过等级（在1.311中）这个词，也用了代表(exponent)和精密度(delicacy)这两个术语。这三个术语指的是三个标度，它们是语言的一般理论和语言描述的一部分。

1.41 级阶(rank scale)是语法或音位等级体系中所排列单位的一种标度。我们在英语语法中建立了一种由五个单位组成的等级体系，其中最大的或“最高的”级阶是句子。最小的或“最低的”级阶是词素(morpheme)。在二者之间，按照“递降”的顺序，依次是子句、词组和单词。我们说把这些单位依次排列在级阶上，就是指每个句子含有一个子句或若干个子句，每个子句含有一个或若干个词组，每个词组含有一个或若干个单词，而每个单词又含有一个或若干个词素。

这样，“Yes!”就是一个句子，它含有一个子句，子句里含有一个词组，词组里面有一个单词，单词里又只含有一个词素。而“As soon as the boys had arrived, their mother gave them tea.”则是含有两个子句的句子。第一个子句含有三个词组，第二个子句有四个词组。在第一个子句中，“as soon as”这个词组中含有三个单词，而“the boys”和“had arrived”这两个词组各有两个单词。在第二个子句中，第一个词组“their mother”有两个单词，其余三个词组都各有一个单词，等等。

1.411 在一个语法等级体系中，单位之间的正常关系可表述如下：即任何一级上的一个单位都含有次一级的一个或数个单位，或者反过来说，任何一级上的单位都用于相邻的上一级单位的结构之中。

然而，我们必须考虑到下述事实，那就是，在所有的语言中，我们都能找到中国盒子“Chinese box”这样一些单位的排列，有时其中一个单位可用于同一级或低一级单位的结构之中。为此，我们使用了级转位(rank-shift)这样一个概念。

在英语里，子句一般都用作代表句子结构的成分。但我们还发现，子句也用于词组内，也就是说，词组作为比该子句次一级单位结构中的成分。

例如，在“Since we couldn't meet earlier, we met after the concert.”这句话中，子句“we met after the concert”在句子结构中的直接作用实际上是 $\beta\alpha$ （一个“自由子句”前带有一个“限定子句”）（见下文1.721节）结构中 α （“自由子句”）代表。但在“the man we met after the concert is my brother.”中，子句“we met after the concert”就是经过级转位的。它并不直接在句子的结构中起作用，而是用于名词词组内。实际上，它在“The man we met after the concert”这个名词词组结构中所起的作用是代表Q（修饰语）。该名词词组反过来又在“The man we met after the concert (S)/is (P)/my brother (C)”中充当S成分。

同样，在“He met Susan at the party”中，状语词组“at the party”在子句结构中直接充当成分A。但在“The girl at the party was Susan”中，词组“at the party”却是经过级转位的。它并不直接用于子句，而是在名词词组中充当Q成分。

级（或级的标度）的概念无论是在理论语言学中，还是在语言学的多种应用，包括在翻译理论中，都很重要。

1.42 例证(exponence)的标度就是“对例证说明”(exemplification)的标度，或者说是抽象程度的标度，其范围包括从“最高抽象的程度”到“非常特殊而又非常具体的例证的说明”。这样，我们就可以说，在英语音位学中，C（辅音）级代表了音素级抽象的最高程度。在一定的例子中，如对单词tea

发音，我们就可以说，其首位音素是一个 C（该级的一小部分）。它在这种场合的例证是特定的音素/t/，反之，在一个实际的语言例子中，它具有自己的最终例证，在语音描述中以[t]来表示。

例证在这种意义上与级相关联，即在一个级的某单位结构中的一个成分，由次一级的一个或几个单位加以说明，或有其自身的例证。然而，例证是一个独立的标度。在任何一级上，我们都会象它以前那样，走入旁门左道，得出一个相对来说比较具体的例证说明。我们或许可以把“一种翻译的语言学理论”所代表的特定的语法和词条的序列称为“词组”单位的例证。换言之，在谈到语法和词条的抽象单位及条目之间的关系，以及它们在媒介形式中的实际体现时，我们也使用例证这个术语。这样，英语里的“I”就是“单数第一人称主格代词”这一语法条目的字形例证。“bank”则是两个不同的词条条目的字形例证，我们可以把这两个术语分别称作X（意为“银行”）和Y（意为“河岸”），等等。

1.43 此处所论及的第三标度是精确度的标度，这是一个“细节深度”（depth of detail）的标度。在精确度的初始程度（primary degree）上，我们识别出或建立起来的仅只是最小数目的单位或级别，这是由数据强加于我们的。假如我们打算把任何结构都算作英语的名词词组（nominal groups）的话，那么我们就必须建立三个成分，即H(head)（中心词）、M(modifier)（修饰语）和Q(qualifier)（限定词）。这样，我们对英语Ngp结构的最不精确（least delicate）的描述就是(M.....n) H (Q.....n)，它表明，总有一个成分H存在，其前面或者后面可以有一个或若干个成分M或Q。我们可以说，在基本精

确的程度上，下列词组：

Old/men

These three old/men

具有MH和MMM的结构。在进一步深入谈到精确度的标度时，我们可清楚地认识成分M的不同级别，即d (deictic) (直接指出的)，o (numerative) (数字的)，e (epithet) (表示性质的定语)。我们还可以说，“These three old/men”具有doeH结构，其中，doe是比MMM结构更为准确的陈述。

1.5 词汇，在1.221中我们说过，词汇是语言的一部分，按照封闭系统它是无法描述的。语法和词汇之间的区别并非绝对的，而在于分类差异序列(cline)的性质，它具有标志清晰的极，但极与极之间有部分重叠。

例如，英语里的词级动词的大多数例证是开放组的词汇条目。如can, may等一些词是纯语法条目，而其他词既是词条又是语法条目。例如，在“He is a teacher”或“He has been a teacher”中，BE是词条，而在“He is talking”中BE则是语法条目。

1.51 1.2中所讨论的范畴不适用于词汇。我们用词的搭配和词汇组(lexical sets)来规范地论述词汇。词的搭配指一个特定的词汇条目所具有的“词汇聚合”(lexical company)。任何一个特定的词条都常常有同其他一系列词条相搭配的趋势。我们把所讨论的条目作为节点(node)或节点条目(nodal item)与其相搭配的条目就是它的搭配(collocates)。这样，在英语里，如果我们把羊(sheep)和羊肉(mutton)作为节点，就会发现每个词各有其明显的搭配范围。例如羊往往同田野(field)、羊群(flock)、剪羊毛(shear)等词条相搭配，而羊肉则同烤肉

(roast)、菜单(menu)、肥或脂肪(fat)等词搭配。在搭配范围上当然会有重叠。于是我们就可能说一只烤全羊(a (whole) roast sheep), 还会说肥羊(fat sheep)及羊的脂肪(mutton fat)。但总的说来, 它们有着不同的搭配范围。这就表明, 它们属于不同的词汇组, 而且它们是不同的词条。

一个词汇组就是具有相似搭配范围的词条。

1.52 搭配和词汇组是两个概念, 有时能使我们确定两个有明显区别的词条的存在, 即使这两个词条有着完全相同的媒介例证。于是, 英语里就有一个字形学形式的band, 它具有两个明显区别的搭配范围, 因而它们显然属于两个有明显区别的词汇组。这个事实告诉我们, 两个有明显区别的词条碰巧都在同一媒介例证中出现, 即字形学上的bank和音位学上的/baŋk/(4)。

1.6 在1.0节中我们曾经提到过, 我们对语言层次和语言学分析的研究方法与韩礼德的方法略有不同, 并在1.21节中指出, 这种差别在于: 我们建立了一个独立的媒介形式(medium form)的层次。换言之, 我们不是把音位学(同样也把字形学)看作是使语音实体(或字形实体)直接同语法和词汇的形式层次(formal levels)相联系的中层(interlevel), 而把媒介(medium)看作在某种程度上是自主的或可与语法及词汇分开的。把媒介看作是“可分开的”(detachable), 这种观点对我们的翻译理论非常重要, 因此下面就对它做出某些判断和讨论。

1.61 媒介形式是语言的一部分。每种语言都有其特有的音位学, 许多语言还有其特有的字形学。在分析和描述一种语言的过程中, 我们仅仅建立了那些有明显区别的语音特色

的群作为音位学的单位。它们在该语言的语法和词条起对照的例证作用，这样我们就把/p/和/b/当作有明显区别的音素，因为象/pig/和/big/,/pak/和/bak/这样几对词就是有明显区别的词条的体现。此外，我们还把音步 (foot) 或节奏单位作为音位学的单位，因为在 ||that's a blackbird||

和 || That's a |black|bird ||

这样两对词组中，音步划分的差异是语法结构差异的例证：

|blackbird| = 复合名词，是Ngp结构中的H

|black|bird| = 形容词 + 名词，是Ngp结构中的MH

1.62 换句话说，音位学分析的发现程序必须直接依赖于语法或词汇的差异。而一旦建立了音位学，通过发现在那种特定的语言中什么样的语音区别用作语法或词汇区别的例证，它就可以被认为，而且的确应该被认为是相对自主或相对独立的。正是这种音位学的自主性使得两个或若干个词条或语法条目有可能具有相同的音位学例证。例如，三个或更多的有明显区别的英语词条有着一个相同的音位学的例证/pi⁰/，在字形学的例证中其区别如“peer”和“pier”。它还使得一个单独的条目有可能具有不止一个音位学的例证，如英语的“不定冠词” (indefinite article)，既有选择性的音位学例证的，/ə/，又有/⁰n/，而“名词复数词素” (nominal plural morpheme) 则有一系列音位学例证/s, z, iz/, /⁰n/，内在的元音变化等。

1.63 媒介的自主性和可分离性的更加显著的证明是，一种语言的语法和词汇可以用另一种语言的媒介加以说明（尽管在区别性上往往有所损失）。我们都很熟悉那些能流利地、“正确地”讲法语的英国人，但他们讲的法语完全是以英语音位学作媒介的。他的语法或词汇是纯粹的法语，而音位却

是英语。按常规，我们把某种优先性(primacy)归于语法或词汇，因为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可以说，“他讲的法语带有英语口音”，而不说“他讲的是英语，但用的是法语的语法和词汇。”

1.64 从某种意义上说，字形学也是从某种具有其自己特点的特定语言中分离出来的。例如，在印度，乘坐飞机的旅客注意到在他的飞机一侧写着：

Indian Airlines
इंडियन एयरलाइन्स

这种天城体的词语(Devanagari)可以译音为idīyən eyərlains，它就是英语语法和词汇的例证。它是以天城体（印地语）字形学来表示的英语。

1.65 正是这种媒介层次同语法或词汇层次的可分离性使得音位学和字形学的翻译成为可能。

1.7 我们在这一章里已经用英语作了不少例子，我们还要在全书里继续这种做。因此，似乎应该在此简明扼要地描述一下我们正在使用的英语音位学和英语语法。此处不宜详尽地描述英语，即使概括地介绍也不行。但这里所说的内容可以用来整理上文所提到的东西，并有助于阐明下文将要谈到的大部分英语例句。

1.71 英语音位学 英语音位学里有由四个级上的单位组成的等级体系。

(1) 声调群(Tone-group)

(2) 音步（或节奏群）(Foot or rhythmic group)

(3) 音节(Syllable)

(4) 音素(Phoneme)

它们之间的关系很规范，即，每个声调群里有一个或若干个音步，每个音步里有一个或若干个音节，每个音节里有一个或若干个音素。于是，|| Yes || (比方说是降调的) 就是一个声调群，含有一个音步，音步里有一个音节，音节有三个音素。而 || What did you | do | yesterday || 则是有着三个音步的声调群。第一个音步 || What did you | 和最后一个音步 | yesterday | 各有三个音节，中间的音步只有一个音节，而且各音节含有数目不等的音素。

1.711 声调群：声调群结构的成分是 T(tonic)(主重音音节)，它无处不在，前重读音节(pretonic)有时可以没有。T 的例证是一个音步或不止一个音步，该音步载有五个形成对比的声调所组成的一个系统。在主重音音节的首音节（或首音步）上，开始有明显的声调。而 P（如果有的话）则是位于主重音音节前的一个或若干个音步，并载有有限范围的前重读音节的音调外形。在这些例子中，声调群的界限用 || 表示，音步的界限用 | 表示，而主重音音节的首音节则用下加线标明。

(i) 只有主重音音节：

|| Yes || || yesterday || || John came | yesterday ||

(ii) 前重读音节 + 主重音音节：

|| John came | yesterday ||

P

T

|| David was the | one who did | all the | work ||

P

T

1.712 主重音音节的位置很重要。它可以从一个音步转移到另一个音步，这种转移就是**强音**的变化。例如：

|| David was the | one who did | all the work ||

|| David was the | one who did | *all* the work ||

|| *David* was the | one who did | all the work ||

1.713 声调群还是一个载有形成对比的语调 (intonation) 模式的单位。对比有两种：

(1) 声调的对比，即从作用于主重音音节的五种声调系统中选择一种或另一种，例如：

1. || Yes || \ 降调(falling)

2. || Yes || / 升调(rising)

3. || Yes || √ 低平 + 升调(low-level + rise)

4. || Yes || \ 降-升调(fall-rise)

5. || Yes || / 升-降调(rise-fall)

(2) 强音的对比：即为主重音音节选择一个或另一个位置。

1.714 音步：是重音或节奏的单位。音步是重音分布中对比差异的载体。音步的显著的语音特征是：

(1) 每个音步都由一个开始特别强的主要胸博所表明，然后再下降(重音曲线为∩)。如果该音步有不止一个音节，这

就表明，第一个音节比后续各音节要更加重读；

(2) 在一个和相同的声调群里的每一个音步都具有大致相同的持续时间。

例如，字母表可以用不同类型的音步划分来朗读，如：

(1) || A|B|C|D|E ||

(2) || AB|CD|EF|G ||

(3) || ABC|D|EF|G || 等等(5)

1.715 音步的结构成分是 I (initial, or ictus) (首重音或强音) 和 R (reduced, or remiss(6)) (把重读音变成非重读音或松懈音)。I 的体现总是一个单独的音节。R 的体现，如果有的话，则是一个或若干个音节。因此，在上例中，|| A|B|C... 等所代表的每一个音步，都有结构 I。而那些由 || AB|CD|... 等所代表的音步则具有 IR 结构，其中有一个单独的音节作为 R 的体现，而由 || ABC| 所代表的音步则同样有 IR 结构，不过此处的 R 是由两个音节来体现的。

在某些情况下，无论是 I 还是 R 的体现都是一个“零位音节”(zero syllable)，也就是说，是短暂的沉默或体止(rest)，用一个脱字记号(∧)来表示。该体止所占的时间，一般是构成一个完整音步的持续时间所需要的长度。当一个发音以一个非重读音节开头时，我们就把它当作是一个音位音步中 R 的体现，在此情况下，I 的体现就是体止。当这种“不完全”(incomplete)音步紧接着同一讲话者的前一个发音出现时，一般有一短暂的沉默，它构成了与一个音步相当的时间间隔。这个现象似乎证明了上述情况。例如：

|| ∧I|didn't|go there ||

1.716 音步划分的差异是有意义的，它往往是语法单位

结构中差异的体现。如：

1. || John was a | *light house* | keeper ||

2. || John was a light | *house keeper* ||

此处1.例中“light”之前的音步划分把“light house”划成一个复合词，作为N g p 结构中H的体现，而在例2中，“light”和“house”之间的音步划分，则是一个语法划分的体现，把“light”划为N g p 结构中的M，此处“house”为H。

1.717 音节：音节是音节划分的单位。有时音节与音步相吻合。当音节划分发生在一个音步中时，它们的语音体现就是主要胸博活动中的一个短暂的阻滞。

音节结构的成分是 N(nucleus)(核心)和K(consonantal, or marginal element)(辅音的或边缘的成分)；后者又可进一步分为K'(consonantal syllable-releasing element)(辅音音节发音成分)，K*(consonantal syllable-arresting element)(辅音音节阻滞成分)和K'(consonantal inter-nuclear unit)(辅音中间核心单位(7))。单位K'只出现于两个Ns之间，而不能分配给其中的任何一个。

音节结构是这样的：N, K'N, NK*, K'NK*, NK'(N), (N)K'N。例如，N oh! K'N tea, spar, straw, NK* at, and, asks, K'N K* top, stop, stops, 等等。

N的体现是V (simple vowel)(单元音)或V*(complex vowel)(复元音)，K'的体现是C(one consonant)(一个辅音)或CC或CCC；K*的体现是C, CC, CCC, CCCC。

1.718 音素：音素是作为音节结构成分而体现的发音的单位。其基本类型有：

V, 元音——作为音节结构中的N的体现；

i e a o u ə

V, 滑音——单独地或在复元音(V^v)中使用, 是N的体现:

i ə u

C, 辅音: p b t d k g f v θ ð s z ʃ ʒ h m n ŋ l r w j

1.72 英语语法里有下列五种单位构成的等级体系:

1. 句子(Sentence)
2. 子句(Clause)
3. 词组(Group)
4. 单词(Word)
5. 词素(Morpheme)

1.721 句子: 句子结构的基本成分是 α 和 β 。所构成的句子结构有 $\alpha, \beta, \alpha\beta, \beta\alpha, \dots$ 等。

例如: α John arrived yesterday.

β When John arrived?

$\alpha\beta$ John arrived after we had left.

$\beta\alpha$ After we had left, John arrived. 等句

子结构成分的体现是子句。

1.722 子句: 子句的基本类型有自由的(free) (在句子结构中作为 α 的体现) 和受约束的(bound) (在句子结构中作为 β 的体现)。

子句结构的基本成分是上文(1.33)已经提及的 S, P, C,

A。基本的子句结构包括:

SP例如: he/came they/had arrived等。

$\overline{SP}$ (S插入P)例如: did he come? had they arrived?

P (A等)例如: Come! Come here.

这些成分的体现是: P—一个或若干个动词词组 (假定

有若干个，那么第一个是限定动词或非限定动词，其余的是非限定动词)，S和C—一个或若干个名词词组，A—一个或若干个状语词组。

1.723 词组，基本的词组类有动词的，在子句结构中作用于P上，名词的，在子句结构中作用于S或C上，以及副词的，在子句结构中作用于A上。

由于在本书的其他部分，除了名词词组外，实际上没有提到其他的词组结构，所以我们在此只讨论名词词组。

我们已在上文1.43节中指出了名词词组结构的基本成分：M, H和Q。实际上出现的结构有：

H如：John, he, wine, 等。

M.....H如：Old John, red wine, these three old books, 等。

HQ如：John the Baptist, people who live in glass houses, 等。

M.....HQ如：the man in the moon, the old man who lives next door, 等。

N g p 结构的次级成分在M中是d, o和c（上文1.43中已作说明）。

词组结构成分的规范体现是单词。然而在N g p s中，可能会出现级转位子句(rank-shifted clauses)和级转位词组(rank-shifted groups)的例子，如在What you say is wrong中，“what you say”就是一个(C S P结构的)级转位子句，作为N g p “what you say”中的H的体现。而N g p 结构“the man who came to dinner...”（具有MHQ结构）中，Q的体现就是级转位子句“who came to dinner”。在具有结构MHQ的N g p 结构“the man in the moon”中，Q的体现是级转位状语词组“in the moon”。

1.724 单词：根据它们在词组结构中的作用可分成许多类型。单词结构的基本成分是 B (base) (词根) 和 A (affix) (词缀)。词根和词缀的体现都是词素。

1.725 词素：词素是语法中最小的有意义的单位。词组根据它们在单词结构中的作用分为两种基本类型，即词根词素 (base morphemes) 和词缀词素 (affix morphemes)。由于词素位于级阶的“最底层”，所以它们本身没有结构。在音位和字形的例证中，词缀词素可以线性地表现出来（例如，名词复数词缀往往由后缀字形 -s 或语音 /-s, -z, -iz/ 加以体现），或与词根词缀合为一体（如：saw = 融合词根词素的体现 SEE + 词缀词素“过去时态” (preterite)）。

1.8 为了总结这一章导言性的内容，我们概述一下语言学和语言科学的范畴。

普通语言学是语言如何工作的一般理论。它所提供的范畴可用于语言科学的所有分支。

普通语音学是语音实体的理论。它提供的范畴可用来描述特定语言的音位单位的显著的语音特征。

描写语言学是普通语言学范畴在描述特定语言方面的应用和扩展。

比较语言学是描写语言学的一种扩展，它在两种或多种语言之间建立联系。当语言在空间上而非在时间上被分开时，它就是共时性的比较语言学；当两种语言在时间上被分开时，它就是历时性的比较语言学。

语言学一般范畴的其他方面还包括语言规划学和语言变体 (Language Varieties) 的理论 (在第十三章中论述)。

应用语言学这个术语是指包括普通语言学的理论和范畴的一

切应用的一个术语，它超出(i)，阐明语言如何作用；(ii)为特定的一种或几种语言本身的描述。翻译的理论基本上就是应用语言学的理论。

注：

- (1) 为了对此处可能论及的问题有更加深入的理解，读者可以参阅 M.K.A. 韩礼德所撰写的“语法理论的范畴”，《词》卷17，1961 年第3期 第241至292页；还可参阅 M.K.A. 韩礼德，A. 麦金托什与 P.D. 斯特雷文斯所著的《语言科学与语言教学》，郎曼公司 1964 年版。
- (2) 行为者和受话者都是“参与角色”。在自言自语这种限制下，即与自己进行语言交际时，同一生物个体同时充当这两个角色，但这跟语言理论几乎无关（参看13.2节）。
- (3) 对语法和词汇来说，“形式层次”这个术语使人感到用起来不方便，因为它意味着没有相对独立的形式可以用于音位学层次和字形学层次。
- (4) 根据广为接受的惯例，音位学形式一般放在斜线里面，不过偶尔也用单竖直线和双竖直线，如下面1.61节那样。只有当明确地指17.1节中所给的英语音位学的描述时才这样使用。
- (5) 如果读者一边大声朗读这些字母一边“打拍子”，并让下拍子和着每一音步的起头，那么音步和音步划分就会显而易见。
- (6) 强音和松懈音这两个术语最近一直为 D·艾伯克尤比 (Abercrombie) 所重新使用。前者是一个传统术语，后者则被齐舒亚·斯苔尔 (Joshua Steele) 用于“Prosodia Rationalis” (1779年，M.K.A. 韩礼德在其论文“英语语调”中也使用过这两个术语，见“Archivum Linguisticum”，卷15, Fasc 1, 第1至28页，1964年。
- (7) C.F. 霍基特 (Hockett) 《音位手册》中的内容，第52页。

第二章 翻译的定义及基本类型

2.0 翻译理论是以语言之间的某种关系为研究对象的，因此，它属于比较语言学的一个分支。从翻译理论的角度来看，共时比较和历时比较之间的区别是互不相关的。翻译是在任何一对语言或方言之间进行的，不管它们彼此有联系或无联系；或者具有任何一种空间的、时间的、社会的或其他的关系，都可以建立翻译等值关系。

一般可以认为语言之间的关系是双向性的(two-directional)，尽管它们并不总是对称的。翻译是一个过程，它始终是单向性的(uni-directional)，它始终在一个给定的方向上进行，即“从”原语(Source Language)“到”译语(Target-Language)。在这本书中，我们始终采用缩写，SL代表原语，TL代表译语。

2.1 翻译(Translation)的定义如下：

用一种等值的语言（译语）的文本材料(textual material)去替换另一种语言（原语）的文本材料。”

该定义有意下得比较笼统，但并不含糊，虽然乍看起来似乎如此。其中有两个词条需要解释一下，那就是“文本材料（此处要求有“文本”这个词）”和“等值的”(equivalent)。

使用“文本材料”这个词是为了强调下述事实：在正常条件下，它并非在所译的原语文本的全部，即它只是被译语的等值成分所代替。在语言的一个层次或若干个层次上，可

能会出现不等值的译语材料的简单替换。例如，假如我们把英语句子 “What time is it?” 译成法语的 “Quelle heure est-il?” 这里就有等值的译语（法语）的语法和词汇对原语（英语）的语法和词汇的替换，还有译语字形对原语的字形的替换。但是，译语的字形形式决不是原语字形形式的翻译等值成分。

此外，在一个层次或若干个层次上，或许根本就不存在替换物，而只能把原语材料简单地转换成译语文本。关于这一点请看后面的第六章。

显然，“等值”这个词是关键所在，下面要详细讨论这个问题。翻译实践的中心问题是寻找译语的翻译等值成分。翻译理论的中心任务就是界定翻译等值关系的性质和条件。

在讨论翻译等值关系的性质之前，根据翻译的范围 (extent) (2.2)、层次 (levels) (2.3) 和等级 (ranks) (2.4) 规定出翻译的某些宽泛类型或范畴是大有裨益的。

2.2 全文翻译对部分翻译: (Full vs. Partial translation); 这种区别同参与翻译过程的原语文本的范围（就顺序排列的意义而言）有关。我们所说的文本是指任何一段所讨论的语言，无论它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根据情况，一段文本可以是一座图书馆里的全部书籍，可以是单独的一卷书，也可以是一章、一段、一个句子或者一个子句等等。它还可以是不同于任何宽泛的正式书面语或语言单位的一个片断。

2.21 在全文翻译中，全部文本都被纳入翻译过程，也就是说，原语文本的每一部分都要用译语文本的材料来替换。

2.22 在部分翻译中，原语文本的某一部分或某些部分是未翻译的，只需把它们简单地转移并掺合到译语文本中即可。

在文学翻译中，用这种方法来处理某些原语词条是司空见惯的事，这一方面是由于人们认为这些词汇是“不可译的”(untranslatable)，另一方面是因为译者有意要将“地方色彩”(local colour)引入译语文本。这种将原语词条原封不动地搬进一种译语文本中去的过程，要比乍看时显得复杂，我们可以大致上说它们仍然是没有被翻译的。有关这一点，请看6.31节。

2.23 全文翻译同部分翻译之间的区别（从语言学来说）几乎不是一个技术问题，但这里却提了出来，这是因为在这种半技术的、就顺序排列的意义上，使用部分这个特有的术语是很重要的，而把有限的(restricted)这个术语的使用留到2.3节中语言学意义上的技术意义上去。

2.3 完全翻译对有限翻译 (Total vs. Restricted translation)；这种区别同翻译所使用的语言的层次(level)有关。

2.31 我们所说的完全翻译是指“翻译”的最普通的含义，即是一种原语文本的所有层次都被译语材料所替换的翻译。严格说来，“完全”翻译是一个使人产生误解的术语，因为尽管它说的是全部的替换，但并非是所有层次上的等值成分的替换(参看上文2.1节)。

在“完全”翻译里，原语的语法和词汇被等值的译语语法和词汇所替换。这种替换需要以译语的语音或字形替换原语的语音或字形，但这往往不能以译语的等值成分进行准确的替换。因此从我们的意义上讲，就不存在该层次上(1)的翻译。因为完全翻译既然用作技术术语，那它最好就定义为：

原语的语法和词汇被等值的译语的语法和词汇所替换。
随之而来的原语的音位或字形被（不等值的）译语的音位或

字形所替换。

2.32 有限翻译意为：原语的文本材料仅在一个层次上被等值的译语文本材料所替换，即仅在音位层次或字形层次，或仅在语法层次或词汇层次中的某一层次上进行的翻译。”

应该注意的是，尽管音位翻译或字形翻译是可能的，但不可能存在类似的“语境翻译”(contextual translation)，也就是说，翻译只限于上下文的中间层次，而无需语法或词汇层次上的翻译。换言之，找不到这样一种方法，使我们能够用等值的译语的“语境单位”去替换原语的“语境单位”，而同时不以等值的译语语法或词汇单位去替换原语的语法或词汇单位，因为只有通过它们，比如说，在形式上的语言单位的缩略，才存在着“语境单位”。实际上，上下文就是把语境实体组织成一些单位，这些单位的范围同语法和词汇的形式单位一致，而且不能随意与之分开。由于有了媒介层次，情况就不同了。例如，音位学是把语音实体组织成这样一些单位，它们合在一起用作语法和词汇单位的体现；照此，音位单位就不能以这种方式局限于语法或词汇的单位，语境单位也不能以这种方法局限于语法或词汇的单位。因此，为了进行翻译，就要出现音位或字形的可分性，另一方面，也出现了上下文的不可分性。

2.321 在音位翻译里，原语的音位由等值的译语音位来替换，但除了偶尔在音位翻译中出现的语法或词汇的变化之外，没有其他方面的替换。例如，象“cats”这样的一个英语复数，在音位翻译中表面上会以单数形式“cat”出现在另一种语言里，因为该语言没有词尾辅音群。

2.322 在字形翻译里，原语的字形被等值的译语字形所替

换。同样，除了偶尔的变化之外，没有其他方面的替换。

2.323 音位翻译是那些操外国“口音”或地方“口音”的演员和模仿者故意进行的实践活动，尽管他们很少以一种自我意识的方法或始终如一的方法进行这种活动（也就是说，除了特别出色的模仿者而外，音位翻译一般都只是部分翻译）。外语学习者的语言或音位的实践活动是音位翻译的另一种（不是随意的，且常常是部分的）实例。而字形翻译有时却是故意而为，这是为了特定的印刷效果，而且它也不随意地出现在书写外语的人的实践活动之中。

但是，音位和字形翻译都必须包含在一种普通的翻译理论之中，因为它们有助于清楚地了解翻译等值关系的条件，因此，也有助于清晰地揭示完全翻译的更为复杂的过程。

2.324 字形翻译决不可同音译混为一谈。音译是一个更为复杂的过程，包括音位翻译，再加上处于该过程两端即原语和译语的音位学和字形学之间的相互关系。音译中的原语字形单位首先为相应的原语音位单位所替换，再把这些原语音位单位翻译成等值的译语音位单位，最后把这些译语音位单位用相应的译语字形单位来替换。但是这种过程在第十章所讨论的方法中更为复杂。

2.325 语法和词汇层次上的有限翻译分别表示，用等值的译语语法替换原文语法，而不进行词汇的替换，以及用等值的译语词汇替换原语词汇而不进行语法的替换。如果没有可能依靠语法和词汇间相互的密切联系，以及语法范畴的体现同词汇部分的体现“相融合”的趋势，仅限于这两个层次上的“纯”翻译是难以进行的。由于一种语言的语法范畴是相对高层次上的抽象，所以最好用公式化的方程来进行“纯”

语法等值关系的表达。但这并非翻译，而是一种作用于特定原语文本的活动。语法翻译要求原语文本用语法纯正的译语文本去替换，但仍保留所有的原语词条。有关这一点，请见下文。

2.4 翻译的等级(Rank of Translation)：这是翻译中的第三个类型，它与翻译等值关系所建立的语法（或音位）的等级有关。

在规范的完全翻译中，翻译等值关系得以建立的语法单位可以位于任何等级。在一篇长文中，翻译等值关系发生的等级总是在不断地变化，从某一点上看，等值关系是句子对句子的，从另一点上看，则是词组对词组，或单词对单词的，等等，更不用说是形式上“转移的”(shifted)或“曲解的”(skewed)等值关系了(见第十二章)。

在上述2.31节中所指的意义，虽有可能进行完全的翻译，但在这种翻译里，译语等值成分的选择却有意局限于语法单位等级里的一个（或几个较低的）等级上。我们可以把它称为等级限制的(rank-bound)翻译。机器翻译的粗浅尝试就是这种意义上的等级限制的翻译，它一般是在单词级或词素级上进行的，即建立词对词或词素对词素的等值关系，但在词组、子句或句子这些高级单位之间却没有等值关系。与此相反，等值关系可在阶级上上下下自由转移的规范的完全翻译可以称作无界限的(unbounded)翻译。

2.41 如前所述，在等级限制的翻译中，我们总是想在同一级，如词级上选择译语等值成分。例如，为了某种目的，限制在词级上的翻译也有用处，如用一种概略的方式解释较高层次单位结构中原语和译语之间的差异，就象某种“异域”

(exotic) 语言文本中的不同文字间的隔行对照的翻译那样。

然而，等级限制的翻译往往是“拙劣的”翻译，这种翻译里所用的译语等值成分并不符合其在译语文本中的位置，而且这些等值成分得不到一种或同一语境中的原语和译语文本的互换性的证明。（见第七章）

2.42 我们通常所说的意译 (free translation)、直译 (literal translation) 和逐字翻译 (word-for-word translation)，尽管这些术语用得不严格，但与此处所论及的区别有部分的相互关联。意译总是不受限制的，等值关系可以在阶级上上下下变动，但总是趋于往较高的等级上变动，有时甚至在比句子更大的单位之间变动。逐字翻译一般可以顾名思义，也就是说，它主要是限制在词级上的等级限制翻译（但可包括某些词素对词素的等值关系）。直译介于这两个极端之间。如前所述，直译可以始于逐字翻译，但依照译语语法进行变化（如插入一些附加词语，在任何等级上改变结构，等等），使其变为词组对词组或子句对子句的翻译。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直译同逐字翻译一样，都有在词汇上保持逐字翻译的趋势，即使用最高级的（无条件的）词汇等值成分的可能性来翻译每一个词条(2)。词汇对译语搭配或“符合语言习惯” (idiomatic) 要求的适应性似乎是意译的特点，如下例：

原文：It's raining cats and dogs.

正下着倾盆大雨。

译文1：Il est pleuvant chats et chiens. (逐字翻译)

译文2：Il pleut des chats et des chiens. (直译)

译文3：Il pleut à verse. (意译)

译文1是在单词之间构成等值关系，译文2在词组（两个

词组间有译语结构的“标准化”间构成等值关系，译文3，由于它把子句结构从SPC改成了SPA，或许只能把它看作是在子句这一级上构成等值关系。它还引入了译语词汇标准化。只有译文3，即意译，才同语境中的原文是可以互换的。

意译(转变成全句等值关系)的另一个例子是俄英翻译。

原文 Бог с ними!

译文1: God with them! (逐字翻译)

译文2: God is with them! (直译)

译文3: Never mind about them! (意译)

这里只有译文3，即意译，才在语境里同原文可以互换，该语境是建议听话者不理睬或者无视一件琐碎小事。

注:

- (1) 偶尔也用音位上等值的或近似等值的译语形式伴随地替换音位层次上的原语形式，如当日语的いいえ被译成(美式)英语yeah时，在某些情况(见5.6节)下也会出现这种情况。当这种情况发生在完全翻译中时，它一般纯属偶然。偶尔也有人故意在完全翻译中用等值的译语音位去进行部分替换，如在电影“配音”和诗歌翻译中。
- (2) 关于等值关系的可能性，见下文3.3节。

第三章 翻译等值关系

我们必须把通过原语和译语文本的比较所发现的作为经验现象的翻译等值关系，与翻译等值关系的基本条件和判定理由加以区分。第七章将论述翻译等值关系的条件。本章只讨论作为经验现象的翻译等值关系。

3.1 进一步应再区分文本等值关系 (textual equivalence) 和形式对应关系 (formal correspondence)。文本等值成分是指用下述方法观察到的特定语境中的任何译语文本或部分文本成为一段给定原语文本或部分文本的等值成分。另一方面，形式对应成分是指任何译语范畴（单位、类别、结构、结构成分，等等）在译语的“机体” (economy) 中尽可能占有与该原语范畴在原语中占有的同等地位。因为每种语言都有其基本特点 (sui generis)（其范畴是根据该语言本身内部所具有的关系来规定的），所以显然，形式对应关系几乎总是近似的。

3.2 因此，文本翻译等值成分 (textual translation equivalent) 是指任何译语形式（文本或部分文本）都被认为是该原语形式（文本或部分文本）的等值成分。

3.21 文本等值成分的发现是建立在能力较强的双语研究者或翻译者的权威之上的。因此，为了找出英语原文 My son is six（我的儿子六岁）的法语文本等值成分，我们请一位能力较强的翻译者把它译成译语法语。他译成

Mon fils a six ans.。这就是 My son is six 的文本等值成分。我们可对全部文本的任一部分重复此过程，例如，寻找该文中 My son is six 的文本等值。我们可对全部文本的任一部分重复此过程，例如，寻找该文中 My son 的法语等值成分。翻译者将其译成等值的 Mon fils。

3.22 我们可以采用一种更为正式的程序，即伴随变量的交换(commutation)和观察来代替等值成分的寻求。换言之，可系统地将变化引入原语文本，并观察如果有变化，译语文本结果将发生什么样的变化。于是，文本翻译等值成分就是：当且仅当原语文本所给部分发生改变时，与之相应的那部分译语文本才发生变化。在把 My son is six 译成法语的例子中，我们还可以寻求 Your daughter is six (你的女儿六岁)的翻译。这时译语文本就成了 votre fille a six ans。于是译语文本变化了的部分 (Mon fils/Votre fille) 就被认为是原语文本变动部分 (My son/Your daughter) 的等值成分。

3.221 在上述简单译例中，人们一般依赖自己对所使用语言的了解。这是原文翻译者不在场时人们处理记录好的(口头或书面)文本的唯一办法。在此情况下，调查者自己就充当双语行家并“直觉地”发现文本等值成分，也就是说，他凭自己的经验，而不一定非要进行公开的交换程序。但交换是对文本等值关系的最终检验，在上述等值关系并非简单的同级关系或单位对单位型的关系的情况下，这是很有用处的。

3.222 例如，给定英语原语文本 *The woman came out of the house* (那女人走出屋子)，及其俄语译语等值成分是 *Женщина вышла из дома*，人们或许想要找出英语词组 *The woman* 中的英语定冠词的俄语等值成分。交换大概会得

到下列结果,

原文1, The woman came out of the house.

译文1, Женщина вышла из дома.

原文2, A woman came out of the house.

译文2, Из дома вышла женщина.

在这个特定行文的特定位置中, 可以确定英语 the 到 a 的改变是与俄语子句结构中的成分顺序(sequence of elements)相互关联的。这种文本等值关系可以表述如下:

英 the in (N) at/S/ = 俄/SPA/

英 a in (N) at/S/ = 俄/SPA/

该公式可读作: “英语 the 是作用于名词词组系统中的一个术语, 它位于子句结构的主语位置, 作为俄语的翻译等值成分, 它有俄语子句结构中成分的顺序(主语、谓语、修饰成分), 进而英语 a, 是一个……的术语, 它有其翻译等值成分, 在俄语子句里具有相反的成分顺序。”

3.223 在某些情况下, 给定的原语部分没有译语的等值成分。可以再用交换来证明这一点。在此情况下, 最好说, 译语等值成分为零(nil), 而将术语零位(zero)保留备用, 如果需要的话, 这时零位是一个在译语系统中起作用的术语。现在再举一个例子, 比较下列英语原文及其法语和俄语的译文, 就能看出零位和零之间的区别可能是有用处的。

英语原文, My father was a doctor.

(我父亲是医生)

法语译文, Mon père était docteur.

俄语译文, Мой отец был доктор.

可以认为法语和英语的冠词系统包括“零位”这样一个

术语。这样就可以说，在上述译例中，英语不定冠词 *a* 的翻译等值成分是法语的零位冠词。然而，俄语没有冠词系统。因此俄语译文中没有英语不定冠词的翻译等值成分。我们还可以说，该译文中 *a* 的俄语等值成分为零。该例中的等值关系只能建立在较高的等级上，即词组级上。英语名词词组 *a doctor* 的等值成分是俄语名词词组 *доктор*。一般说来，在某一级上等级关系为零就意味着只能在较高的一级上确立等值关系。

3.3 在长的文本中，某些特定的原语词语几乎肯定要数次出现。每次出现时都具有一个特定的译语文本等值成分。仔细观察每一特定的文本等值成分以后，就能大致说出每一译语词语的文本等值关系，包括它们在整个文本中所有出现的地方。每当它们出现时，特定的原语词语可能总有相同的译语等值成分。在这种情况下，对一般的文本等值关系的叙述从性质上说与该特定的文本等值关系的叙述是一致的，但有所区别，即它是可以用数量表示的 (quantified)。我们可以用确切的数字来表示。例如，“原语中词语 *X* 在该文中出现了 79 次，而每次其译语等值成分都是 *X**”，或用百分比表示，“原语 *X* = 译语 *X*, 100%”；最后还可以用概率 (probability) 来表示。用概率的术语来说，1 表示“绝对必然” (absolute certainty)，0 表示“绝对不可能” (absolute impossibility)，“原语 *X* = 译语 *X*, 1”即“原语 *X* 具有译语 *X* 作为其文本等值成分，其概率是 1”。这表示，假如在原语文本中 *X* 的出现，那么其译语等值成分必然为 *X*。

3.31 经常出现的原语词语在一篇长文中往往具有不止一个译语等值成分。每个特定的等值成分都出现一定的次数。

用原语词语出现的总次数去除每一特定等值成分出现的次数，就可能得到每一特定等值关系的等值概率。例如，在一篇长达 12,000 词的法语短篇小说里，前置词 *dans* (到/在……里) 共出现了 134 次，该词在英语译文里的文本等值成分为 *in* 的有 98 次，为 *into* 的有 26 处，为 *from* 的有两处，为 *about* 和 *inside* 的各一处，另有 6 处要么等值成分为零，要么不宜译为英语中的前置词（得出这些数字的简短研究并不能进一步区分这六种情况）。我们可以用概率将翻译等值关系表述如下， $\text{dans}=\text{in}:0.73$ ， $\text{dans}=\text{into}:0.19$ ， $\text{dans}=\text{from}:0.15$ ， $\text{dans}=\text{about/inside}:0.0075$ 。这表明，如果任意选择 *dans* 在该文中的出现，在这种情况下，翻译等值成分为 *in* 的概率是 0.37，为 *into* 的概率为 0.19 等。

3.32 本文所提出的概率值是建立在这样一种假设之上的，特定等值关系每次出现的概率与其另一次出现的概率都是相等的，也就是说，它们属于无条件概率 (unconditioned probabilities)。但是实际上，等值关系概率往往受语境因素和两种文本对照因素 (co-textual factors(2)) 的影响。因此，我们必须考虑这些因素，不能只考虑这些无条件概率，而要考虑不同等值关系的条件概率 (conditioned probabilities)。于是，尽管等值关系 $\text{dans}=\text{into}$ 的无条件概率值仅为 0.19，但若 *dans* 之前有某一动词如 *aller* (走，去) 时，第一等值关系的条件概率值则高得多，如果它前面有“表示动作的动词” (verb of motion)，后面应有一个“表示地点的名词” (noun referring to a place)，则其概率值必然为 1，或非常接近 1。

假如实例内容充实，翻译等值关系的概率就可以概括成

适应于其他文本的“翻译规则”(translation rules), 这些规则或许可以应用于“所有的语言”(Language as a whole), 或者更严格地说, 可以用于该语言相同变体之内的一切文本(相同的方言, 地域等等——见第十三章)。

3.4 、翻译规则是文本翻译等值关系概率的“外推”(extrapolation), 这一规则表述了最高的无条件概率等值关系, 并为最高的条件概率等值关系所补充, 附有条件因素的说明。对于人作为翻译者而言, 这些规则能够诉诸语境意义(如“dans 在前面有一表示动作的动词, 后面接有地点名词时, 可以译为 in”)。对于机器翻译(Machine Translation)而言, 翻译规则可以成为操作指令, 用于两种文本对照检索(co-textual search), 以检索用特定的发音符号在机器中标记出的词条, 并附有在每一情况下打印出特定的条件等值成分的指令。这些操作指令叫做规则体系(algorithms), 如果遵循这些规则体系, 就可以用高度的概率来保证产生“正确的”结果。不大严格的、更加依赖上下文指令是人类翻译者的翻译规则, 而比较刻板的、依赖两种文本对照的指令, 严格说来, 是机器翻译的“翻译规则体系”。一般说来, 为了发挥效力, 翻译规则体系一定要依赖于概率接近 1 的等值关系。

注

- (1) 应注意, 该例和本文中几乎所有其他的例句都是完全按照上下文形成的, 因此得到的等值成分也相应地只是有可能的(在本例中可能性很大)。其中有些在特定的上下文中可能会有所不同。
- (2) 我们所说的上下文(context)是指“语境的上下文”, 即作为语言学上相关的与文本有联系的超语境成分, 因此叫做语境的(con-

textual)。而我们所说的两种文本对照 (co-text) 则指那些伴随讨论中所用词语出现的文本中的词条，因此叫做 两种文本对照的 (co-textual)。

第四章 形式对应

在上一章 3.1 中我们曾提到文本等值关系同形式对应关系之间的区别。形式对应成分是指译语的任何范畴，在译语机体里所占的位置与原语范畴在原语机体里所占的位置尽可能“相同”。

4.1 显然，形式对应只能是近似的对应，它在相对高一些的抽象层次上非常容易建立。因此，假如我们看到两种语言，各有五个等级的语法单位（可以举英语和法语为例，二者好象都有五个等级：句子、子句、词组、单词、词素），就有理由说，两套单位的等级之间就存在着形式对应关系，每一套等级都有相同的等级数，而且作为（分类）等级体系，每一等级体系在不同等级的单位之间具有同类关系。假如确立了这种高度抽象的对应关系，我们就可以将它用作一个参照系，来描述较低抽象层次上的近似对应关系；例如，可以说作用于“相应的”等级之上的原语和译语结构成分之间具有形式对应关系。

4.2 然而，形式对应关系也可能最终只能根据文本等值关系在某一点上得以建立。因此可以说，一种语言的某个部分或某个词条是另一种语言的那个部分或那个词条的形式等值成分，因为我们所谈的范畴，在两种语言的较高等级单位结构中，以大致相同的方式在起作用。但是反过来它却意味着，在这些较高等级单位之间已经确立了对应关系，而且在最高

概率的文本等值关系的基础上就可以做到这一点。

4.21 例如，我们可以说为英语和法语中的词级前置词之间存在着形式对应关系。这句话是建立在这样的事实基础之上的：在这两种语言里，称为“前置词”的那个词级都在状语短语结构中 与名词词组一起发挥起作用，反之，它在两种语言里都用作：(1). 名词词组结构中的修饰语 (qualifiers) (例如， *the door of the house*——*la porte de la maison*) 或(2). 子句结构中的附加语 (adjuncts)。但这显然把判断形式对应关系的表述问题进一步推向上一级阶：我们仍不得不判断名词词组和修饰语等的对应关系，而这在文本等值关系的基础上就可以进行。

4.3 尽管“形式对应关系”这一概念有近似的性质和判断上的理论困难，它还是颇有用途的。在讨论有关翻译理论的重要问题时，它是一个基本概念，在讨论翻译理论的应用(见第十二章)时也必须使用这一概念。

4.31 从另一角度看，形式对应关系也很有意义，即文本等值关系和形式对应关系之间的差异程度或许可以作为衡量语言之间类型差异 (typological difference) 的一个尺度。如果考虑一下英语前置词同法语及卡巴尔地安语 (一种西北高加索语言) 的某种形式类别之间的形式对应关系和文本等值关系，就可以明白这一点。

4.311 在上文提及的法语原文中，共有 1220 处使用了前置词，而在相应的英语译文中，作为翻译等值成分的前置词只有 910 处。因为该文本中等值关系的无条件等值概率 (即法语前置词 = 英语前置词) 为 0.75。我们可以有理由说，对英语和法语的前置词而言，在形式对应关系和文本等值关系

之间有着相当高的聚合程度；而且这一点可作为类型相似性的一个标志。

4.312 在英语和卡巴尔地安语之间更难建立形式对应关系，因为卡巴尔地安语可能只有四个等级的语法单位，而英语却有五级。但我们可以使两种语言在最低等级上的单位大致相等，都称作词素。在卡巴尔地安语里有一个粘着词素等级，可称为“关系前动词” (relational preverbs)。它们附在动词词素的前面，与它们（当然还有其他词素）一起构成动词单位，用作子句结构中的谓语。就形式而言，可以说这些关系前动词和英语粘着词素如 in- ex- 等非常近似，它们都粘附于动词之前；换言之，卡巴尔地安语的关系前动词就是英语动词前缀的形式对应成分 (formal correspondents)。虽然未得到文本等值关系的确切数字，但几乎可以肯定，卡巴尔地安语的关系前动词的最高概率的英语文本等值成分就是前置词。因此，形式对应关系同文本等值关系之间，就象英语前置词同卡巴尔地安语的关系前动词之间那样，都存在着相当大的差异。在一对从类型和起源都大相径庭的两种语言中就可看到这种情况。更确切地说，此处所表现出来的差异可以作为类型差异的一个标志，这种差异同起源上的无关联是并列存在的。

第五章 意义和完全翻译

一般认为，意义 (meaning) 在翻译中，特别是在完全翻译中非常重要。的确，翻译往往是按所指的意义来定界的。人们认为一篇译文与原文“具有相同的意义”。多斯特尔特 (Dostert) 把翻译定义为“语言应用科学的一个分支，它特别涉及到把一套模式化的符号意义转换为另一套模式化的符号意义的有关问题或事实……” (1)。

翻译理论显然有必要采用一种有关意义的理论。如果没有这样一种理论，就无法探讨翻译过程的某些重要方面，也无法评估多斯特尔特的那种论述。就此处所采用的意义理论而言，(该理论主要来源于 J.R. 弗斯 (Firth) 的观点)，认为原语和译语文本“具有相同的意义”或者认为在翻译中发生了“意义的转移”，这种观点就站不住脚了。

5.1 在我们看来，意义是一种语言的特征。一篇原语文本具有其原语意义，一篇译语文本也有其译语意义。例如，一篇俄语文本有俄语的意义（也有俄语的音位或字形，语法和词汇），而等值的英语文本却有其英语的意义。这是必然现象，因为我们按照弗斯的办法，把意义定义为：与任何语言形式或它可能具有的任何形式（文本、文本中的条目、结构、结构成分、类别、体系中的术语）有关系的总网络。

由语法和词汇的形式语言单位所构成的关系有两种，一是形式关系，二是语境关系。

5.11 **形式关系** (formal relations) 指同一语言中一种形式条目与其他形式条目之间的关系。在语法里就指语法等级体系里不同等级的条目之间的关系，一个系统中术语之间的关系，一个类别与较高等级结构成分之间的关系，一篇文本中语法类别或条目之间的文本对照关系，等等。在同一套词汇里，一个词条与其他词条之间存在着形式关系，而且在两个文本的词条之间存在着形式上的文本对照（搭配）关系。

各种各样的形式关系组成了它的**形式意义** (formal mean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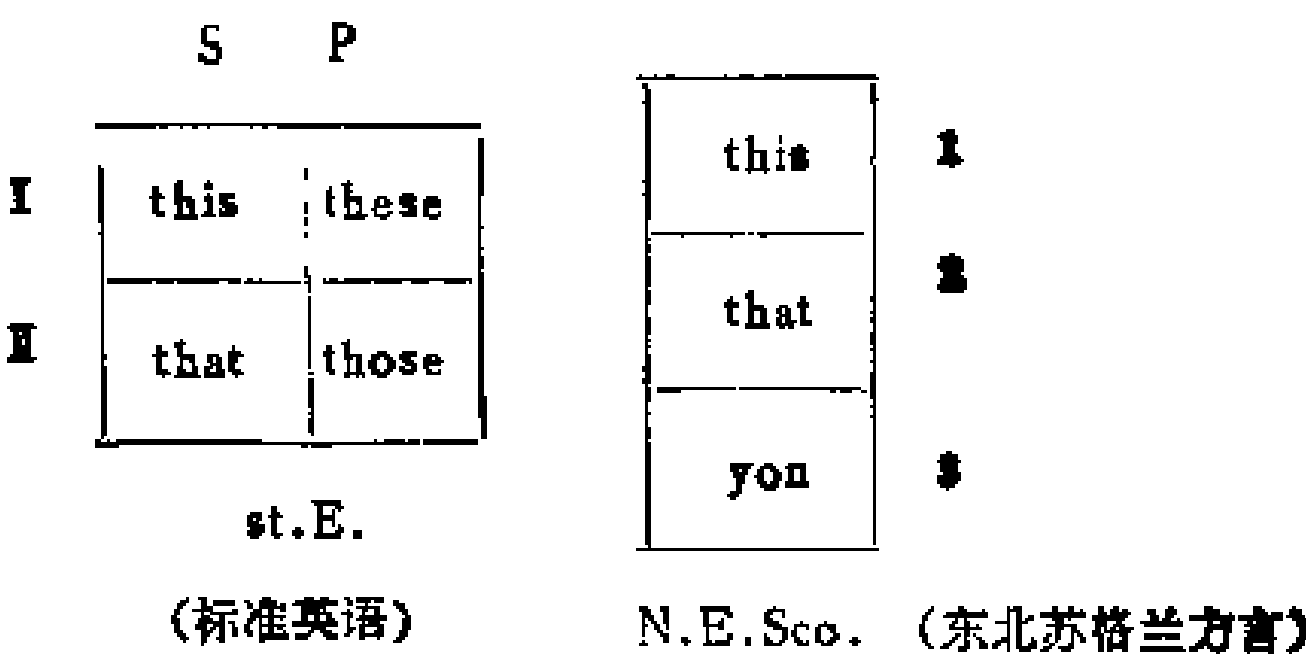
5.12 **语境关系** (contextual relations) 是指语法或词条与这些条目所处的文本语境的语言上的相关成分之间的关系。这些给定的语法或词条在上下文中“相关的”语境成分，和翻译等值成分一样，都是通过交换发现的。改变该情景中的一个因素，并且观察发生了什么样的文本变化，改变一篇文本中的一个条目，并且观察会发生什么样的情景变化。这样，被认为与特定的语言形式有关的情景因素的范围，就构成了该形式的**语境意义** (contextual meaning)。

5.2 因为每种语言在形式上都各有特点 (sui generis)，而且形式对应关系最多不过是粗略的近似，所以很清楚，原语条目和译语条目显然几乎不可能具有相同的**形式意义**。译语的双数 (dual) 也许偶尔会成为原语复数 (plural) 的翻译等值成分。例如，阿拉伯语的 Kita abeen (书) 可能成为英语 books (书) 的等值成分，但二者不可能具有相同的**形式意义**。它们一个是双词语数字系统中的词，另一个则是三词语数字系统中的词，每个词都有其产生于该系统与其他词语互为依存的“价值” (value) (2)。因此，我们就不能说形式意义

从原语“转移”(transferred)到了译语。

语境意义亦然如此。一个条目的语境意义就是与其有关的相关情景特征的聚类。这种聚类因语言而异。很少有两种语言的情况相同。此外，它还同形式意义相关。因此，假如有两个体系，包含不同数量的条目（而且就这些条目的形式意义而言是不同的），我们就可以看到，至少有某些条目含有不同的语境意义。

5.3 例如，让我们考虑一下两种不同体系的指示词 (deictics 或 demonstratives)：一种是可在东北苏格兰方言中见到的三词语体系 (this-that-yon)，另一种是标准英语中的四词语体系 (this-these-that-those)。如果假定两种体系所覆盖的语境的总范围大致相同，那么就可以将构成这些条目的语境意义图解如下：



图中所示的标准英语体系就上下文而言是二维的，它包括两级指示(I, II)和两种数(单数、复数)，东北苏格兰体系是单维的，只有三级指示(1, 2, 3)。就上下文而言，数对东北苏格兰体系来说是和语境没有关系的特征。

显然，如果将标准英语译为苏格兰语，就无法“转移意

义”。例如，我们无法使苏格兰语的 *that* 和英语的 *that* 或 *this* 及 *these* 或 *those* “具有相同的含义”，在特定的情况下，它可以指该语境的同一特征，或者与该语境的同一特征相关系，作为一个英语指示词，但其形式和语境意义大相径庭。

5.4 举一个扩展的例子可以更清楚地说明这一点。设想有一语境，一位姑娘走进来说：“我来啦。”跟所有的语境一样，该文本所发生的这个语境也比较复杂。如果为了详尽地描述，人们可以继续描述下去，越来越精确，直到最后仅因语言描述的精确程度限制为止。例如，可以详细说明精确的时间、日期和地点、那姑娘的名字、年纪、身高、体重、眼睛和头发的颜色、她的服饰、职业、宗教、与其他人的关系、听她讲话的人的数及性质……等等。

5.41 然而，该语境里只有很少几个特征是语言学上相关的。也就是说，只有几个特征可以用于该文及其某些部分的语境意义之中。这几个特征包括：

(1)、该语境的一个参与者，他仅被当作是该语言行为的出发者（此例中为说话者）并与代词我的选择有关，而不用我们、你、他等等，或用一名词如玛丽。

(2)、到达。这是一个复杂事件，这里无须进一步描述，它与词条单位 *arrive* 而不是与 *leave* 或 *eat* 的选择有关。

(3)、前一事件它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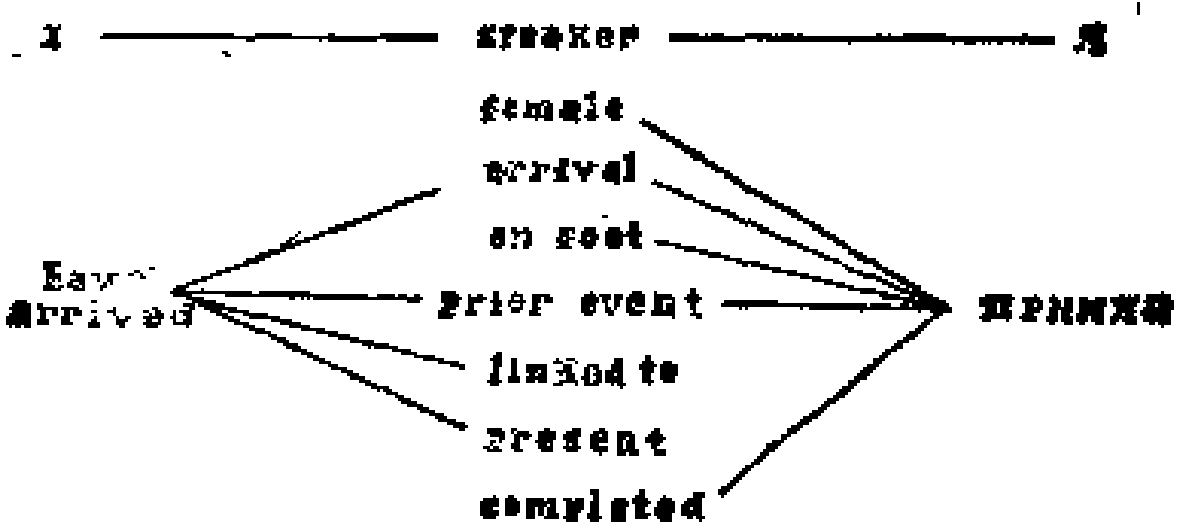
(4)、现语境有关。二者合起来与选择一完成形式 (*have arrived*)，而不用非完成形式 (*arrive, arrived, 等等*) 相关联。

(5)、该例句中的“现语境” (*current situation*) 是现在时，它与选择非过去时 (*have arrived*) 而不选择过去时 (*had arrived*) ……等关联(3)。

5.42 假定这句话被译成俄语 Я пришла。这时与语境相关的特征包括：

- (1)、说话者——选择 Я (我) (而非 Мы (我们), ты (你)等)。
- (2)、该说话者为女性——选择 пришла (而非 пришёл)。
- (3)、到达——选择 прийти (而非 выйти 等)
- (4)、步行——选择 прийти (而非 приехать 等)
- (5)、前事件——选择过去时 (而非现在时等)
- (6)、特殊情况下的完成时——选择完成时 (限定的)动词形态 (而不是非完成时态) ……等等。

5.43 显然，尽管这个俄语文本是英语原文相当出色的翻译等值成分，但它不“具有相同的含义”，因为它选择了语言学上 (或上下文中) 与该语境相关的一套不同的成分。这些不同之处可列表如下：



表中只有斜体字所示的语境特征才是在语境上与原语文本和译语文本都相关的。该例可无限扩充。对此我们仅再做两点说明。

5.5 一个讲 Burushaski 语(4)的人正在谈论他的兄弟。在谈话过程中，²他常用 a-cho 这个词。译员把它译成我兄弟(my brother)。操 Burushaski 语的人现在换成了他的姐姐或妹妹。

她也谈论同一个人，这人当然也是她的兄弟，她用 a-yas(5) 同前面一样，译员也把它译成我兄弟。

5.51 那么一个讲英语的人就会说：“译员用 my brother 来翻译 a-cho。他是个称职的翻译。于是我们可以假定 my brother 和 a-cho 具有同样的含义。”但在第二种情况下，译员用 my brother 来翻译 a-yas。这位讲英语的人（他仍然信任译员）就不得不承认，my brother 与 a-yas 有着相同的含义。如果进一步追问，他就断言，“在两种情况下，my brother 都有相同的含义。”因为第一个 my brother 和第二个 my brother 指同一个人，所以他肯定会得出这样的结论：与 my brother “有着相同含义”的这两个 Burushaski 语的单词也有互相相同的含义。

在这一点上，这位讲英语者，无论他是探险家还是推销员，都不会对自由变体的不相象感到惊讶，也不愿再深入探讨这个问题。但是语言学家却不能浅尝辄止。除非 a-cho 和 a-yas 属于自由变体，否则它们就不可能有着相互一致的含义。这样，二者显然都不可能与 my brother 具有相同的含义，因为按照这位讲英语者的说法，两次说到 my brother “意思是一样的”。就英语而言这无疑是正确的，但这仅在语言学上是正确的，因为 my brother 作为一个英语单词具有一种英语意义。同样，尽管就英语而言，a-cho 和 a-yas 似乎“有着相同的含义”，但就 Burushaski 语而言却有不同含义，而且这也仅在语言学的意义上是正确的，因为作为 Burushaski 语的单词，它们有着 Burushaski 语的意义。

5.62 诚然，brother 和 cho 实际上并不“具有相同的含义”。这里并没有“意义的转移”，只有用英语翻译等值成分来替换

Burushaski 语的单词。可以这么说，包含在 brother 中的语境意义的语境成分大致概括为男性(male)和兄弟(sibling)，包含在 cho 中的语境意义是 sibling 及与说话者同性(of the same sex as speaker)。该语境成分中英语和 Burushaski 语的词条关系可图示如下(该表中“+”号表示男性，“-”号表示女性)。

English	Situation		Burushaski
	speaker	sibling	
brother	+	+	cho
	-	+	
sister	+	-	yas
	-	-	cho

5.6 奇妙的巧合使我们可以用完全相同的方法以图解表示“接受—拒绝”(acceptance-rejection) (yes-no) 的(语法的)封闭体系中的词语的语境意义。英语中回答一个问题(或陈述)时，选择是(yes)或不是(no)取决于“语境的极性”(polarity of the situation)，即，语境为正，回答“yes”，语境为负，回答为“no”(不考虑前面话语的极性)。在许多其他语言里(例如，某些斯拉夫语、阿拉伯语、日语以及某些班图语等)如何选择适当的回答则取决于问题(或陈述)与语境之间的极性关系(polarity relation-ship)，即，极性相同，回答为 X，极性相异，回答为 Y。某些语言采用三词语体系(a three-term system)(例如法语用 oui, si, non,挪威语和瑞典语用 ja, jo, nej)。

英语、日语和法语的问答体系图解如下：

	Question Situation	Eng.	Jap.	Fr.
e.g. Did you? I did.	+ +	yes	はい	oui
Didn't you? I did.	- +		いい	oui
Did you? I didn't.	+ -	no	いい	non
Didn't you? I didn't.	- -		はい	

在某些场合日语のはい和法语的 oui 可能与英语的 yes 是近似的翻译等值成分，但不能说英语 yes 和日语はい或法语oui “具有相同的含义”。

5.7 从另一种观点即认为翻译是“译码” (transcoding) 过程的观点来看，可以证明“相同含义”或“意义转移”是错误的。众所周知的一个例子是韦弗(Weaver)的话，他说“我注视着一段俄语文章时说：‘这其实是用英语写的，它是以某种奇特的符号编码的。现在我们对它进行解码。’” (6)

这段话不是意味着在英语和俄语的语法或词条之间及其语境意义之间存在着一对一的关系，便是意味着存在着某种预先存在的“信息”(message)，这些信息有其独立的意义，可以用一种“编码”(俄语)和另一种“编码”(英语)来加以表示或说明。但这等于无视以下事实：每一种“编码”(即每种语言)都有其特定的含义，正如5.1节中所述，因为意义是“语言的一种属性”。最近似的符合译码就是把口语转换成书面语或把书面语转换成口语的普遍的文字实践。在此过程中，可以交替地用两种不同的“编码”来表示或解释体现在某一特定语法和词汇形式选择中的一种和相同的“信息”。这样，上面5.4节中所讨论的“信息”就可以用书面语形式解

释成 I've arrived, 并可用口语以音位形式翻译成 || ai və rai-vd ||。从一种指数形式到另一种指数形式的信息段,按照正规叫法,可称为“译码”,但这不是翻译。

“译码”的观点可能对机器翻译的操作很有用处,至少其简略形式是有用的。问题在于建立能产生高概率的明了易懂的翻译规则体系。但对于深一步理解翻译过程来说,“译码”的观点用处不大。

5.8 我们对“译码”或“意义转移”的反对并非仅仅是术语上的吹毛求疵。关于为什么翻译理论不能与“意义转移”观点同日而语,有两个主要理由。其一,因为“意义转移”是对翻译过程的歪曲,因而使翻译等值关系条件的讨论更为困难。其二,它掩盖了这样一个事实,就是在翻译(translation)和我们称之为转移(transference)的另一过程之间是有实用区分的。我们将在下一部分讨论转移。在转移过程里,的确有意义的转换,但这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翻译。

注:

- (1) 见洛克(locke)和布思(Booth)的《语言的机器翻译》,纽约,伦敦,1955年,第124页。
- (2) 在索绪尔看来,一个形式体系中某些条目的这种形式“价值”在信息理论中也被认为是“信息”。
- (3) 该表可扩展到覆盖这个句子、子句结构(SP)、名词词组、动词词组等的语境意义,但此处所列之表已足够我们之用。
- (4) 即讲Burushaski语的人,Burushaski语是巴基斯坦最西北的吉尔吉特 Agency 的 Nagir 州和罕萨州的语言。
- (5) 本例中的 a 是一个(强制性的)代词前缀——这些词条是 cho 和 yas。
- (6) 见洛克和布思的《语音的机器翻译》,纽约,伦敦,1955年,第18页。

第六章 转 移

如上所述,在正常的翻译中,译语文本具有译语的意义。这就是说,译语单位的“值”(values)完全是由译语本身的形式关系和语境关系所确立的值。原语中形式关系或语境关系所确立的值并没输入到译语中去。

但是可以进行一种操作,使译语文本或部分译语文本确实具有原语所确立的值,也就是说,具有原语的意义。这一过程称为转移。(transference)

6.1 在那伐鹤语(1)的《语言》里,有一篇谈颜色词的文章,从中可以找到词条的形式意义和语境意义的转移的精采例子。后面(见下章7.41节)我们还要更多地谈那到伐鹤语中关于颜色的词,同时只考虑两个词“ ϕ ico”和“dootl'iž”。这些词属于一套只有三个词的词汇,它几乎囊括了在英语中要用六个词(红、橙、黄、绿、蓝、紫)(2)所覆盖的整个语境范围。因此,那伐鹤语单词的形式意义必然不同于英语词汇的形式意义。文中所列举的两个那伐鹤语单词的形式意义词的语境意义也不同于英语的任何词语。 ϕ ico的意思大约相当于黄+橙,而 dootl'iž 则大约相当于绿+蓝+紫。

6.11 为了“翻译”,该文作者杜撰了两个“英语”颜色词,用 yoo (yellow-or-orange) 作为 ϕ ico 的“翻译等值成分”,用 bogop (blue-or-green-or-purple) 作为 dootl'iž 的“翻译等

值成分”。我们用引号把“翻译等值成分”标出来，是因为这里所进行的并非翻译，而是转移。在兰达(Landar)等人所记录的译例以其他地方有下述例子：

(1). č'il bit'aŋ? nahaló doot'iž:

'it is bogop like a plant leaf'

(2). K'os nahaló doot'iž:

'it is bogop like the sky'

(3). cédidééh neháló doot'iž:

'it is bogop like "purple-four-o'clock" (a flower)'

根据行文的相互印证，doot'iž 的大致的翻译等值成分显然应为(1), it is *green* (2), it is *blue* (3), it is *purple*. 这些是英语词条，其形式意义产生于它们作为英语词汇的组成部分，英语词汇组里其他成分的语境意义同样也确定了它们的语境意义。“bogop”被用来代替这些形式，它在音位方面和字形方面是英语。在此范围内，它具有一定的形式意义和语境意义，该意义产生于那伐鹤词汇组的组成部分。Bogop 实际上使那伐鹤词 doot'iž 符合英语音位和字形的范例。(用截头表音法取自概率最高的英语翻译等值成分的字形)。

6.2 转移也可以在语法层次上进行。在语法转移中，原法的语法单位在译语文本中由准译语语法单位来表示，其形式意义和语境意义产生于原语而非译语的体系和结构。

6.21 以印度尼西亚语的代词为例。除任意选择的（或与文体有关的）复数以及某些在翻译方面可以用作英语代词（如敬语 *tuan* 和 *njonja* 及有政治色彩的 *saudara* “brother”）的等值成分的那些名词以外，Bahasa 印度尼西亚语有一种九词语代词体系，而不象英语的七词语体系。因此，两种体系

中的词语显然有着不同的形式意义，此外它们还有不同的语境意义。下列体系表大致表现了这些差异。

印度尼西亚语			英 语		
单数		复数	单数	复数	
aku saja	(ex.) kami	(in) kita	1	I	We
engkau	kamu		2	you	
ia beliau	mereka		3	he she it	they

根据两种体系的对照表，我们得到这样一种翻译等值关系的说明： $aku + saja = I$, $kami + kita = we$, 等等。由该体系得出的“值”或单位的意义，无论是形式意义还是语境意义，都有所不同。例如，印度尼西亚语体系有英语体系所没有的二维 exclusive/inclusive ($kami/kita$) 和 familiar/non-familiar ($aku/saja$, $engkau/kamu$, $ia/beliau$ (尽管此例中的“不熟悉”用语 non-familiar *beliau* 显然表示敬意)。英语体系有性别 (gender) 这一维 ($he/she/it$)，而印度尼西亚语却没有。此外，把 *i* 和 *they* “向下”扩展，超出印度尼西亚语代词的形式-语境范围这一现象也值得注意。

如上所述，这两个表显示了翻译等值关系的大致情况，同时也表示出，没有一个英语翻译等值成分与印度尼西亚语

的代词具有任何“相同的意义”(无论从形式上还是在语境之中)。

6.22 然而，我们可以创造一套准英语的转移等值成分 (transference-equivalents)，即创造出一套单位，使之具有印度尼西亚语体系词语所具有的形式意义和语境意义。可以用几种方法进行创造：可以暂用不常用的英语或古体英语 *thou* 作为 *engkau* 的转移，可以用发音符号字母或数字，或者用添加帮助记忆的字母以修饰英语单位的字词形形式，例如，-h (不熟悉或者些微表示敬意)，-e (不包括)，-i (包括)。采用后一种程序，就可以建立一套准英语代词体系，它具有 (因为我们已经这样决定) 和印度尼西亚语代词 (3) 完全相同的意义。

I	Ih	wee	wai
you	youh		
he	heh	they	

实际上这些单位无论在形式上还是在语境中都是印度尼西亚语的代词，但是它们符合英语的字形范例，来自 (带有随意的修饰) 概率最高的英语翻译等值成分的词形范例。转移等值成分可以体现在印度尼西亚语文本的英语译文之中，同时在向英语实习者教授印度尼西亚语的用法时，它可能是一种有用的手段。为此，翻译可能被限于词这一“级”上，真正的翻译等值成分 (具有英语意义) 可用于除代词之外的

一切词语。

6.3 在“现实生活”中，转移并不十分普遍。乍看上去，包含了译语文本中的原语词条的翻译者用的似乎是纯转移，但仔细一看（从理论上说，这可能要通过实验来证实），就会发现，这些情况下的原语词条并不完全保留其原语意义。

6.31 例如，我们可以想象，如果一个芬兰语小说的翻译者把 *Menen saunaan* 这个句子翻译成英语 *I'm going to the sauna*。那么，词汇单位 *sauna* 在这里好象全部被转移到译语之中了。但它是否具有在芬兰语中所具有的意义呢？肯定不具有其形式语法意义，或许既没有其词汇的形式意义，也没有其全部的语境意义。对于通晓芬兰语的翻译者本人来说，它可能具有全部的芬兰语的意义但对英语读者来说，它只具有一种语境意义，这种意义有点象“外国的，尤其是芬兰的文化客体，或者双语对照所显示的语境意义那样，是某种可与土耳其浴相比的那种习惯”。它立即被定形成为一组词汇的（外国）成分，包括象沐浴、蒸汽浴、土耳其浴、公共浴等这样一些词汇。

6.32 词汇单位“人造地球卫星”(*sputnik*)是更为理想的范例。1957年10月，它作为“转移”单位首次出现于英语。在双语对照中，它似乎只有“(苏联)人造地球卫星”这个意义而别无他意。但在俄语里，*sputnik* 这个词条理所当然是一系列词汇组中的一员，它可能在每一套词汇里具有一种概率较高的英语翻译等值成分，例如：

fellow-traveller (*traveller, wayfarer, companion...etc*)

companion (*guide to, handbook, introduction*)

satellite (*planet, earth, moon ...etc.*)

(artificial) satellite (*space-ship, rocket...etc.*)

可是这一单位被引入英语并只保留在最后一套词汇里，具有适当的语境意义。因此，被用于英语译文或仅用于英语原文的 *sputnik* 就有英语的形式意义和语境意义。然而，由于 *sputnik* 的这种英语意义与俄语 *sputnik* 的全部形式-语境意义中的一部分相互关联，因此我们或许可以把它看作是部分的意义转移 (partial transference of meaning)。

6.321 实际上，*sputnik* 的例子包含了四种不同的过程：

(1) 词汇的 (部分) 转移。

(2) 语法翻译：作为俄语词类中的名词范例的 ‘*sputnik*’ 被作为等值成分范例的 *sputnik* 而不是相似的英语词类中的名词所代替。

(3) 音位翻译：俄语的音位形式 /*sputnik*/ 由等值的英语音位形式 /*sputnik*/ 或 /*spuutnik*/ 或字形上派生改编的 /*spotnik*/ 所代替。

(4) 字形转写：不是用英语字形翻译等值成分 *cymbuk*，而用译音等值成分 *sputnik* 去代替俄语形式 *cymbuk* (4)。

6.4 如果一篇译语文本在其标准的译语音位或字形形式中包含有译语单词，而其语境意义来自原语时，就会发生纯意义转移。一个人讲外语时就会出现这种形况。俄国人想说 *My leg hurts* (我腿疼) 时，却说成 *My foot hurts* (我脚疼)，他用的倒是地道的英语，但把俄语 *НОГА* (腿、脚) 的语境意义转移到英语文本中去了。印度英语也发生此类转移，尽管它出现于不甚严格的翻译语境中，例如在由印度人用英语写的讲述有关印度的小说里就有这种情况。例如 (5)，*government* 这个词就象印地语的 *sarkar* 一样，它不仅代表政府机构，而且 (尤其作为演讲用语) 也表示代表政府的某个

人, B. Bhattacharya 人用 *flower-bed* 就象孟加拉语的 *phul-shajja* 一样表示 “nuptial bed”, 或者就象用 brother 表示印来语的 *bhal* 一样, 既用作亲属关系称谓, 又用作演讲和亲爱的用语。

6.5 从上述各例可以看出, 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有可能进行限制性的“意义转移”, 同样也很清楚, 这并非通常所说的“翻译”。在翻译过程中, 是用译语的意义来替换 (substitution) 原语的意义, 而不是将原语的意义转移到译语中去, 而在转移过程中, 则是把原语的意义移植 (implantation) 到译语文本中去。任何翻译理论都必须清楚地区别这两个过程。

注:

- (1) 见兰达 (Landar)、欧文 (Ervin) 和霍罗威茨 (Horowitz) 的“那伐鹤颜色范畴”, 《语言》36.3 (1) (1960年) 第368页。由于印刷原因, 这里出现了某些微小的誊写变换。
- (2) 或七个, 假若我们使用历史悠久的, 但略带技术性的, 和靛蓝、紫色一起使用的一系列 ROYGBIV。颜色及颜色之间的关系划分在此处及 7.41 节中都有些过于简化了。然而这并不在任何方面影响所讨论的原则。
- (3) 可以为这种印第安语代词的有限形式找到额外的准英语转移形式作为另外的形式: 例如 *ku=me*, *-nja=him*, 或许还有 *-mu=youhm*, 等等。
- (4) 我们不去进行字形意义上的翻译, 有时似乎有点遗憾, *cnymhuk* 概读作 /nimhuk/, 可能恰到好处。
- (5) 摘自 B.B. 卡切如 (Kachru) 《印第安英语某些特征的分析: 语言学方法的研究》(博士论文, 爱丁堡大学, 1962年)

第七章 翻译等值关系的条件

7.1 现在我们已有条件来研究一定的译语单位能够作为或者确实作为一定原语单位的翻译等值成分的必要条件。

原语和译语的语言单位,就语言学意义而言很少具有“相同的意义”,但它们在相同的语境中可以起到相同的作用。在完全翻译中,当原语和译语的文本或语言单位在一定的语境中可以互换时,它们就成为翻译等值成分。这就是为什么几乎总是可以在句子这一“级”确立翻译等值关系的原因,因为句子是在具体语境中与语言功能(speech-function)有直接关系的语法单位。

7.2 如第五章的例子所示,在完全翻译中,原语单位和译语单位有着相互重叠的意义,它们的语境意义含有对某种语境具有共同特征的关系。在英语 I have arrived 和俄语 Я пришла 一例中,我们看到,即使对于5.4节中所示的大致特性而言,我们也要详细说明八种语境特征:五种为英语原文所有,六种为俄语译文所有,只有三种(a speaker, an arrival 和 a prior 事件)是二者共有的。译语文本至少必须和某些与原语文本有关的语境特征相关。可以这样说,原语和译语语境意义的共同的语境特征越多,翻译就越“成功”。因此,完全翻译的目的就必须是,不去选择和原语单位“具有相同意义”的译语等值成分,而是选择语境范围有最大的重叠可能性的译语等值成分。至于因语境中包含与原语文本

有关的成分，但却缺少译语的文化场景 (cultural context) 而产生的特殊问题，我们后面加以讨论。

7.3 为了概括翻译等值关系的条件，以便将其应用于限制性的 (restricted) 翻译以完全翻译，就必须更加仔细地考察这些“语境特征”或成分

7.31 与在本文上与语境有关的那些语境特征，也就是决定选择这个或那个语言形式而非任何别的语言形式的那些特征，是区别性的特征 (distinctive features)，它们同音位学中的区别性特征十分相似。

所以，语境特征 *arrival, prior event, linked to, present* 都是语境的_{区别性特征}，它使 *have arrived* 区别于 *have left*，或 *arrive, had arrived* 的语境意义，这非常象 *stop, labial, voiceless, oral* 一样，也是区别性特征，它们使英语语音单位 /p/ 和 /f/, /t/, /b/, /m/ 区分开来。

7.32 音位学上的区别性特征实际上就是语音实体的特征，其范畴是普通语音学术语。普通语音学 (general phonetics) 是关于可以得出描述范畴 (labial, voiceless, 等等) 的语音实体的理论，这些范畴可以用来描述特定语言的音位单位的区别性特征。然而，至今尚无有关语境实体的一般理论，也没有普通语义学 (general semetics) (或普通 pleretics) (1) 的理论，根据普通语义学，可以得到描述性的术语，用来描述特定语言中语法单位或词汇单位的语境意义的区别性特征。

因此，我们不得不用特殊的术语来讨论语境意义及其跟语境实体的关系，但是对应在此还适用。音位学上的区别特征是语音实体从语音上划分的特征，语境意义的区别性特征就是语境实体 (从语义角度划分的) 特征。

7.4 现在就有可能将翻译等值关系的条件概括如下：

当原语和译语文本或其中的语言单位与相同的（至少部分相同的）实体特征(2)相关时，就构成了翻译等值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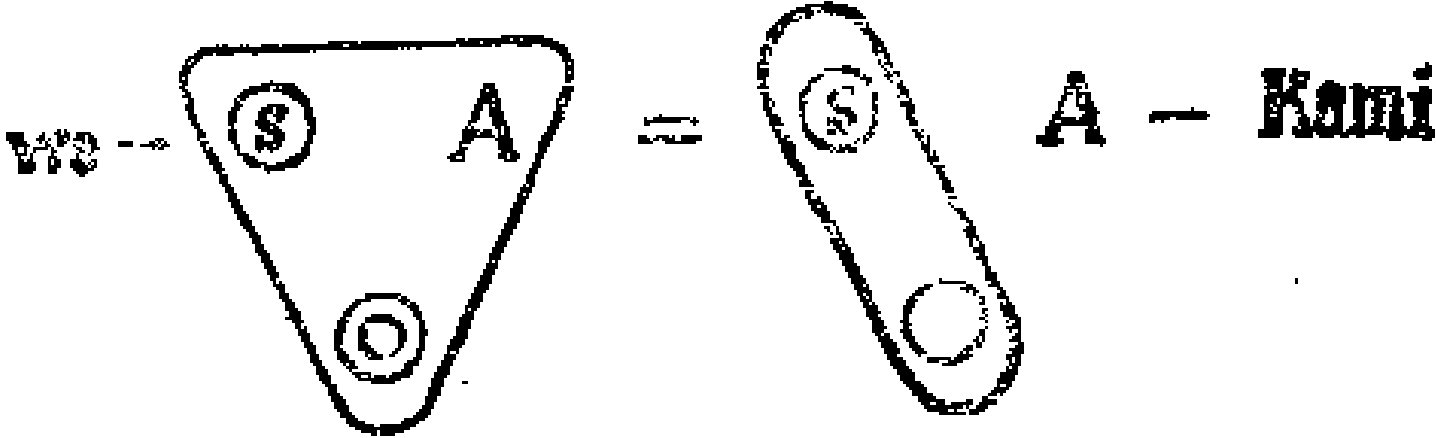
7.41 根据上述译例可以解释这一点。上章 6.1 节中提及的那伐鹤语颜色词为 ϕico 和 $dootl'iz$ 。如果加上 $\phiicii$ 就得到了可见光谱的非常粗略的全部范围。用一套英语颜色词，红、橙、黄、绿、蓝、紫，就可以确立大致的翻译等值关系表如下：

形式:	红	橙	黄	绿	蓝	紫	英语
实体:	X			Y		Z	光谱
形式:	$\phiicii?$	ϕico		$dootl'iz$			那伐鹤语

可见光谱是一个语境实体的连续统一体。这个实体的连续统一体被分解并组合到英语和那伐鹤语言形式的语境意义中去，大致如上图所示（当然并不象这里所表明的截然区分），正如在 6.1 节中所指示的，那伐鹤词 ϕico 和 $dootl'iz$ （无疑还包括 $\phiicii?$ ）不象英语颜色词那样具有相同的语境意义。但它们却与相同语境实体的延伸有关。以 x, y 和 z 代表特定语境的真实颜色，并将它们与出现在该语境中英语文本中的红、绿、蓝等英语词联系起来。在该语境中，那伐鹤语词 $\phiicii$ 和 $dootl'iz$ 所起的作用是翻译等值成分，因为它们与相同的实体特征 x, y, z 有关。正是这种与同一实体特征的唯

一关系才证明了它们是翻译等值成分，因为它们与英语单位显然有着完全不同的意义。

7.42 根据同样的方法，在语法层次上，英语的 *we* 和 Bahasa 印度尼西亚语的 *kami* 都是语境中的翻译等值成分。在这个语境中，讲英语者不包括受话者。例如：*If you do this, WE will do that*（你们干这个，我们就干那个）。此处与 *WE* 有关的真实语境特征是说话者（S）和至少另一个人（O），而不包括受话者（A）。因此翻译等值关系为：



每例中的外圈表示每一单位的完整的（潜在的）体系划分的语境意义，内圈则表示与形式有关的真实语境成分。

7.5 我们已经说过，原语和译语单位都与“相同的”实体特性相关时，就构成了翻译等值关系。我们将在第八章和第九章里说明它怎样应用于限制性翻译。但我们必须提到此处所用的“相同的”这个术语所带来的问题。

7.51 在完全翻译中，语境实体的“相同”问题很难处理，它与“相同”这一问题有关，再不然就是与原语和译语分属的文化（在广泛的不严格的意义上）的“相同”有关。“语境”与语境意义相关，它是一个概括的术语，只有在普通语义学理论里，它才要求相当精确。任何语言行为都是在特定

的生物-社会-物质环境里，在特定的时间、地点以及在特定的参加者之间发生的。但作为语言行为里(对语言学家来说)中心单位的文本，却可以不仅与这种直接的语境有关，而且与距离越来越远的特征有关，直至最后达到该语境的全部文化背景所涉及的范围。换言之，该“语境”可以被看成是一系列与该文本有关的同心圆或同心圆体。有些圆被认为与那些比较广泛的或边缘的语境特征相关联，在《翻译中的语言变体》和《可译性限度》等章节里(第十三章和第十四章)要讨论这些语境特征。很明显，因为翻译等值关系要求原语文本和译语文本与“相同的实体特征”相关，所以这两个文本都应有相关实体的一致性。

7.6 先不谈完全翻译的问题，我们看到，这种“相关实体的一致”对翻译的必要性使我们立即可以假定限制性翻译的可译性限度。这些限度可以概括为两点：

(1) 媒介之间的翻译是不可能的（即，不能把一个文本的口头形式“翻译”成书面形式，反之亦然）。

(2) 无论是媒介层次（音位学或字形学）之间还是语法和词汇层次之间的翻译都是不可能的（即不能把原语首位译成译语语法，或把原语词汇译成译语字形……等等）。

7.61 我们也许还需要对这两点概括做些解释。对于(1)与音位学相关的实体就是语音实体，与字形学相关的实体就是字形实体。与一个音位单位或条目相关的实体特征是人类声道所发出的声音。而与字形单位或条目相关的实体特征是在纸上和石头等物上的可见痕迹。语音和字形实体是绝对不相同的。因此，把与相同实体特征有关的音位单位作为字形单位也是不可能。

诚然,对于任何特定的语言来说,字形单位和音位(3)单位之间都有一种随意的关系。从口头媒介转变为书面媒介,或从书面媒介转变为口头媒介的过程,是文人普遍的实践行为。但它并不是翻译,因为它不是被因与相同实体的关系而等值的单位所代替。

7.62 对于(2);同样,语音实体和字形实体与语境实体绝对不同。在表面上似乎是用一个或几个语法单位去翻译一个音位单位时,才产生翻译过程。例如英语 *You're going to Helsinki* (你去赫尔辛基吗?)(带有句尾语音上升的音调),被译成芬兰语: *Menette Helsinkinkö?* (用降调,但有疑问词缀 *kö*)。看起来好象是一种英语语调(一个音位单位)有一种芬兰语法单位来作翻译等值成分。可事实并非如此。在原语文本里,特定的语调是语法范畴“询问”的音位体现,反过来,它又具有与语境实体的特征相关的语境意义。这种相同的语境实体特征与芬兰语的“疑问”语法范畴相关, *kö* 或 *ko* 就是它的体现。原语和译语之间有实体的共同性,但实体对二者来说都是语境实体。

另一关于这方面的(否定的)说明,是一则盎格鲁-意第绪语的笑话,这是从中摘取的有关的段落(4):

一个犹太人被指控为盗马贼。在法庭上进行了下列对话:

法官:你是否偷了一匹马?(Did you steal a horse?)

译员: *Hot ir gestolen a pferd?*

被告: *Ik hob gestolen a pferd?*

法官:他说什么?(What did he say?)

译员:他说“我偷了一匹马”。(He said 'I stole a horse'.)

这段对话的关键在于,译员没有记下被告发言的特征,

即意第绪语的升-降音调，它发生在单位 *pferd* 上。如果他注意到这一现象，就应译为：“什么，我偷了一匹马？”乍看起来，这好象没有用语法特征（子句的特定类别）来翻译音位特征（升-降调）。但是，升-降调当然只是“怀疑”这个语法范畴的音位体现，而且它与相同的语境实体有关，就象英语子句类别 *SP* 一样，*P* 的体现是动词不定式或原形词组(5)。

7.63 还有不少显而易见的例子，看上去好象是原语文本的音位特征具有译语文本的词汇或语法的等值成分。例如，在英语和法语翻译中会发生把“emphatic”“*I did it*”译成法语 *C'est bien moi qui l'ai fait* 的情况。这里看上去好象英语音位特征（“有标记的强音”即特殊的、对比的声调位置或有声调的音步）被法语中特殊的句子或子句结构“从语法上”译了过来。同样，“有标记的强音”似乎也可以被译成 *Yukagir* 语，用特殊的“肯定”变化形式相配合，标明主语，谓语或补语作为主信息点(6)(major-information-point)。又如某些瓜哇语形容词中的元音长度可以用一种（语法的）“强化的次修饰语”译成英语，如 *terribly, very...* 等。

在所有这些译例中，音位特征（英语是强音，瓜哇语是加长元音）不过是语法范畴的体现，正是这个语法范畴（而非其音位体现）才具有译语中的语法等值成分。

7.64 绝不会有把音位译成语法，或把字形译成语法的翻译。因此在上一部分的第一个译例中，*I did it* 被认为好象是代表了某一音位行为。但假如把它本身当作一段字形来看的话，就可能会说斜体字 *I* 的字形特征被从语法上译为法语。这当然不是那么回事，斜体字和强音都不过是主信息点的

—语法范畴相应的书面体现或口头体现。

从语法层次或词汇层次到媒介层次的翻译当然也同样不可能实现。如果有人谈到某种特定的语法单位或词汇单位，说“它只依靠声音的语调或某种类似的方法，就能被译成英语”，不可以用来表明一个英语的音位特征（语调或强音）是一个原语语法或词汇特征的翻译等值成分，而只意味着，英语中等值的语法或词汇特征的体现，碰巧就是语调或强音。

注：

- (1) 显而易见的术语选择是 *-etic*，它既可由 *sem-*（来源于希腊语 *sēme*）产生，作为普遍使用的术语，也可由 *pler-*（来源于希腊语 *plērēs*）产生，用于 *Glossematics*。
- (2) 实体的类型取决于翻译的范围。对完全翻译而言，它是语境实体；对音位翻译而言，它是语境实体；对定形翻译而言，它是字形实体。
- (3) 或形式单位，在有时称为代表单词字母的作品如汉语和埃及的象形文字中出现。
- (4) 对此例，我要感谢我的妻子。
- (5) 关于意第绪语的升、降调，参看尤里尔·温里克 (Uriel Weinreich) 的“意第绪语升-降调概述”，《为罗曼·雅克布逊而作》第638页。
- (6) 参看 E. A. 克雷诺维奇 (Kreinovich): “Yukagirskij Yazyk” (莫斯科—列宁格勒，1958年) 第131至13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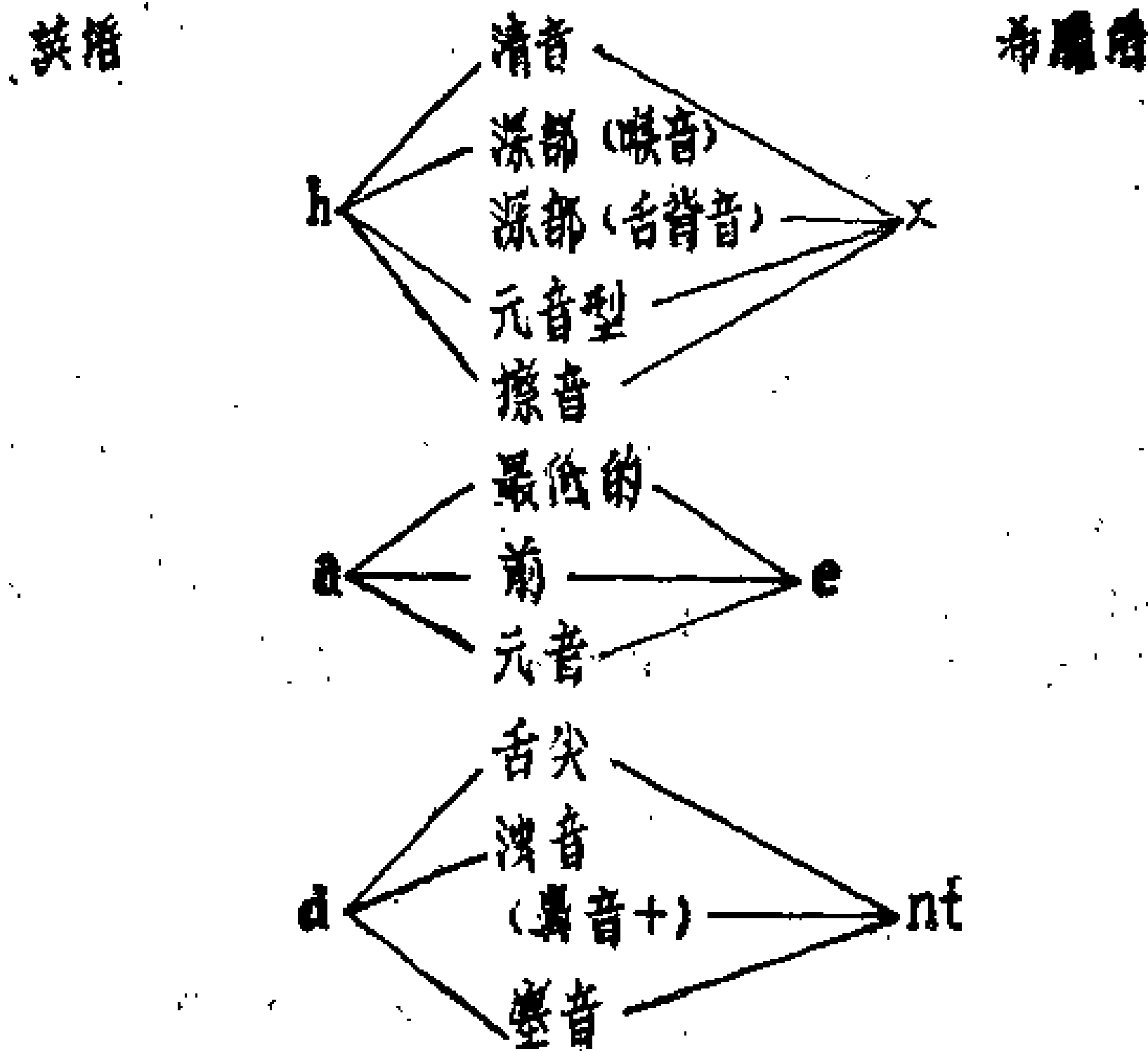
第八章 音位翻译

8.1 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是用等值的译语音位来代替原语文本的音位的限制性翻译。原文的语法和词汇保持不变,除非在翻译过程中产生随意性的语法或词汇的偏差。于是,如前面2.321节所述,把英语复数的“cats”/kats/ (猫)从音位上译成一种没有词尾辅音丛的语言,就可能会变成 /kat/。这里的音位翻译等值成分以 /t/ 结尾,看上去象是单数。

8.11 音位翻译的等值关系的基础,是原语译语的音位单位具有“同一”语音实体这样一种关系。例如,把英语 had/had/ 从音位上译成希腊语就成了 /xent/。与英语 /b/ 相关的区别性语音实体为“喉清擦音”,即“深部”清擦音,也就是说,擦音的嘶嘶声是通过声门发出的空气湍流,经过嘴唇做出元音形状进行调整而产生的。希腊语只有一个音位与相同的语音实体 /x/ 十分接近,即,一个“深部”清擦音,这儿的嘶嘶声是经过一个通道的空气湍流发出的,该通道形成于舌背表面和上嘴唇之间,然后又经过嘴唇做出元音形状加以调整。英语的 /a/ 是一个低前元音,而且相同的语音特征在希腊语里表现为 /e/ (尽管实际上希腊语的元音没有英语元音位置那么低,但它们在各自语言的前元音系列里是位置最低的)。英语的 /d/ 是一个舌尖浊塞音。希腊语也有一个舌尖塞音 /t/, 但在希腊语中,只有当前面出现鼻音时,“塞音”和“浊音”才一起出现。因此,英语 /d/ 的翻译等值成

分既可以为希腊语的 /t/, 又可为希腊语的 /nt/ 而语音都为 [nd], 希腊人用“希腊口音”讲英语时, 即在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中, 一般使用后面一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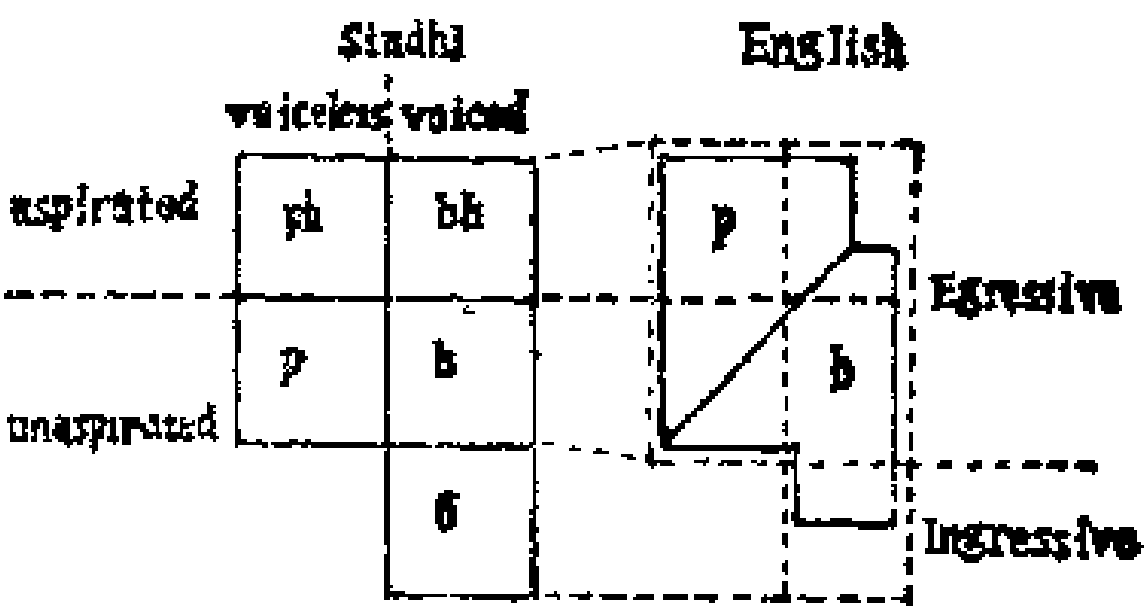
我们可将这些关系大致图解如下, 它类似5.43节中所使用的图表:



因为希腊语在低前元音区只有一个元音 /e/, 而英语有两个元音 /e, a/, 又因为塞音的发音与它前面出现的鼻音之间的关系, 所以希腊语有一个单独的音位翻译等值成分 /xent/, 其音标为 [xend], 与三个英语音位形式 /hed//had//hand/ 相对

应(1)。

3.2 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与其他层次的翻译一样,必须区分形式对应和翻译等值关系。我们可以英语和信德语 (Sindhi) 中一个小次级音位体系唇塞音为例。英语体系由两个单位 /p/ 和 /b/ 组成, 信德语则由五个单值 /p//ph//b//bb//ḍ/ 组成。因此在形式上, 英语单位和信德语单位之间是没有对应成分的。但如考虑英语和信德语的音位单位具有相关的语音实体这一特征, 那么就有可能确立翻译等值关系了。就区别性的语音特征而言, 信德语体系是三维的, 每一个单位既是不送气的 (p bḍ) 或是送气的 (ph bh) 又是清音的 (p ph) 或是浊音的 (b bh ḍ) 还是肺挤气者 (p ph b bh) 或是声门吸气者 (ḍ)。该体系是两个以上变化形式的复杂合并: (ḍ) 不仅是声门吸气音, 而且也是浊音和不送气音。英语则是单维体系, 但也被两个以上不同变化形式的合并所稍加扭曲。/p/ 是清音(往往同时是送气音), /b/ 是不送气音 (也往往是浊音)。下列体系表粗略地标示出形式差异和翻译等值关系。



英语体系表中的虚线轮廓表示信德语体系语音实体的限制范围, 这种限制如果说有的话, 也很少为英语音素所及。

另一方面，可以看到，英语 /b/ 延伸进了信德语 /p//ɸ/ 和 /bh/ 的语音实体范围。总之，两图的重叠部分既大致表明了二者音位体系的不相对应，也表明了建立翻译等值关系的可能性。

8.21 英语 /b/ 在标准的信德语翻译等值成分中是 /b/，因为二者均与语音实体特征浊音和不送气有关。但是，英语的 /b/ 偶尔也可以是不送气清音，或被当作弱喉吸气音，或后面跟一个“轻声的”元音（即为“送气浊音”）。因此会出现这种情况：英语的 /b/ 在信德语中可翻译成为 /p/，/ɸ/ 或 /bh/。换言之，可以说“英语 /b/ 的概率最高的信德语翻译等值成分是 /b/，但在特定的同时两种文本的情况下也会出现其他的等值成分”。此外，如果注意到所涉及的特定因素，我们也可以从理论上确定这些等值关系的条件概率。

8.3 因此人们认为，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非常近似于“完全翻译”，对于任何一个原语的音位单位来说，都可能不止一个译语的音位翻译等值成分。特定的译语等值成分取决于该特定条件下与原语单位相关的那些特定的语音实体的特征，正如那伐鹤语 dootliɛ 的特定的英语翻译等值成分取决于该特定语境中与那伐鹤语单位相关的是什么样的语境实体（什么颜色）及其特征。

8.4 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和完全翻译一样，都可以包含等级的改变，或者包括把实体的特征重新排列或重新组织成译语的形式单位。例如，在英语和日语之间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中，等值关系往往不仅可以在词素这一级上确立，而且可以有等级的向上变动，达到日语音位等级体系里的高一级单位，即音节长度（もウ）（mora）或“假名”（かた）（有些类似于英语的音节，尽管形式上不象，而且实际上也不是）。

因此，英语的精神恋爱 (plato·nic love)，音值为 /plə·tə·nik ləv/ (暂时忽略英语音素级以上的任何“级”) 的日语音位翻译等值成分就是 /pura·tə·nik·ku·ra bu/ (プラトニツタラブ)。

8.41 这里可将翻译等值关系表示如下：

英语 p lə to nik ləv

日语 pu ra to nik·ku ra bu

作为日语的翻译等值成分，英语音素 /p/ 和 /v/ 有音节延长度 /k·ku/ 为其翻译等值成分。这些翻译等值关系存在的理由在于，除了某些可加以限定的情况之外，日语的音节长度一般都有CV结构，所以英语C前或最后的C一般就由日语的CV结构来代表。此外，日语的高元音 /u/ 和 /i/ 往往被当成清音或语音零位，所以 /pu·ra/ 就几乎与英语 /pl/ 这样相关的语音实体相关，而 /p/ 的“送气音”则从语言上表现为部分清音 /h/。

等值关系 /k/ = /k·ku/ 需作进一步说明。这里日语翻译把一个特征看作是音位上相关的，该特征出现于英语发音中语音实体的一个特征，即一个短元音后 /k/ 的长度，看作是音位上相关的，但从语音上讲它在英语里并不相关。这十分近似于完全翻译。例如，俄语就把一个语境特征 (on foot) 看作是 prišla 与英语 have arrived 的语言学上的相关 (见前面5.4节)。

8.5 下述的真实故事可作为把语言实体重新组织成译语音单位的例子，这些语音单位可能出现于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之中(2)。

一个苏格兰人在法国到一个售货亭去买蛋卷冰淇淋。有两种形状的蛋卷冰淇淋。这位苏格兰人想要买双圆的。

所以他用英语说要一个“双的”，他马上得到了所要的那种。

8.51 假设卖冰淇淋的人只懂一种语言（这很可能），那么就可能会发生这种情况：英语的 /dʌbl/（伴有一个“暗的”或是强软腭化了的 /l/）在语音层被“译成” /dɸ bul/，而被卖冰淇淋的人理解成“双团”，这才是他所要的那种冰淇淋的正确法语名称。

判断法语 /d/, /b/ 是英语 /d/, /b/ 的翻译等值关系的语音实体的相似性是无需解释的。等值关系 /ə/ = /ɸ/ 容易解释：语音实体，即“含糊不清的”（不很明确的非圆唇前元音，或圆唇后元音（或“混合的”元音，对于 /ə/ 和 /ɸ/ 是很常见的。对 /l/ = /ul/ 的解释就更有意思了。这里，语音特征边音和软腭音，同时表现在英语 /l/ 的语音实体，在翻译中就重新分配成两个音素 /u/（混合软腭音）和 /l/（混合边音）。

在完全翻译中的类似情况还可以表现在以 arrived on foot 来翻译俄语 prišla 这个译例中，与俄语单个词汇单位 PRIITI 相关的语境实体的一个特征，如果被合并到英语翻译中去，就如上例所述那样被重新分布。

8.6 2.323节中已经讲过，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是演员和模仿者用一种外国发音或方言的发音时故意而为的。它可以出现在上述译例中（是可以为人接受的），并且大量出现在某些讲外语者的不地道的发音之中（虽然是无意的）。我们一般称后者为“音位学（或语音学）的干扰”，并认为它是母语（L）的音位转移到了所说的外语（L）之中。这是描述该现象的一种非常可行的方法。然而，从翻译理论的观点看，它会被当成仅仅是在语音学层次上把外语 L 译成母语 L，因为它是用等值的母语 L 音位（词汇和语法保持不变）来代替外语 L

的音位。

在标准的完全翻译里，原语的音位是不翻译的，而是仅仅选择译语的语法单位和词汇单位所必需的（非等值的）译语音位所代替。但在某种情况下，翻译者试图在译文里至少再现原语音位的某些特征，即进行部分的音位翻译，这反过来，又影响了语法或词汇的翻译，因为这些形式层次上翻译等值的选择，部分是由对作为原语中语音单位的翻译等值的音位体现的需要而定的。这种情况的典型例子是影片的配音复制（film-dubbing）这时译者可以在有唇音的译语中选择词汇的翻译等值。例如，用它们的音位形式去配原语单位的音位形式中的唇音。诗歌翻译中也有一些人试图选择能“配上原语单位声音”的译语等值，它需要某种程度的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

注：

- (1) 正如 D·艾伯克龙比 (Abercrombie) (在《问题与原则》朗曼斯·格林, 1956年, 第11页和第26页) 所指出的那样, 现代希腊语 *χέει* 是英语胳膊及手的词汇翻译等值成分, 这个事实对于初学英语的希腊人来说有点麻烦, 而且也使语境更复杂了。
- (2) 对本例, 应向我的同事 J·McH·辛克莱尔 (Sinclair) 致谢。

第九章 字形翻译

9.1 按字形学原理的翻译是原语文本中的字形为等值的译语字形所代替的一种限制性翻译。其等值关系的基础是它与“相同的”字形实体的关系。

讨论按字形学原理的翻译比讨论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要困难得多，因为我们尚没有关于字形实体的系统理论，即没有“普通字形学”(general graphetics)为根据来划分描述字形实体的范畴。因此，我们专门为这一部分内容创立了一些“字形范畴”。

9.2 我们只需要用西里尔(Cyrillic)字母和罗马字母就可以说明字形翻译。为了进一步简化讨论我们只使用大写字母。

9.21 在粗略的字形分析基础上，我们可以说两套字母的字形单位或字母都使用了字形实体的八个区别性特征，它们属于某一体系的修饰。这些特征是：竖|、横一、右斜/、右斜弧J、左斜\、右半圆O、左半圆C、向上仰的半圆U。

这些修饰则为：全|/一)等，低位的↓/—O等，高位的↑—O等，以及(只有—的)中位的一。全|/—O可不加标记，其他修饰用l, h, m表示(有时可用一种附加修饰缩写(r))。

最后，有几个合并的范畴，如(a)-附加的，(x)-交叉

的, (c) -连接的。如果字形特征是按从左到右 (的顺序) 和向上 (的顺序) 来对上升符号 (竖和斜线) 命名, 往往可以不去描述附加点, 而用正常的附加词尾, 除非它另有所指。

因此, 无论西里尔字母还是罗马字母都有:

$A = \diagup -mc$ $B = | \supset h \supset l$

$H = || -mc$ $T = | -hx$

$X = \diagdown x$ $K = | / h \setminus l$

西里尔字母有:

$B = | h \supset l$ $\Gamma = | -h$

$\Pi = || / c$ $\Lambda = | -hr |$

$\Delta = | -hr | -l | lra |$ $lra\text{Ж} = \supset | \subset -mc$ (or $\text{Ж} = (| \diagdown) x$)

9.22 在许多情况下, 恰当的字形翻译等值成分是显而易见的。但是下列西里尔字母却发生了问题:

Б Г Д Ж З Л П У Ф Ц Ч Ш Щ Ъ Ы Ь Э Ю Я

9.23 让我们来详细地分析几个吧。

Б: 区别性特征: $| -h \supset l$, 即一共有五个修饰特征。

几个罗马字母有二至三个共同的特征:

$D (| \supset)$, $T (| -hx)$, $F (| -h -m)$,

$B (| \supset h \supset l)$ 。

T (“交叉的”) 高平线的附加点有排除 T 的趋势。

选择在于 F 和 B 之间, 二者和 B 有三个共同特征。我们多少带有随意性或凭想象选定了 B 。

Г: $| -h$ 可能的翻译等值成分: $L (| -l)$, $F (| -h -m)$,

$T (| -hx)$ 。 F 具有 Γ 的全部三个特征, L 只有两个。

但 F 使用了两个附加特征 (一和 m)。因此我们选定 L 。

Д: $| | -hrc -lc | lra | lra$ 没有相近的等值成分。最接近

的恐怕是A，它象 且 一样有两个向上的笔划和一条水平连接线。但 且 几乎是不可译的。

Ж, Ц | C -mxс 没有相近的等值成分。几乎必须重新分成两个字母。可以分成 DC，它们有三个共同的特征 (| Ц C)，但需要重新排列。HC(| | -mc, C) 有四个共同特征。我们选择 HC。

3. Ц h Ц l 唯一可能的等值成分是 S (Ch Ц l)。

И: | -hrc| 没有单个字母的等值成分。最近似的是 IT (| |, | -hx)。

9.24 我们将其余的概括如下：

$\Pi(| -hc|) = H(| -mc|)$,

$Y(\backslash h |) = Y(| \backslash h/h | l)$,

$\Phi(C \supset | x) = Q(C \supset | xlr)$,

$U(| \neg lc|) = U(| \cup lc|)$,

Ч (∪ h |) = J (∪ | |),

ИИ(| | | -lc) — 没有相近的等值成分，用 W (∖/ | | /)，

ИЦ(| | | -lc ∩ | lr) — 用 W, Э (∩ -m) = D (∩ |),

Ю (| -mrC C) = IO, Я (/ | Ch |) = R (| ∩ h \ l)。

Ы和 Ъ 比较困难，没有罗马字母具有“下面缩减的右半圆”。如果忽略这一点，就可以把 Ы 译成 И，Ъ 译成 I (如果用 小 写，等值成分可为 bl 和 l)。Ъ 只能是 T 或 Z。二者都不 近 似，我们选择 Z。

9.3 这里在字形翻译中我们看到又发生了与完全翻译 类 似的现象。首先，译语等值成分很少与原语单位完全相同的一套实体特征相关。第二，一个单独的原语单位可以重新被分成两个译语单位。

9.31 下面是一个从俄语（西里尔字母）字形上译成罗马字母 caps 的译例。

ЖЕЛЕЗНАЯ ДОРОГА = HSEJTESHAR AOPOLA
СПУТНИК = CHYTHNK

9.32 在上例中，我们把俄语斜体字或草写体 (счумкнк) 的 спутник 从字形上译成 sputnik。这又说明了完全翻译中所发生的一个现象。caps 和“小写”之间的差异是中介变体的差异，并且与方言、音域或文体之间的语法或词汇层次上的差异或多或少是对等的。而不同的变体必然有不同的特点，并要求不同的译语等值成分。

9.4 按词形原理的翻译往往尤其困难，因为书写体系是利用有限范围的字形实体。例如，亚美尼亚语的手写体的直线和尖角，就很少与缅甸语或某些南印度语的手写体的曲线和圆具有共同的实体。

人们偶尔可以在二者都是外来词的手写体之间作出某种程度上按词形学原理的翻译，但往往在程度上受到限制。例如，下面是从一种草写的罗马字到阿拉伯字按词形学原理的翻译

Arabic *Arabic*

这种翻译有点歪曲了阿拉伯语的书写常规，但除此而外，翻译等值关系可以全部为英语和阿拉伯字母与类似的字形实体特征的关系所证明。

9.5 排印工人偶尔也有意使用近似按词形学原理翻译的方法，想使书写文本带有异国情调。例如，有关伊斯兰或阿拉伯世界的书籍有时其标题就写成阿拉伯手写体的样子，这是一种半字形的翻译。

用外文书写的人偶尔也作出按字形学原理的翻译。例如，用英文（或罗马文）写的希腊文常常用 α 代替草体 a ，或用 η 代替 n 的例子显然是按字形学原理的翻译，因为 n 和 η 之间唯一共同的地方就是相似的字形实体之间的关系。

第十章 音 译

10.1 显然，字形翻译和音译 (transliteration) 截然不同。我们在这里重复9.31节中的一个例子，并附加一个音译的例子。

原文: СПУТНИК

字形翻译: CHYTHNK

音译: SPUTNIK

在音译里，原语的字形单位被译语的字形单位所代替，但它们不是翻译等值成分，因为它们不是根据与同一字形实体的关系而选择出来的。

在一个文本的实际音译过程中，译者根据一套约定俗成的规则，用一个译语字母或其他字形单位来代替每一个原语字母或其他字形单位。音译规则具体说明了译音等值成分在两方面不同于翻译等值成分：第一，它不一定要和与原语字母的相同字形实体有关；第二，它（在好的音译中）有和原语字母或其他单位一对一的对应关系 (one-to-one correspondence)。

10.2 确立音译体系的过程原则上包括以下三个步骤：

- (1)、用原语音位单位代替原语字母，这是把书面媒介转变成口头媒介的标准的写作过程。
- (2)、把原语的音位单位译成译语的音位单位。
- (3)、把译语的音位单位变成译语字母或其他字形单位。

该过程可用简化的方法表明如下。这里的音译是从俄语译成英语。

	原语字形单位	原语音位单位	—	译语音位单位	译语字形单位
1、	Б	/b/	—	/b/	B
2、	В	/v/	—	/v/	V
3、	Ч	/tʃ/	—	/tʃ/	CH
4、	Х	/x/	—	/h/	H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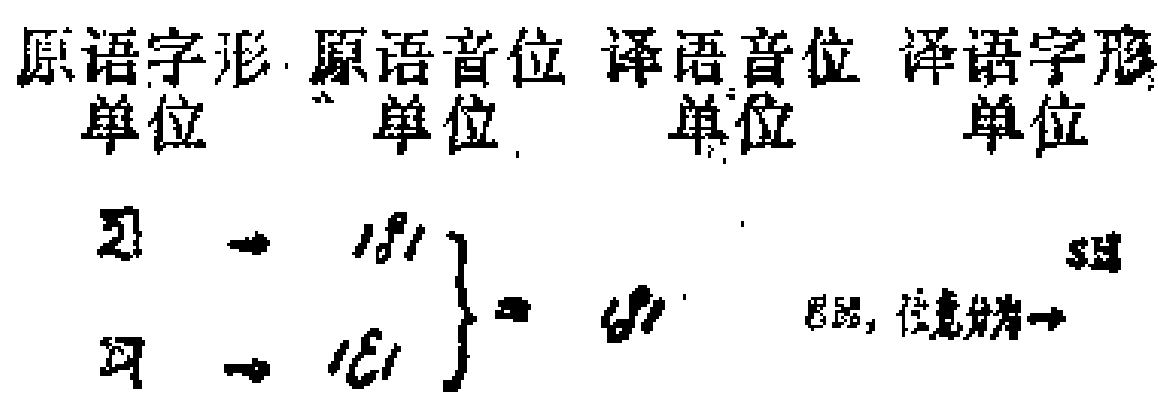
该表可以这样解释：在1、中，俄语（西里尔）字形单位 Б 可以变成俄语音位单位 /b/。/b/ 和英语音位单位 /b/ 具有共同的音位特征（浊音、唇音、塞音），因此英语 /b/ 就是它的英语音位翻译等值成分。英语音位单位 /b/ 还可以变成英语的字形单位 B。因此字母 B 就是俄语 Б 的英语音译等值成分。在3、中，单个俄语字母 Ч，其音位的对应则是 [tʃ]，英语音位翻译等值成分是 /tʃ/，但它在英语字形里没有单个字母的体现，可以变成 CH。因此英语字母序列 CH 就成了俄语单个字母 Ч 的音译等值成分。

10.3 此外，还有几个复杂的因素。

(1)、 一个特定的原语字母可能有不止一个原语音位对应成分。在这种情况下，只有其中的一个必然会被选为音译的基础。例如，在把英语音译成俄语的过程中，我们可以看到，英语 C 既可为 /k/，又可为 /s/。为了找到俄语的音译等值成分，就得在西里尔字母 K 和 C 中进行选择。

(2)、 在原语和译语的音位翻译中，原语和译语的音位单位之间有可能缺少（一般确实缺少）一对一的对应等值关系。如果两个或若干个原语单位具有同一译语音翻译等值成分时，必须在这些译语单位的字形代表中作出随意的区分。

例如，在把梵语（如 Devanagari）译成罗马字母（如英语）的音译中，就可以看到下列情况：



(3) 在把译语音位单位变成字形单位时，要从中择选字母，必须任意做出决定。

因此，在音译中，比方说把俄语 K 译成英语，可以确立音位翻译等值成分 /k/ = /k/。然后就要在把 /k/ 变成 K 还是变成 C 之间进行选择。可以任意选择，比方说选 C。或者也可以用 K 来音译 K，这样，就不必用 C 来作为 K 的音译等值成分了。

10.4 当语译字形单位没有立即变成译语音位单位时，情况就格外复杂了。这种情况发生在那些书写体系是“表义文字” (1) 的语言中，如汉语。汉语的字形单位是字 (character)，可以直接变成汉语的词汇单位或语法单位。在这种情况下，“音译”就只能通过与该字有关的词汇单位或语法单位的音位形式来进行。

换言之，如果给定一个“人”字，我们就可以把它“音译”成英语。先把“人”这个字变成它所代表的词汇单位，然后把它“音译”成 ren。但这不是音译，因为其中译语形式的字形单位与原语的字形单位并无一对一的对应关系。相反，它是一种抄写 (transcription) (见下面 10.6 节) 形式。

10.5 必须提一下最后一件麻烦事。音译是一个约定俗成

的过程，它跟翻译不一样，翻译是在每一特定的情况下都要重新进行的。音译里称之为“译语”的不一定严格地非是一种“语言”（或一种特定语言的书写体系）不可。

例如，梵语的传统音译是译成罗马字母，但严格说来不是译成拉丁字形，因为罗马字母要由一些相应于梵语中字母区分的发音符号来补充，但拉丁语里没有这套符号。

10.6 我们在上面10.4节里曾经提到过抄写。抄写是一种书写体系，其中字母成字形单位，与音位单位或与音位实体的全部或部分，有一对一的对应关系，在前一种情况下，可以进行音位抄写 (a phonological transcription) (可以是音素的 (phonemic)、音位变体的 (allophonic) 超音段的 (prosodic) 等等)，在后一种情况下，可以进行语音抄写 (a phonetic transcription)。

音译和抄写之间的区别十分重要，往往被人误解。例如，有人争辩说，希伯来语不可能被“罗马化”，因为罗马化会歪曲该语言，即它不能显示在词汇上或语法上有关形式的形式关系和音位关系。

争论的原因是，人们心照不宣地认定，希伯来语的罗马化的书写体系，必将是一种音素抄写。希伯来语的语音音素抄写也许的确会发生所担心的那种情况。要明白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就要记住，希伯来的手写体跟阿拉伯语的手写体一样，基本上是音节的。每个字母主要代表一个特定的辅音，并带有后续（非特定）元音的影响。这个特定的元音，如果需要的话，可以用一个发音符号标记来表明。另外也可以标示出隐匿的暗含元音。此外，某些字母还代表了（以辅音开头的）音节，这些辅音轮流为塞音或限制型擦音。

在传统的希伯来语正字法中，一个词汇单位的“辅音形状”是通过其例证的形态变化来保存的，因为变化的元音和辅音交替都不能在字形上表现出来，也不能只用发音符号来表现。因此，对动词“书写”来说就有下列形式：

Inf.	Imper.	3rd sg. past	present	etc.
כָּתַב	כָּתוּב	כָּתַב	כָּתוּב	etc.

在抄写中就有：

ḵiṭov ktov katav Kōtēv etc.

但在真正的音译中有：

ḵktb ktb ktb kwtb

或用发音符号元音：

ḵkt°b kt°b k°t°b kōwtēb

抄写是音位单位的代表，音译则是音位单位一对一的代表，因此可以准确地代表传统的希伯来式字法，从而保存了形式之间的可见关系，而语音语素抄写则使这一关系变得模糊不清。

注：

(1) 常被误称为意符的 (ideographic) 或形符的 (pictographic)。

第十一章 语法翻译和词汇翻译

11.1 语法翻译是原语文本语法被等值的译语文法所代替而不进行词汇替换的限制性翻译。语法翻译等值关系的基础跟完全翻译一样，与同一语境实体有关系。

11.11 因此，给定一句英语原文，如 *This is the man I saw*，从语法上讲就可以把它译成法语的 *Voici le man que j'ai see-é*；或译成阿拉伯语的 *haada' l-man ili see-t-u*。这两句译文都保留了两个词汇单位 *man* 和 *see* 不变，只用等值的法语或阿拉伯语的语法单位替换了所有的语法单位。

11.12 阿拉伯语的语法翻译详细过程如下：

英语子句结构 $SPC =$ 阿拉伯语的 SPC 或 SC ，后者为英语 SPC 结构的翻译等值成分，其中 $P = be$ （现在时）。因此就有 $SPC = SC$ 。

英语原文中 S 的体现是单词 *this*，它是英语指示词体系中的一个词语。阿拉伯语的翻译等值成分是 *haada*。英语中 C 的体现是 *Ngp the man I saw*，即带有 MHQ 结构的 *Ngp*，在这个 MHQ 结系中， M 的体现是定冠词 *the*，阿拉伯语的翻译等值成分是 *al*。 H 的体现是词汇单位 *man*，它保持不变。 Q 的体现是 SP 结构的等级变换了的子句。阿拉伯语的等值成分是 $'A'P'$ 结构的等级变换了的子句，即带有连接的 $'A(ili)$ 和一个带有粘着主语-宾语词素的复杂谓语（阿拉伯语的 C 近似的词素-等级-粘着的完全倒译可以是 *the man which-see-d-I-*

him)。

因此语法翻译就是：

haada al-man'ili see-t-u.

11.2 词汇翻译是原语文本的词汇由等值的译语词汇来替换而不进行语法替换的一种限制性翻译。等值关系的基础与同一语境实体有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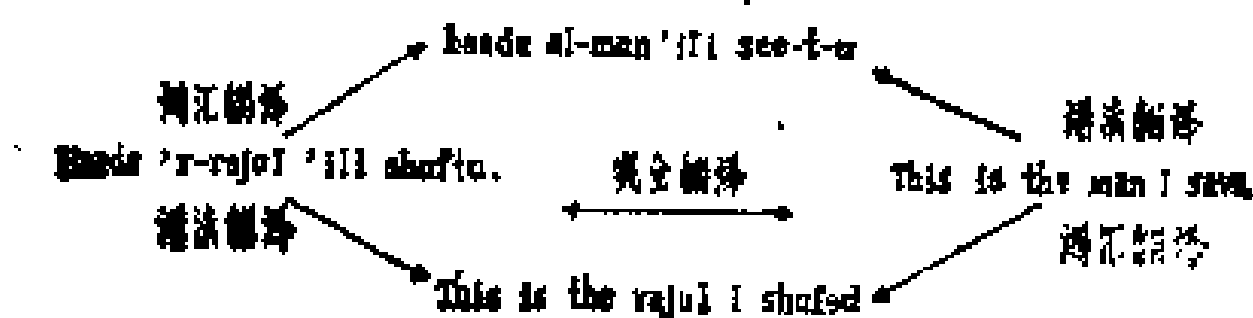
11.21 因此，同一文本 This is the man I saw, 从词汇上译成法语和阿拉伯语就成了法语的 This is the homme I voi-ed 和 This is the rajul I shuf-ed。

11.22 这里保留了英语原语的语法，但词汇单位 man 和 see 却由等值的译语单位 homme/rajul 和 voi-/shuf 所替换。

11.23 于是我们立即便可明白，和语法翻译不同，这个过程或类似的过程发生在现实生活中。在中东的英国士兵常常说 This is the rajul I shifted。换言之，“挑选该语言中的几个词”，然后用说话者的母语说出这几个词的过程就包含了词汇翻译，这里即使有语法翻译，也是非常少的。

11.3 由于语法翻译和词汇翻译之间的语法和词汇占据了该语言的形式层次，所以任何两种语言间的语法翻译和词汇翻译都是可以互相转换的。也就是说，从A语言到B语 文 的语法翻译同从B语言到 A 语言的词汇翻译是一样的。

下图显示了语法翻译、词汇翻译和完全翻译之间的关系。



第十二章 翻译转换

考察了各种类型的限制性翻译之后，我们再回过头来进行一般的讨论，主要是简明而系统地考察翻译过程中发生的某些变化或“转换”。“转换”是指原语进入译语过程中离开形式的对应。“转换”有两种主要类型，层次转换 (level shifts) (12.1) 和范畴转换 (category shifts) (12.2)。

12.1 层次转换。所谓层次转换是指，处于一种语言层次 (linguistic level) 上的原语单位，具有处于不同语言层次上的译语翻译等值成分。

我们已经指出 (7.6节)，音位和字形这两个语言层次之间的翻译，或者二者中任何一种层次之间与语法或词汇层次之间的翻译是不可能的。这些层次之间的翻译就从我们的理论中彻底排除了，而把“与相同实体的关系”作为翻译等值关系的必要条件。我们所留下的是把从语法到词汇或从词汇到语法的转换作为翻译过程中唯一可能发生的层次转换，这种转换当然十分普遍。

12.11 层次转换的实例有时可以在俄语和英语动词的体的翻译中碰到，这两种语言有一种体的对立。对立的类型大致相同，在“过去的” (past) 或过去时态 (preterite) 中尤为明显，即俄语未完成体 (imperfective) 和完成体 (perfective) 如 писал 和 написал 之间的对立，以及英语简单体 (simple) 和持续体 (continuous) (如 wrote 和 was writing) 之间的对立。

然而，在这两种体的体系之间有一个重要的差别，那就是，识记标志的极性 (polarity of marking) 不同。在俄语体系里（在上下文中）已经出现过的词语是完成体，它明确指出这一动作的独特 (uniqueness) 或完成 (completion)。而未完成体是没有标记的，换言之，它在这些体方面是相对中立的（实际上，该动作可以是，也可以不是独特的或完成的，但至少未完成体对这些特征来说无关紧要，并不明确指出“完成”）(1)。

英语里（在上下文和词素上）标记的词语是持续体，它指明事件的进展或进行过程 (progress)。“简单形式”在体方面是中立的（实际上，该动作可以处于，也可以不处于进行之中，但简单形式并不明确指出事件在这方面的体的情况）。

下图表明了这些差异，其中俄语和英语体的体系中标记词语括在方框之中。

Event		
in progress	repeated	unique, completed
писал		написал
was writing	wrote	

12.12 俄语与英语之间的这种差异的结果是，俄语未完成体（如 писал）可以几乎以相同的频率译成英语的简单体。

(wrote)或持续体 (was writing)。但有标记的词语 (написал -was writing) 却不可互译。

一位俄语作者可以用未完成体来创造出某种对比的效果，打个比方说，用（有标记的）完成体来“覆盖”它。在这种情况下，对于完成体是显而易见的、对比的相同效果，就可以用词汇单位的变化把它译成英语。下例(2)说明了这一点。

Что же делал Бельтов в продолжение этих десяти лет? Все или почти все. Что он сделал? Ничего или почти ничего.

其中未完成体动词 (делал) 之后又接着使用完成体动词 (сделал)。(делал)既可译成did，也可译为 was doing。但由于上下文中没有明确表示动作正在进行，因此译成 did 比较合适。所以可以说：“What did Beltov do...?” 俄语的完成体因为它的标记是强调完成，便可以有效地覆盖：“What did he do and complete?”但英语有标记的词语却强调动作的进行过程，故此处不能使用 (What was he doing? 显然不合适)。在此情况下，我们必须在英语里使用不同的动词，也就是能够表示在语境意义里动作已经完成的词，如 achieve(3)。因此，全文可译为：

“What did Beltov do during these ten years? Everything, or almost everything. What did he achieve? Nothing, or almost nothing.”

(“在这十年里，别里托夫都做过些什么？什么都做过，或者几乎什么都做过。他做成了什么？什么也没有做成，或者几乎什么也没有做成。”)

12.13 其他语言的翻译中经常出现从语法到词汇的不完

全转移的情况。例如英语 *This text is intended for...* (这本课本的对象是……) 可译成等值的法语: *Le présent Manuel s'adresse à...* 原语中的修饰语 *This* 是语法体系中的一个指示代词, 而其译语等值成分的修饰语 *Le présent* 却由一个冠词和一个形容词构成。这种情况在法语里并不少见。再比较 *This may reach you before I arrive* = 法语: *Il se peut que ce mot vous parvienne avant mon arrivée*。其中语法单位 *this* 的部分词汇等值成分又是 *ce mot*(4)。

12.2 范畴转换。我们曾在2.4节中提到过不受限制的翻译和等级限制的翻译。前者大致相当于“标准”翻译或意译, 其中原语和译语之间的等值关系可以建立在任何恰当的等级上。一般说来 (但并非总是如此), 句子之间存在着等值关系(5), 但在一段文本中, 等值关系可以在级阶之间上下转换, 而且常常建立在比句子低的等级上。我们用“等级限制的翻译”这个词是仅指等值成分被故意限制 (*deliberately limited*) 在句子以下等级上的那些特例, 这就造成“拙劣的翻译”, 即指译文既非标准的译语形式, 又与原文文本相同的语境实体无关的那些翻译。

在标准的、不受限制的翻译中, 等值关系可以在句子、子句、词组、单词和 (尽管很少) 词素之间确立。下例说明, 在某些范围内等值关系可以在词素这一级上来建立。

法语原文: *J'ai laissé mes lunettes sur la table.*

英语译文: *I've left my glasses on the table.*

(我把我的眼镜放在桌子上了。)

然而, 原文和译文间常常无法确立简单的同级等值关系。原语的词组可能以译语的子句为其翻译等值成分, 等等。

等级的变更（单位转换）决非翻译过程中出现的这种类型的唯一变动，还有体系中结构的变换，类别的变换，词语的变换等等。其中有些变换（尤其是结构变换）甚至比等级变换更为常见。

我们所说的范畴转换正是指这种类型的变换。在有关翻译的讨论中，“范畴转换”的概念大有用处。但除非我们假定在原语和译语之间存在某种程度的形式对应，否则讲范畴转换显然是毫无意义的。在我们的理论中，它的确是识别形式对应的主要根据（参见第四章）。范畴转换指翻译过程中形式的脱离（departures from formal correspondence）。

我们将按照结构转换（structure-shifts）、类别转换（class-shifts）、单位转换（unit-shifts）（等级变更）和内部体系转换（intra-system-shifts）的顺序对范畴转换在这里做一简要讨论和说明。

12.21 结构转换。这是翻译中在所有等级里最常发生的范畴转换，它们出现于音位翻译、字形翻译和完全翻译之中。

12.211 语法里的结构转换可以发生在所有等级上。下面的英语和盖尔语（Gaelic）之间的翻译，便是子句结构转换的例子：

原文：John loves Mary.=SPC

（约翰爱玛丽。）（主语+谓语+补足语）

译文：Tha gradh aig Iain air Mairi.=PSCA

（谓语+主语+补足语+附加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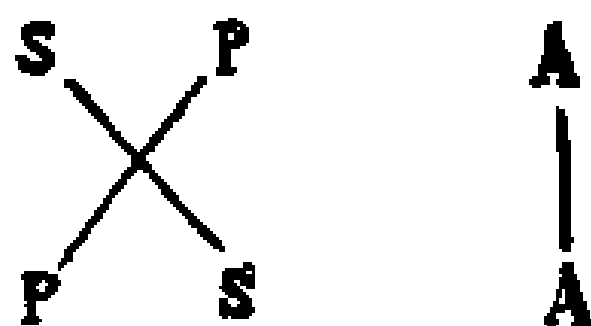
（把盖尔语译文在等级限制下逐词回译成英语就是（Is love at John on Mary）

只有假定英语和盖尔语之间存在着形式对应，我们才可以将上例看作是结构转换。必须假定英语子句结构的 S, P, C, A 成分在盖尔语里有形式对应的 S, P, C, A 成分。这个假定似乎合情合理。因此我们可以说，以盖尔语的 P S C A 结构作为英语 S P C 结构的翻译等值成分，就它所含不同成分而言，代表了一种结构转换。

但是，盖尔语子句不仅含有不同的成分，而且还以不同的顺序排列了其中两个成分 (S 和 P) 假定 $\overrightarrow{SP}$ 是英语中唯一可能出现的顺序 (就象 $\overrightarrow{SP}$ 在盖尔语里一样) 我们就可以忽略顺序，只看特定的 S 和 P 成分，并且可以说，就 S 和 P 在句中出现的情况而言，英语和盖尔语的结构是相同的。但是，英语的顺序是有关系的，所以我们把顺序作为英语结构的一个特征，并且认为翻译中也发生这方面的结构转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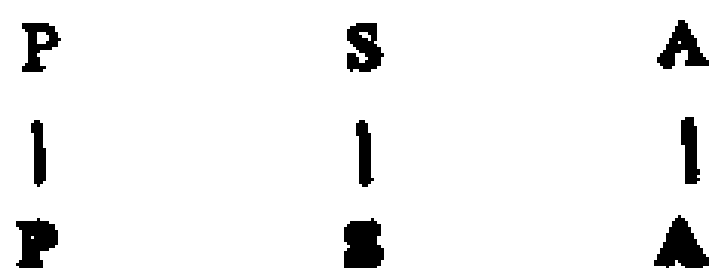
12.212 另一对译例可以更清楚地说明这一点。即将结构发生转换的一种情况与结构不发生转换的另一种情况加以对比：

A: 英语: The man/is /in the boat



盖尔语: Tha l an duine/anns a'bhata

B: 英语: Is/the man/in the boat?



盖尔语: Am bheil/an duine/anns a'bhata?

B 中有子句结构完整的形式对应 (不是结构转换), 而 A 中只有子句等级上的结构转换。

这两个译例实际上向我们提供了建立在下列翻译等值关系上转换的例子:

A: 英语 $(\overrightarrow{S\ P})$ 盖尔语 V^A at P

B: 英语 $(\overleftarrow{S\ P})$ 盖尔语 V^I at P

换言之, 子句结构中 S 和 P 的英语顺序 $\rightarrow$ 的盖尔语翻译等值成分是在盖尔语中出现类别肯定 (Affirmative) 动词词组来代表 P, 而子句结构中 S 和 P 英语顺序 $\leftarrow$ 的盖尔语等值成分是在盖尔语中用疑问词 (Interrogative) 类别的动词词组来代表 P。

这两个译例实际上说明了两种不同类型的翻译转换。A 中存在着结构转换, B 中则存在着单位转换, 因为在这种情况下, 子句级上某个特征的盖尔语等值成分就是作用于词组等级体系中的一个特定词语的选择。

12.213 在其他等级如词组等级上, 也可以见到结构转换。例如, 在英语和法语的翻译中, 经常出现从 MH(modifier + head) 到 (M) HQ (modifier + head + qualifier) 的转换, 如 A white house (MH) = Une maison blanche(MHQ)。

12.22 类别转换。我们按照韩礼德的方法, 把类别定义为: “根据其在相邻高级单位结构中的作用而划分的特定单位成分的组合。”那么, 当译语单位的翻译等值成分是一个与原语单位处于不同类别的成分时, 就产生了类别转换。由于类别对于上一级等级单位结构的逻辑依赖关系, 所以显然结构转换往往就成了类别转换, 虽然这可能只用次一级的精确

程度加以证明。

例如，在上面12.213节中所举的例子中 (a white house = une maison blanche)，英语形容词 white 的翻译等值成分为法语形容词 blanche。white 和 blanche 都属于形式对应级的形容词，显然没有类别转换。然而，我们可以在更精确的程度上区分出形容词的两个次级，即用在 M 上的形容词和在 N g p 结构中用在 Q 上的形容词 (Q-形容词法语里很多，英语里则很少)。由于英语 white 是个 M-形容词，而法语 blanche 是个 Q-形容词，所以从 M 到 Q 的转换显然必定是类别转换。

在其他情况中，类别转换更为明显，从英语到法语或从法语到英语的 N g p s 的译例证明了这一点。例如，英语 a medical student = 法语 un étudiant en médecine。形容词 medical 用作 M，它的翻译等值成分为副词短语 en médecine，用作 Q，所以形容词 medical 的词汇等值成分就变成了名词 médecine。

12.23 单位转换。单位转换指等级的变换，即指原语中某级上一个单位的翻译等值成分为译语不同等级上的单位这样一种形式对应的脱离。

前面我们已经见到单位转换的几个译例，如3.222, 3.223, 3.41, 12.211, 12.213 等节。更加恰如其分的术语应该是“等级转换”。但是因为韩礼德在他的语法理论中已经用它作为有不同含义的技术术语，所以这里我们就不再使用它了。

12.24 内部体系转换。在一系列各种类型的翻译转换如12.2节中所列举的那些转换中，你也许会以为“体系转换”是和影响其他基本语法范畴（单位、结构和类别）转换类型

的名称同时产生的。我们有充分的理由不把这些转换类型中的某一个叫做“体系转换”。因为它只能表示一种形式对应的脱离，在这种形式对应中，原语的（一个术语用于）某个体系在译语中有不同的（非对应）体系作为其翻译等值成分。然而这种从一个体系到另一个体系的转换显然总是被人当作单位转换或类别转换。例如，12.212 的例 B 中，英语子句结构 PS 的盖尔语等值成分表现为选择特定的动词词组(V^I)。我们可以说这里存在着体系转换，因为作为子句类别体系中的一个术语，PS 为 Vgp 类别的（形式不对应）体系中的一个术语 V^I 所代替。其实没有必要这样做，因为单位转换已经含有这种转换的意思了。

在转换发生于体系内部的情况下，也就是说，当原语和译语具有形式上大致对应的结构，而翻译时需要在译语体系里选择一个非对应的术语时，就可以使用内部体系转换这个词。

例如，可以认为英语和法语具有形式上对应的数字体系。在每种语言里，这个体系都用于名词词组，而以句中主语和谓语的词语之间的相呼应为特征。另外，在各种语言里，这个体系都有单数和复数，可以认为这两个术语是形式上的对应。这两个术语的体现在两种语言里分布不同。例如，英语 the case/the cases = 法语 le cas/les cas，但是因为数字体系中的术语单数和复数至少在形式上对应于它在两种语言里的范围，所以一般只有复数才被当作词素标记。

但是在翻译中常常出现这种形式对应是偏离的情况，即英语单数的翻译等值成分为法语的复数，或法语单数的翻译等值成分为英语的复数。例如：

英语单数名词 = 法语复数名词

advice = des conseils (劝告, 建议)

news = des nouvelles (新闻)

lightning = des éclairs (闪电)

applause = des applaudissements (鼓掌)

英语复数名词 = 法语单数名词

trousers = le pantalon (裤子)

the dishes = la vaisselle (碗碟、餐具)

the contents = le contenu (内容) 等(6)

我们可能会认为英语和法语都有形式对应的指示词体系, 特别是冠词体系。这两种语言可以说都有四个冠词, 即零位冠词 (zero)、定冠词 (definite)、不定冠词 (indefinite) 和部分冠词 (partitive)。它使人们在这两个体系的术语之间确立形式对应关系如下。

	法语	英语
零位冠词	—	—
定冠词	le, la, l', les	the
不定冠词	un, une	a, an
部分冠词	du, de la, de l', des	some, any

然而在翻译中, 有时一个冠词的等值成分却不是该体系中形式对应的术语。例如:

Il est-professeur.	He is a teacher.
Il a la jambe cassée.	He has a broken leg.
L' amour	Love
Du vin	Wine

我们在下表里列出了在附有英语译文的法语文本里发现的法语冠词的翻译等值成分。法语冠词在词级上具有英语等值成分的例子有6958处，这里所给的数字是百分比。例如，对 *le* 的数字 64.6，这意味着法语定冠词 (*le, la, l', les*) 以英语定冠词为其翻译等值成分的占64.6% (7)。用 100 去除每个百分比，就得到了等值关系的概率。因此可以说，在上述限制内，法语 *le* 等以英语 *the* 为其翻译等值成分的概率是0.65。

	法语					英语				
	zero	the	some	a	(other)	zero	the	some	a	(other)
zero	67.7	6.1	0.3	11.2	4.6	zero	67.7	6.1	0.3	11.2
le	14.2	64.6	—	2.4	18.9	le	14.2	64.6	—	2.4
du	51.3	9.5	11.0	5.9	22.4	du	51.3	9.5	11.0	5.9
un	6.7	5.8	2.2	70.2	15.1	un	6.7	5.8	2.2	70.2

从此表可以明白，翻译等值关系与形式对应关系并不完全相吻合。最显著的偏离就是，法语部分冠词 *du* 最常见的对应成分是 *zero* 而不是 *some*。这使人们对在英语和法语冠词体系的特定术语之间确立任何形式对应关系的可能性产生了怀疑。

注：

- (1) 我的注意力因罗曼·雅克布逊(Roman Jakobson) 1950年在伦敦所做的一次演讲而第一次转向英语和俄语间的这种差异上。
- (2) 摘自《赫尔岑》第127页。
- (3) 另一种可能性将是 “What did he get done?” 但严格说来，这并不十分令人满意。

- (4) 本例摘自 Vinay et Darbelnet 所著, “*Stylistique Comparée du français de l'anglais*”, 第 99 页。
- (5) W·弗里曼·特沃德尔 (Freeman Twaddell) 把我的注意力引向下述事实: 在德-英翻译中, 等值关系可以相当多地建立在德语句子和英语大于句子的单位如段落之间。
- (6) 参看 Vinay et Darbelnet, 上述著作的第119页至123页。
- (7) 对于这个资料, 我要感谢R·赫德尔斯顿 (Huddleston) 博士。

第十三章 翻译中的语言变体

“全部语言”(whole language)的概念太大,且内容参差不一,对语言学的许多方面,如描写语言学、比较语言学、语言教学法来说,都不便于使用。因此,人们希望有一个给“亚语言”(sub-language)分类的范畴框架。“亚语言”也可以说是全部语言中的变体(varieties),即个人习语(idiolects)、方言(dialects)、语域(registers)、风格(styles)和语气(modes)。

13.1 从理论上讲,“全部语言”可以根据若干语法形式、词汇形式、音位形式、有时还有字形以及相关实体的信息(如音位学中所用的语音实体特征)和统计信息(这些形式的相对频率等等)(1)来描述。我们可以认为,所有这些就构成了该语言的特征。

在这些理论上的全部特征的范围里,我们可以建立特征的子群(sub-groupings)或子集(sub-sets)这种子集的构成多少带些随意性,例如下列英语词汇的子集:

arthropoda, ashet, bedight, caitiff, cannot, can't, outwith, triploblastic等。

这个子集中的所有词语在某种意义上都是“英语”。在英语文本中都可以找到。但另一方面,如果不是象这里一样为了专门说明某个问题,或者作为一个考试用的词语(用来检验应考人识别英语变体的能力的话),很难看出这种聚类有什么价值。

13.11 大多出于语言学的目的，人们希望建立语言变体“特征”所特有的子集，这种语言变体一般与一定范围的上下文范畴或语境范畴互相关联。上文所列的词语显然可以用这种方法进行聚类。Arthropoda（节肢动物）和triploblastic（三胚层动物）是科技英语，尤其是英语动物学词汇中所特有的。Ashet 和 outwith 是苏格兰语所特有的，出现于苏格兰人所写或所说的话语中。Bedight 和 caitiff 是古体词，特别常见于若干世纪以前所写的文章中。对许多使用英语的人来说，cannot 是书面的形式而不是口语形式。can't 这种形式也可能出现于书面文章，但它不同于 cannot，只有当语境中作者跟读者相当熟识时才用 can't。

13.2 因此，一种语言变体(language variety) 就是与一种特定类型的社会环境特征有关的形式和实体特征的或实体特征子集。对普通的变体分类来说，我们只考虑在语言环境中是常数(constants)的那些与语境互相关联的事物。这些常数有：(1)、行为者（说话者或作者）；(2)、受话者（听者或读者）；(3) 文本得以表现的媒介（音位或字形）。

这三者不可避免地出现或隐藏于一切语言环境之中，因此它们是一些“常数”。行为者和受话者是社会语言学的角色(roles)，至于由怎样不同的个体来扮演这个角色，是无所谓的。一个人可以自言自语，这时他就同时充当了行为者和受话者的角色；或者一位广播员对着“失灵的”话筒讲话而没有意识到话筒出了故障，在这种情况下，没有听众来充当受话者，但是听众的角色仍然暗含在行为者所选择的语言材料中。最后，每篇文本都有这样或那样的形式的外化——行为者总是要选择这种或那种用来说明他所使用的语法或词汇形

式的媒介。

变体主要分为两类，它们是：(1)、为一个或一群特定的行为者来说多少是永久性的 (permanent) 变体；(2)、多少有些临时性的 (transient) 变体，它们随着语言的即时语境的变化而变化。13.21 节列出了主要的变体，13.4 节还要更加详细地进行讨论。

13.21 变体的类型与该行为者永久性的特点有关。

13.211 个人习语是与行为者的个性有关的语言变体。

13.212 方言是与行为者在地理、时间的或社会的范围中的出处或所属有关的语言变体。

(1)、方言 (专用) 或地理方言是与行为者的地理处所有关的变体。例如“美国英语”、“英国英语”、“苏格兰英语”、“苏格兰方言”。

(2)、语言状态或时间方言是在时间范围内与行为者的来源、或与他所写的文本有关的变体。如“当代英语”、“伊丽莎白时代的英语”、“中世纪英语”。

(3)、社会方言是与行为者的社会阶层或社会地位有关的变体。如“上层的 (U) 和非上层的 (non-U)”。

13.22 语言变体的类型与行为者或受话者的“瞬时”特征，即行为发出的即时状态有关。

13.221 语域是与行为者在语言发出的瞬间所扮演的广泛意义上的社会角色有关的变体。如“科学的”、“宗教的”、“文职的”，等等。

13.222 风格是与受话者的人数和性质以及行为者与受话者的关系等有关的变体。如“正式的”、“口语的”、“亲密的”。

13.223 语气是与行为者所使用的媒介有关的变体。如

“口头的”、“书面的”。

13.23 这张变体种类表无疑还有可能增加，尤其可以根据细分或合并来进行增加。例如，对媒介形式进一步细分就可得到“次级语气”，如象书面语气中的一种次级类型——“电报文体”。通过合并还可以得到“诗体”，它是一种超变体，其特点是具有可能使用适合一切变体的特征。但就目前的研究而言，我们只讨论上文所列出的变体。

13.3 可以假定所有的语言都能用若干变体来描述，尽管这些变体的数目和性质因语言而异（这是与翻译有关的一个重要事实）。

一种语言的全部变体都具有共同的特征，这些特征就构成了语法形式、词汇形式和音位形式的共核 (common core)。然而，除了有这个共核而外，每种变体还有其特有的特征，这些特征就成为我们所说的变体形式（有时是实体）的判断标准或标志 (markers)。

特定变体的标志可以位于任何层次：语音层次、音位层次、字形层次、语法层次和词汇层次。至于方言，许多语言都有一种“标准的”或“书卷气的”方言，根据其所处地点的不同而略有变化（至少其书面形式如此）。尤其与翻译有关的是把这种文言看成无标记的 (unmarked)，就比较方便。

13.4 个人习语是特定个体所使用的语言变体。个人习语的标志包括个人特质的统计特征，例如，特别频繁地使用某些词汇的倾向。一个人的个人习语每天都可以发生细微的变化（例如，可以采用“新发音”和学到的新词汇，等等），也可以在一生中发生广泛的变化。但在大多数情况下，我们可以认为一个成年人的个人习语是相对稳定的。

没有必要非翻译个人习语不可，也就是说，行为者的个性并不总是语境的重要特征。但却偶尔会遇到与行为者的个性有关的情况。例如，在一部小说里，可以把人物对话的个人习语特征写进情节之中，其他人物可以评论这些特征，而且它们可以部分地用来识别人物。在这种情况下，译者就可以在翻译中赋予同一人物以“等值的”个人习语特征(2)。

13.5 我们已经看到，方言是一种语言变体，它以三方面（空间、时间和社会阶层）中的某一方面与一个或一群行为者的处所有关的形式特征或实体特征为标志。

13.51 地理方言可以根据或者较大或者较小的特征来加以定义。例如在英语方言里，为了某种需要可以区分出英国英语、美国英语、澳大利亚英语等等，这些广阔范围的方言，可以根据相对少的特征从形式上将一种方言与另一种方言区别开来。为了另外一些需要，还可以在这些广阔的范畴之内划分出次变体，例如苏格兰英语，在这种变体里还可以更加严格地划分出地方变体。同样，语言状态也可以非常宽泛地沿着时间方向任意划分，如“古英语”、“中古英语”、“现代英语”等等，或者更严格地限定在这些宽泛的时期内，如“十九世纪英语”……

13.52 方言可以引起翻译中的问题。正如我们在13.3节所说，对大多数语言来说，都存在着一种“标准”方言或“书卷气的”方言，可以认为这些方言是没有标志的。原语以这种没有标志的方言所写的文本，一般可以译成等值的没有标志的译语方言。假如译语里没有等值的无标志方言，译者就要选用一种特定的译语方言，创造一种新的“书卷气的”译语方言，或求助于其他的权宜之计，把《圣经》译成

文明前的语言时，常常出现这类问题，尤金·奈达曾用一定的篇幅讨论过这个问题(3)。

13.53 当原语文本含有用一种方言而不是用无标志方言(如小说中的对话)写成的段落时，译者就要选用一种等值的译语方言。如我们在7.4节里所述，翻译等值关系取决于原语文本和译语文本与“同一”实体的关系。对完全翻译而言，这个实体就是语境实体。选择等值译语的地理方言，就意味着选择从地理意义上与“该国家同一地区”有关的方言。地理比地形和空间上的并列更为重要，而人类地理比单纯的地理位置关系更为密切。因此，就英国的方言而论，伦敦方言(Cockney)是一种东南方言。然而要把伦敦方言的对话译成法语时，多数译者都会选用巴黎方言(Parigot)为等值的译语方言，虽然它是法语里的一种北方方言。这里所依据的判断标准是“都市方言”中的“人类”或“社会”地理方言，而不是纯粹以地理位置为标准。

13.54 原语方言的标志在形式上可能与等值的译语方言大相径庭。伦敦方言肯定在所有的语言层次上都有标志，但在许多文学文本中，伦敦方言主要是由音位特征来表明的，反映在象用 'alf 或 'arf 代替 half，用 wiv 代替 with 这样的字形形式，以及用 aint 代替 isn't 或 aren't 这样一些语法特征中。此外常常还有假音位(pseudo-phonological)特征，表现在用 orful 代替 awful 和用 ter 代替 to 这样一些字形特征。可以只用地道的“标准”英语在音位上解释这些字形形式，它们是纯形象化的文学方言的标志。

巴黎方言的标志包括少数字形或音位特征，但它们很可能大都位于词汇层上，以广泛使用的隐语(argot)形式出现。

这说明了另一种情况，如7.6节中所举的例子，音位或字形特征看上去好象在词汇层上有翻译等值成分，但这只是一种幻觉。假如 *'e's gorn* 的翻译等值成分是 *il a foutu l' camp*，并不等于说这里的词汇单位是音位特征的翻译等值成分。翻译等值关系建立在两种变体（特别是在伦敦方言和巴黎方言）之间，其中原语的标志是音位的，而译语的标志则是词汇的，在音位特征和词汇特征之间没有等值关系。

13.55 时间方言或语言状态也是翻译中的问题。一般认为当代的原语语言状态是没有标志的，只有古体的变体才有标志。在口语翻译中(4)，一般说来，原语和译语在时间方面都是“当代的”或“无标志的”方言。但是一篇古体原语文本却产生了译者是否需要并且如何选用等值的古体译语文本的问题。和地理方言的情况一样，时间上绝对位置的等值关系，一般既无可能也无必要。例如，一般不把十二世纪的俄语 *Slovo o polku Igoreve* 译成十二世纪的英语。如果用十二世纪的英语来译的话，对当代的英语读者来说就相当难懂了，比当代的俄语读者理解原文更加困难。丹尼斯·沃德(Dennis Ward)(5)在他关于 *Slovo* 的翻译的文章中曾经反对在译语文本中用古体字，除非故意选用 *host* 为 *polk* 的翻译等值成分。然而，在译文中使用古体，就使他那漂亮译文的某些部分带上了一点“古风”，其标志是词汇单位，如 *girded*, *beasts*, *warriors*, *behold*, 用 *brothers* 作为演讲的术语等，更不用说当代英语文章中出现频率很低的那些词汇了，因为它们的语境意义与古代的物体或风俗有关，如 *bows*, *quivers*, *shields*, *pennons*, *gerfalcon*, *pagan*, *hosts*。偶然的子句结构特征，头韵和格律（成功的部分音位翻译）的音位特征，等

等。这些特征对英语读者而言，是略带古风的语言状态的标志，它符合主题内容，并在某种程度上是原语语言状态的翻译等值成分。

13.6 语域、风格和语气都是与话语的即时语境有关的语言变体。

13.61 语域指在特定情况下与行为者的社会角色 (social role) 有关的一种变体。每一个正常的成年人都扮演着一系列不同的社会角色。例如，一个人在不同的时间里可以是家长、汽车驾驶员、板球运动员、宗教团体成员、生物化学教授等等，在他的个人习语里，他与其他人和其他个人习语一样，使用着符合上述角色的各种变体。如果教授夫人告诉他“别象教授那样讲话了”，这就是也在反对不恰当地使用语域。

13.611 语域和方言一样，可以根据或较大或较小的特征来加以定义。因此，假如我们能在英语里识别出普通的科学语域，也就可以在其中分出次语域 (sub-registers) 来。语域标志主要是词汇的 (现明显的是“技术术语”，但也包括其他单位) 和语法的，特别是语法统计特征，例如被动 (passive) 动词形式出现的频率高 (30%到50%)，另外在英语科学语域中，代词 I, you, he 和 she 出现的频率低。

13.612 在翻译中，选择译语的恰当语域往往是十分重要的。假如译语没有等值的语域，就可能导致不可译性。在把科学文本译成近来已经变成民族语言 (National languages) 如印第安语的某些语言时，问题之一就是要发现或创造一种等值的科学语域。这里的等值关系也是在变体之间确立的。在一篇英语的科学文本中，被动语态出现的百分比相对来说

可能特别高,而在其俄语译文中,жалуется + instrumental 出现的频率比较高。俄语 жалуется 一定是英语被动语态的翻译等值成分,二者都只不过是等值语域的标志 (markers of equivalent registers) 而已。

13.62 风格是指与受话者的人数和性质同行为者与他们的关系有关的一种变体。风格随着大致分为正式的……非正式的范围而变化。对英语而言,马丁·久斯(Martin Joos)的意见认为有五种风格,即呆板的(frozen)、正式的(formal)、商议的(consultative)、非正式的(casual)和亲密的(intimate)(6)。

这些风格的标志可以是词汇的、语法的或者是音位的。关于英语风格的细节问题我们知之甚少,尽管如久斯所指出的那样,省略法可能是非正式体的一个标志。例如, Coffee's cold. Bought it yesterday. Leaving? 另一个标志是使用俚语。对英语来说,我们或许可以把商议体当作口语语气中无标志的风格,而正式体则是书面语气中的无标志的风格。

对待风格就如同对待语域一样,可译性取决于译语是否存在一种等值的风格。在英语里,风格标志分布在语言的若干层次上,包括词汇和音位。在许多语言里,尤其是在东南亚的一些语言里,特定英语风格的翻译等值成分可能更加严格地建立在语法层和词汇层上,就好比在一个代词体系里使用特殊的“自贬”或“自尊”词,或者好比在词汇序列里使用类似的强制性的替换词。

但是,翻译等值关系也必须建立在这样的变体之间,并且原语文本和译语文本中的特殊标志也截然不同。另外,等值关系最终要建立在语境实体相似性的基础之上。不过,在一种语言中与风格相关的那些语境实体的相似性在另一种语

言中则不是那样。一位英国的年轻人可能很容易用非正式语体跟他的父亲交谈；而另一方面，一位东方青年人在相同的语境里恐怕就得使用敬语的形式。尊敬 (respect) 和亲爱 (affection) 都可以出现在这一语境里，然而，尊敬不会是那位英国儿子风格上相关的特征，但它却是那位亚洲儿子风格的相关特征。

同其他地方一样，这就是在形式对应和翻译等值关系之间存在偏离的原因之一。两种语言可以具有大致对应的风格倾向，但是文化因素却有可能支配非对应风格作为翻译等值成分。

13.7 应该注意的是，在变体之间可能存在着不同变化形式的合并 (syncretisms) 和不相容性 (incompatibilities)。举例来说，在英语里，如果我们在风格阶 (style-scale) 上从正式体向下移到非正式体，语域的差异就不那么明显了。一位动物学教授可以用动物学语域和正式文体给学术团体讲课。他可以继续使用在学术研讨会上与研究生们谈话时所用的商议体的动物学语域，或者使用在教员休息室和同事们进行科学方面的闲聊时所用的非正式文体的动物学语域。特殊的词汇单位（动物学的“技术术语”）在那里仍可用作非正式文体语域的标志，但科学语域中大多数其他的标志（不是专门的动物学词汇，但仍属于科学词汇单位和语法标志等）就会消失。

在农村方言同科学语域之间，或者在非正式文体和宗教语域之间都可能会存在着不相容性，这种不相容性可能会影响翻译。因此某些英语小说和短篇小说的印地语译文，就出现不使用特定的印地语“有标志的方言”作为英语对话中农

村（地理）方言或“没有受过教育的”社会方言的翻译等值成分，这可能反映出印地语中方言或语气的不相容性，即“次标准的”印地语方言和书面语气的不相容性。

在许多情况下，风格或语域的改动会引起方言甚至语言的相应变化。例如阿拉伯语中古典方言很难与非正式文体相容。许多印度人在谈话或书写有关科学的题材时，就不用印地语或 Marathi 语而改说英语，因为他们的“母语”里没有科学语域而只有英语里才有。

注：

- (1) 这个“目录”是否的确是一个编目或系统的清单（如用“分类学的”描述）或是一组编排有序的规则（如用“转换的”描述）是无关紧要的。在这两种情况下，描述都过于庞杂，难以应付。
- (2) 这些往往被称为特定作者的独特“风格”的特征属于个体习语。人们在直译中或许会打算为它们寻求译语等值成分。有时也会把独特的搭配看作是个体习语。例子请见14.52节。
- (3) 《圣经翻译》第三章。
- (4) 这里我们指的是本文没有讨论的翻译的“外部”方面的种类化。对于这种种类化而言，至少有四个方面要加以考虑，即媒介（原语口头或书面媒介，译语口头或书面媒介）的种类化，时间关系（同时的或连续的）种类化，当事者（人类或机器）的种类化，对于人类翻译而言，至少还有方向（从 L_1 到 L_2 ，或从 L_2 到 L_1 ）的种类变化。
- (5) “关于翻译‘Slovo o polku Igoreve’”，《The slavonic Review》，翻译“The Tale of the Host of Igor...”这件事本身似乎就是对沃德 1958 年在莫斯科第四届斯拉夫国际会议上的论文的一个补充。
- (6) “风格的独立”，《乔治敦语言和语言学专集》1959年第12期，第107页至113页。

第十四章 可译性限度

14.1 在前面 7.6 节中我们已经能指出可译性的某些绝对限度，即：媒介之间的翻译是不可能的，同样，媒介层次同语法或词汇层次之间的翻译也是不可能的。这些绝对的限度直接产生于我们有关翻译等值关系的理论。为了建立翻译等值关系，原语和译语的单位必须与实体的相同特征（至少是部分相同的特征）相关。不难看出，在语音实体和字形实体之间，以及二者中任何一种与语境实体之间，绝对不存在相似性。

14.11 然而，在完全翻译中很难描述可译性限度 (limits of translatability)。从直观上讲，可译性的确似乎是一个连续体 (cline) 而不是一个明确的二分体 (dichotomy)。原语文本和单位或多或少是可译的，而不是绝对可译的 (translatable) 或不可译的 (untranslatable)。完全翻译中的翻译等值关系取决于同一语境中原语和译语文本的互换性 (interchangeability)，也就是说，最终取决于原语和译语文本与语境实体相同的（最低限度是部分相同的）相关特征的关系。

14.12 从这一点看，我们必须更加仔细地考察一下相关 (relevant) 这个词。我们曾在第七章里谈到过语境（实体）的语言学上相关 (linguistically relevant) 的特征。这些特征使行为者在他的语言中选用这个或那个单位。同样，我们曾在 5.4 节中的译例中看到，对讲俄语者而言，行为者的性别

是在语言学上相关的,也就是说它决定选用的形式是 пришла 而不是 пришел。而对等值的英语文本来说,行为者的性别在语言学上就不相关了,即它不导致人们选用特定的这种语言形式而选用另外一种形式。

虽然有上述差异,英文 I've arrived 和俄文 Я пришла 还是成为非常恰如其分的翻译等值成分,因为尽管行为者的性别对俄文来说是在语言学上相关的,但它对于该语境文本的交际功能却不相关。换言之,俄语行为者受其语言的某种形式特征所迫而使用这个伴随的性别参照,尽管这并不是“她想要这么说”。

14.13 那么,我们就可以把语言学上相关的语境特征,和功能上相关(functionally relevant)的语境特征加以区别。这些语境特征都与该语境中文本的交际功能相关。为了建立翻译等值关系,原语和译语文本都必须与功能上相关的语境特征相联系。在任何特定的情况下,用我们现有的知识来确定在这个意义上什么是功能上相关的,都必然在某种程度上成为一个看法不同的问题。整个的两种文本相对照,都会为译者提供用来做出决定的信息。但是很难用普通的术语来给什么是功能相关下个定义。

14.14 如果不可能把功能上相关的语境特征建立在译语文本的语境意义之中,就无法进行翻译,或者说出现了不可译性。从广义上说,这种不可译性分为两类,一是语言上的困难,一是文化上的困难。

14.2 在语言的不可译性(linguistic untranslatability)中,功能上相关的特征包括实际上是原语文本的语言的形式特征的某些特征。假如译语里没有形式上的对应特征,那么这个

文本或者这个单位就是（相对来说）不可译的。

语言的不可译性主要发生于以下情况：原语文本所特有的歧义（ambiguity）就是一个功能上的相关特征，如原语的双关语。

14.21 歧义主要来自两方面：（1）、两个或若干个原语语法或词汇单位共有一个体现方式，（2）、原语单位一词多义（polysemy）而译语没有相应的一词多义。

14.211 所谓共有一个体现方式，是指两个或若干个各自独立的语法单位或词汇单位以一种或相同的音位形式或字形形式加以表现。

英语语法的例子是两个性质截然不同的词素“（名词）复数”和“（动词）第三人称单数现在时”共用一种表现方式，这两者往往都是在词形上加-s（如 cats 或 cats）构成。在大多数情况下这样做不会产生歧义，因为两种文本相对照清楚地表明了所指的单位，于是翻译等值成分就确定无疑了。但也有产生歧义的例子，如 Time flies（光阴似箭）。假如这句话出现在正常的谈话中，是不会发生翻译上的问题的；上下文就会表明，语境意义是指 How quickly time passes（时间过得真快呀！）或者象 Make observations on the speed of flies（观测苍蝇的飞行速度），于是恰当的翻译等值成分也就是显而易见的了。但如文本的整个观点都是为了给人以歧义的例子，就象这段文章中所举的例子那样，那么翻译实际上就不可能进行了。歧义（英语语言——原语的一个特征）本身就是语境中一个功能上的相关特征。

词汇方面的例子有 bank，英语里的 bank 是两个截然不同的词汇单位的字形表现形式（1）。它一般不会在翻译中

引起什么麻烦。例如，两种文本相对照一般就会表示出其法语的翻译等值成分是 *banque* (银行) 或是 *rive* (河岸)。但假如歧义本身就是一个功能上的相关特征时，*bank*，就是不可译的。如奥格登 (Ogden) 和理查德 (Richard) 有关阿米巴 (变形虫 *Amoeba*) 的双关寓言 (2)，它是这样开头的：

“Realize thyself, Amoeba dear, said Will; and Amoeba realized herself, and there was no Small Change but many Checks on the Bank wherein the wild Time grew and grew and grew.”

这里显然是希望读者把 *Bank* 的字形形式与它所代表的两个词汇单位都联系起来。这在法语里是不可能的，法语的翻译等值成分必然不是 *banque* 便是 *rive* 或者同时二者都不是，这段文本中其他不可译的歧义同样是显而易见的。

14.212 第二种类型的语言歧义是由于一词多义 (polysemy) 所引起的，也就是说，不是指两个或若干个单位具有相同的表现形式，而是指一个单位具有不止一种词义。严格说来，一词多义这个词会使人产生误解。它并不是指一个词有几种词义，而是指一个词含有广泛的或笼统的语境意义，包括很大范围的特殊语境的特征。在任何特定的语境中，这种范围内可能的或语言学上相关的特征中只有一个是功能上相关的。例如俄语 *сверху* (从上面，从高处)，其语境意义可大致概括为英语的 *from or off a higher position* (从较高的位置上)。*сверху* 适合于英语翻译等值成分的 *from above* (从上面，从高处)，*from upstairs* (从楼上)，*from upriver* (从上游) 等语境。一般说来，两种文本的对照表明 *сверху* 的全部语境意义中哪一部分是功能上相关的，因此翻译不会

有什么问题。但在很少的场合，语言学特征本身 (сверху 这个单位的意义的广泛性，即其多义性) 却是一个功能上的相关特征。在这种情况下，翻译实际上就不可能进行，下文 14.31 节将要举例说明。

14.22 除了有歧义而外，由于共有的表现形式或一词多义，会产生另一种语言上的不可译性。在这种情况下，原因就不是一词多义，而是所谓的 oligosemy。

如果一个原语单位具有特别限制范围内的意义，译语就可能无法与之相配。这种情况一般说来问题不大。如上所述，俄语 пришла 意为 came or arrived on foot (步行来的)。英语没有哪个词汇单位具有相对应的语境意义的限制范围，但这并不妨碍英语 came 或 arrived 成为恰如其分的翻译等值成分。然而，在特殊情况下，这种意义的局限 (пришла 的 “oligosemy” 跟英语 came 不同) 本身可能是该语境的一个功能上的相关特征。这一点正如前面谈的歧义类型一样，在下面 14.3 节里还要阐述。

14.3 下面，马克西姆·高尔基的《童年》一书中的一段话说明了上述所有因素引起的 (相对的) 语言的不可译性。

14.31 童年的高尔基卧病在床数日。他的祖母从尼基尼·纳沃高罗德(Nijni Novgorod)来到伏尔加(Volga)帮助理家。对小高尔基来说，她好象突然出现在他面前的新来的成年人，于是他们进行了下面的对话，这里有等级限制 (大体上是词对词，部分是词素对词素) 和不受限制的翻译。

Откуда ты пришла?

Thou whence came-on-foot?

Where have you come from?

Сверху, Из низкого, Да не пришла.

From above, from Lower and not came-on-foot.

From upriver/upstairs, from Nijni/lower, and I didn't come on foot.

По воде не ходят.

On water-(!) not they -go-on-foot.

You don't walk on water!

小高尔基觉得滑稽可笑，而且含混不清，他想不出屋子里谁住在楼上，谁住在楼下，也想不通一个人怎么能不用步行而下得楼来，它跟水又有什么关系呢？

14.32 这段文本的不可译性或者说其中某些单位的不可译性，从文义上讲与文化差异无关，而纯属语言的范围。它取决于原语单位 **пришла, сверху, низкого**，它们还说明了上文提及的语言不可译性的三个原因。

14.321 **НИЗКОГО** 解释了由共有的表现形式所引起的歧义——**НИЖНИЙ**（所有格单数为 **НИЗКОГО**）是形容词意义的 **lower(a)**和地名尼基尼·纳沃高罗德 (**Lower Newtown**) (**b**) 的通用缩写的表现形式。这实际上是无法译成英语的，因为没有类似的共有表现形式。**Lower** 可以作为地名成分出现，但它本身一般不用作缩写词。**сверху** 是由“一词多义”或该单位宽泛的语境意义而引起歧义的，从具有 **from above** 的一般特征的全部语境特征的范围中，小高尔基选择了 **from above in the house**或 **from upstairs** 这个特殊的特征，而他祖母的意思是 **from up younder** 或 **from upriver** 的意义。英语却很难把这些特殊的特征揉进一个词汇单位的语境意义中去，必须

选用 from upstairs, from up yonder 或 from upriver. From above 的等值成分在这段文本中可能搭配得十分奇特。пришла 最后终于说明了“oligosemy”的例子。пришла 这个单位意为 came or have come on foot。在许多语境中,指 on foot 的语境特征都不是功能上相关的,虽然对俄语来说它是语言学上相关的。因此,通顺流畅的英语译文常常可以忽略这一特征,而使用英语 come, 因为 come 有着宽泛的语境内容。但是在这个例子中,这个对俄语来说是语言学上相关的特征,在功能上也是相关的,因为它是引起小高尔基的迷惑原因的一个重要因素。

14.322 我们可以译出象以下这样更加“忠实”的译文:

Where have you walked in from?

I've just come down-from Lower.

And I didn't walk. You don't walk on water.

但是这段译文显然不能令人满意。Where have you walked in from? 这个句子脱离了语境。如果不加脚注说明 Lower 是 Nijini Novgorod 缩写形式的译文的话, from Lower 对英语读者来说就什么意义也没有传达出来。I've just come down (或任何明显的替换)都无法最终说明小高尔基给俄语赋予的 from upstairs 这个特别具体的解释。

14.4 上面几段所举的“不可译性”的实例称为语言的不可译性,这完全是由于在原语和译语的语言之间存在着差异,因而无法找到译语等值成分的缘故。这种差异当然是一种规则,而不是例外,因为形式对应关系极为罕见。但是,语言之间的形式差异一般并不妨碍找到翻译等值成分。只有当原语的形式特征本身就是一种行文功能上相关的特征时,形式

上的语言差异，即原语和译语之间语境实体组织上的差异，才会产生无法翻译的情况。在原语文化和译语文化中，相关的语境特征本身是很常见的。

然而，如果对原语文本功能上相关的语境特征在译语的一部分文化中却不存在时，就产生一个完全不同的问题。它可以导致所谓文化的不可译性 (cultural untranslatability) 这种不可译性一般不象语言的不可译性那么“绝对”。

14.41 我们曾顺便提到过一个芬兰语词汇单位 sauna (桑拿浴) 不能译成英语 (见上面6.31节)。可能有这样一些文本，其中 bath (沐浴) 或 bathhouse (浴室) 会成为适当的翻译等值成分。可是芬兰和英国的习俗必然不同，因为 sauna 并不总是一座独立的建筑，它可能是房子、旅馆、或船只中的一间屋子。在这种情况下，译者可能就会认为它的英语等值成分 bathroom 显然是不合适了。

奇怪的是，日语的词汇单位 ふう(ば) 似乎比芬兰语 sauna 更易被人译成 bath 或 bathroom。而日语的 bath (room) 却在某些方面与 sauna 一样，不同于英语的 bath (room)——这两种非英语习俗都具有非英语的共同特征。

芬兰语和日语的 baths 都与英语的 bath 不同，英语的 bath 一般是一种独自的行为，而芬兰语和日语的 bath 常常可以是公共的行为。芬兰和日本的“浴室”各有其特点，它们在结构和设备上都与英国的浴室不大相同。

但是，sauna 跟英语的 bath 或 bathroom 更不相同 (它更具有非英语语境的特征)；它既不包括在热水里浸泡，也不包括洗身体 (洗身体是在 sauna 之外进行的，并非“洗桑拿浴”整个过程的一部分)。日本的习俗与英国一样，都包括在

热水中浸泡，虽然实际是先入水中浸泡，但这洗身体是沐浴的一部分而且是在浴室内进行的。

因此，在提高可译性方面，习俗中物质方面的等值关系似乎并没有习俗中人和社会的主要功能（洗身和在热水中浸泡）。这使我们想起 13.53 节中所提到的观点，即原语方言中人的或社会地理的身份，可能是确定选择译语等值方言的主要语境特征，而不是地理位置。

14.42 服装是物质文化特征的又一个例子，因文化特征不同就有差异并且可以引起翻译上的困难。例如，日语词汇单位 ゆかた (yukata) 的语境意义包括某些特征如“用腰带系紧的宽松长袍，男女都可以穿，在日本旅店或旅馆中供房客穿用，既可以晚上在室内穿，也可以在室外上街或在咖啡馆穿，并可用作睡衣……”等等。整个这些范围的某些部分可分别用英语的词汇单位如 dressing-gown (晨衣)，bath-robe (浴衣)，house-coat (妇女在家里穿的宽大的衣服)，pyjamas (睡衣裤)，night-gown (妇女穿的睡衣) 等来表达。而在某些文本中，相关的语境特征可能恰好是在这特定环境中的 dressing-gown 和 ゆかた 所共有的那些特征。但是没有一个英语单位同语境特征的整个范围都有联系。可能有一些文本，其中不存在可能的英语翻译等值成分。例如，没有任何英国式的衣服既可以在睡觉时穿，又可以穿着它上街（除非在紧急情况下），而且英国的旅馆也不向房客供应这种衣服。

在这种情况下，多数译者所采用的解决办法是把原语单位 ゆかた 移植到译文中去，使其语境意义从两种对照的文字中体现出来（或在脚注中加以说明）。另一种可能性就是把 きもの (kimono 和服) 这个单位用作翻译等值成分，因为这个日

语词に单位本来已经被“移植”到英语里成为外来语了，尽管ゆかた和ききの在日语里的含义并不相同。

14.43 人们往往认为某些更为“抽象”的词汇单位如 home 或 democracy 相对来说是不可译的。这大都只是一种猜想。毫无疑问，He's at home 或 I'm going home 这样的英文在大多数语言里都很容易找到翻译等值成分。只有当涉及 home 功能上相关的语境特征带有模糊的感伤成分，而这种感伤假定与另一种语言中的词汇单位毫无联系时，才有这种情况，但这是罕见的，如歌曲 Home, Sweet Home (家乡，可爱的家乡)。

至于 democracy，在任何情况下它都是一个国际性的术语，它意味着从根本上说是不可译的，因为它已经出现在许多语言的词汇中了，所以往往不必翻译。这个“国际用语”在几种语言里都有可辨的、相似的音位或词形表现形式，有着共同的语境意义。与 democracy 的语境意义相关的语境特征的全部范围，包括在某些民族语境或政治语境中出现而在其他语境中不出现的那些特征，两种文本的对照一般可以引导读者在任何特定情况下选择恰当的语境特征。即使在一种语言或相同的语言里，democracy 也可以在不同政党的语境中与某些不同的语境特征相联系。

14.5 尽管我们已经用比较明显而直觉的方法区分了语言的不可译性和文化的不可译性，但这种区分是否十分必要还是个问题。至少在许多情况下，造成“文化上不可译”的单位的“不可译”的原因，是因为在译文中使用任何近似的 (approximate) 翻译等值成分都会在译语中产生一种不同寻常的搭配 (unusual collocation)。说“文化的不可译性”，可能正

是搭配的不可译性的另一种说法，即在译语里找出等值搭配的不可能性。这也可以算作是一种语言上的不可译性。

我们可以把搭配上的不可译性定义为：不可译性的产生是由于一种特定的原语词汇单位可能具有译语的近似等值成分。这种近似等值在原语文本中与特定的原语单位搭配正常，但与译语等值单位搭配的可能性较低。

14.51 因此在日文ホテルのゆかた中，单位ホテルの的直截了当的英语翻译等值成分是 hotel's 或 hotel（作为修饰语），可是ゆかた的任何可能的英语近似等值成分与 hotel 搭配都有点奇怪，也就是说，hotel dressing-gown, hotel bathrobe, hotel nightgown 等在英语里都很少这样搭配，尽管日语原来的搭配很常见，或可能性很大。

让我们再举几个把它说得更明白些。下面两段文本是分别从芬兰语和日语中想象出来的译文。

(1). "They lay on the hot upper benches of the *bathroom* inhaling the aromatic scent of the birch twigs." (他们躺在浴室上层的长凳上呼吸着桦树枝芬芳的气味。)

(2). "After his bath he enveloped his still-glowing body in the simple hotel *bath-robe* and went out to join his friends in the café down the street." (他洗过澡，在还发着红光的身上裹一件旅馆供应的简单的浴衣，到街上那家咖啡馆去与朋友相聚。)

14.511 对不熟悉芬兰或日本习俗的英国读者来说，这两段话读起来都“使人感到奇怪”。这种奇怪可能是由于他们所提出的语境的奇特，即由于不很强烈的“文化冲突”，这种“文化冲突”是由下列比喻所引起的：(1)、(不止一个)

人在躺在一间有桦树气味的浴室里的木凳上；(2)、一件由旅馆供应的浴衣，而且将它穿着上街。换言之，我们可以说，浴室和浴衣译得都不好，如果对照两种文本，实在找不到不太出乎意外的英语词汇单位，可以说原语单位 *sauna* 和 *ゆかた* 由于文化的原因是不可译的。

14.512 但是，我们也可以不把这种翻译所引起的奇怪效果说成是“文化冲突”，而说成是“搭配冲突”。换言之，我们可以把这两个原语单位的相对不可译性归咎于纯形式语言学的特征，即搭配反常。从理论上讲，根本无需求助于文本的语境意义就可以这样做，因此也无需参照文化差异。如果有足够的关于任何一对原语和译语词汇单位搭配的信息，从理论上讲，有识别这种所谓的“文化不可译”单位的能力，就可以被编制成计算机程序以便进行机器翻译。

14.52 下面这个（真正的）法语译例是另一种情形。原语文本是科莱特(Colette)(3)所写的《母猫》(*La Chatte*)中的句子。英语译文为：

The sun kindles a crackling of birds in the gardens. (太阳照得园中的鸟儿唧唧喳喳地叫起来。直译是：太阳点燃了园中鸟儿的哗哗剥剥声。)

句中的搭配关系颇为奇特，或者不大可能出现。但在这种情况下，搭配的奇特并非由于“不可译性”所引起，相反，它却译得很好，因为原文中就具有类似的奇特搭配：

Le soleil allume un crépitement d'oiseaux dans les jardins.
(Colette: *La Chatte*)

换言之，法文中的搭配 *soleil-allume-crépitement-oiseaux* 和英文中的搭配 *sun-kindles-crackling-birds* 同样罕见。由此

我们可以推断，只有当原语文本搭配正常(normal)时，译语文本中的搭配反常(abnormality)才是(所谓“文化的”)不可译性的一种表现。当原语文本本身在搭配上就不正常时，译语文本中等值的搭配异常只能是“佳译”的标志。

正如韦特曼(Weightman)所指出的那样，在这个从科莱特的著作中选出的特定译例中，存在着某种程度上的不可译性。法语单位 *crépitement* 对法语读者来说可以产生某种联想，但它却也许不可避免地要在英语译文中丧失殆尽。*Crépitement* 主要不可译出的“联想”是，它有可能使人想起 *pépiement*，这个词汇单位用来指鸟儿的鸣啾。这个 *crépitement* 不可译的联想属于 14.211 节所提及的语言不可译性的例证，即共有的表现形式。由于 *crépitement* 和 *pépiement* 在字形上所表现出来的音位形式有部分的近似。换言之，有两个法语词汇单位具有(部分)共有的表现形式。无论我们是否把作为结果而同时发生的涉及两个单位的语境意义的特征看作功能上是相关的，都只不过是看法问题而已。但是假如我们确实接受了这个观点，而且假如我们就因此认为 *crépitement* 在某种程度上不可译的话，那么我们就必须承认，这是一个在语言上不可译性的例子。

14.6 这里我们仅仅能够提到可译性的限度问题。这是一个大的课题，需要进一步深入研究。的确，如果它能证明“文化的不可译性”在所有的情况下最终都可以描述为语言的不可译性的变体，那么，翻译理论的作用就会大大增强，而且机器翻译的前景也必将更加广阔。

注:

- “(1) 这个 bank 代表两个词语，而并不象讲英语的人凭直觉所感觉到的那样，只是“具有两个意义的一个词语。”当计算机证明 bank 具有两个略有重叠但大部分有各自独立的搭配范围时，这种直觉形式上的证实无疑唾手可得。
- (2) C·K·奥格登和 I·A·理查德《意义的意义》附录 E。
- (3) 该例摘自 J·G·韦特曼有关翻译的论文《论语言和写作》(Sylvan 出版社，1947年)。

附录一:

首届应用语言学国际研讨会论文

(南锡大学文科学院组织) 1964.10.26~31

专题讨论Ⅱ: 翻译的教学问题,

卡特福德报告第一部分

A、引言

1. 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的翻译是一项非常古老的人类活动。古典作家如西塞罗和贺拉斯曾这样论述过翻译: 早在他们很久以前, 几乎还在人类的发祥期, 就一定有会讲两种语言的人, 每当语言各异的原始人要进行某些和平接触时, 他们便充当译员。

自从人类想建造通天塔以来, 翻译的可能性就显而易见了; 若干世纪以来, 在语言教学中使用翻译法便也不足为奇了。只是在十九世纪, 西欧的语言教师们才感到不宜把翻译作为表示第二语言中词条意义的一种方法。他们不去研究翻译过程本身, 看看把它用于语言教学有多么悠久的历史, 又有多么保险, 而是彻底摒弃了这种方法。而且至今仍有一些“直接法”的忠实追随者, 他们把任何语言教学中所应用的

翻译几乎都视为邪恶的行为。

2. 如果没有某种翻译理论作为可用来界定该问题范畴的支柱的话，就无法回答“我们是否应在语言教学中使用翻译”这个问题，甚至几乎不能以实用的方式提出这个问题。因此，语言教学中任何有关翻译的讨论，都必然以对翻译的一般性讨论开始，本论文中相当一大部分内容也正是与此有关。

3. 在过去的十年里，电子计算机对语言进行自动翻译的进展，使翻译研究获得了新的推动力。工程师和数学家们目前正对曾经是文学学者特权的这一领域产生兴趣。从前人们认为，翻译问题主要是美学问题，翻译过程则被当成一门艺术；而现在翻译却被看作是数理逻辑问题和一种技术过程。

4. 对于机器翻译来说，问题在于建立一些转换规则和为计算机编制程序。这项工作在很大程度上是在经验的翻译等值关系和等值关系概率(见下文)的基础上来进行的，即有关翻译过程性质的某些较深入的问题在某种程度上可以忽略不管。因此，由机器翻译的大量文学作品在语言上显得朴素而肤浅。然而，从事教人进行翻译的那些语言教师们，一定认识到作为语言过程的翻译的性质。

5. 翻译与两种或多种语言(口头或书面)的文本有关。它是“从”一种语言—源语—“到”另一种语言—译语—(虽可逆转的)单向过程。因为任何有关翻译的讨论都涉及到两种语言的并列，所以翻译理论就是比较语言学的一个分支。

B、翻 译

1. 翻译有着不同的定义，但多数定义都包含下述一个或几个概念：(1)、从一种语言或文本到另一种语言或文本的

意义或内容的转移；(2)、等值成分的寻求；(3)、译码，或符号的转换。究竟强调哪一方面，则取决于特定作者的兴趣。

1.1 第一种概念的实例是多斯特尔特 (Dostert) 给翻译下的定义：“翻译是应用语言科学的分支，它所涉及的问题或事实是从一组模式化符号……到另一组模式化符号的意义的转换。”(1)。

显然，这个定义所提出的是对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的“意义转移”，我们能讨论到什么程度的问题。假如有人象我一样持意义是语言的一种特性这种观点，那么我们就无法讨论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的意义的转移。一篇俄语文本有其俄语意义，而它的英语译文则是具有英语意义的英语文本。

1.2 奥廷格 (Oettinger) 曾将语言之间的翻译定义为：“一种语言的成分即翻译领域被另一种语言的等值的成分即范畴所替换”(2)。这个定义回避了有关意义的不可靠的假定，突出强调了翻译理论的一个中心任务，即阐明翻译等值关系的实质。

1.3 在本书的另一处，奥廷格给翻译下了个更为概括的定义：“翻译是将一种符号或描述转换成另一种符号或描述的过程。”当然他也提到了自动翻译，这里的问题从根本上来说是建立转换规则的问题。

仅就转换而言给翻译下个定义会显得过于宽泛，对语言的翻译没有特别的用处。奥廷格根据他自己的定义援引了几个“翻译”实例，其中包括将一份打印的信息转换成莫尔斯电码 (Morse code)，将西里尔字母 (the Cyrillic) 改写成罗

马字母，以及用二进制代替十进制。

1.4 莫尔斯电码转换所缺少的是语言翻译最重要的特点，即等值成分的选择问题。在这种情况下，根据定义，“译语”的成分与“原语”成分是一一对应的。正如奥廷格所说：“翻译(罗马字母的成分)的规则，从理论上讲是串与串之间对应关系之定义的无关重要的结果，即使在实践中也很容易执行，因为这些字母太少了，还不足以成为要记忆的对应关系表。”

1.5 音译的完整体系也同样无关紧要，在这种音译中，两类字母体系中各字母之间的一一对应关系已经预先建立。另一方面，建立音译规则的过程要比翻译过程更为复杂。因为它涉及三个步骤：(1)、将原语字母转换成它们所代表的原语音素；(2)、用等值的译语音素代替原语音素；(3)、将译语音素转换成译语字母。

于是，把罗马字母(如英语)V当作西里尔字母(如俄语)В的音译等值成分就涉及以下三个步骤：

(1)、将В转换成俄语音素，/v/；

(2)、将俄语/v/(在它与相同种类的语音数据关系的基础上)翻译成英语的/v/；

(3)、将英语/v/转换成字母V。

1.6 然而，用二进制代替十进制的过程十分类似于语言翻译过程。这里的译语成分(二进制)与原语成分是等值的，这不是根据定义，而是根据它们与同一语境数据的关系。译语文本包含有语境数据的选择与组合，它不同于原语文本所暗示的选择与组合。在后面第六部分我还要讨论从十进制到二进制的翻译。

2. 我曾对翻译下过如下定义：翻译是用一种语言等值的

文本材料去替换另一种语言的文本材料。(3)

使用“文本材料”这个词强调了下述事实：翻译决不是，或者说几乎不可能是原语文本全部被译语文本中的等值成分所替换。当我把“quelle heure est-il?”译成英语的“What's the time?”(“几点了?”)时，译语文本在语法上和词汇上与原语等值，但在二者的字形和音位层次上却没有等值关系。仅仅限于一个层次如音位层次上的翻译是可能的，例如，一名演员或模仿者成功而准确地运用一种“外国口音”时，他就是在进行一种音位翻译。音位翻译是用等值的译语音位单位去替换原语的音位单位，但原语的语法和词汇保持不变。

3. 在这个定义中，翻译等值关系显然是一个关键词，必须详加讨论。但是如果不分别是考虑等值关系的经验事实和等值关系的基本条件，就不可能讨论清楚这个问题。此外，还必须将翻译等值关系与形式对应关系加以区别。

用一个单位的例子就可以大致说明这些区分意味着什么。法语“mon pantalon”常常是英语“my trousers”(我的裤子)的翻译等值成分，这是一个经验的事实。对这个等值关系而言，其理由或条件是两者都与同一个超语言体相关。可用以下观察解释形式对应关系：法语和英语都有语法上数的二词语体系，即单数(S)和复数(P)。另外，可以认为这两个体系都具有相似的方向性，即在这两种语言里，P这个术语往往都被看作(无论是否从形态上)有标记的。因此，我们可以建立下述形式对应关系：

法语 英语

$S=S$

$$P=P$$

然而，前面的例子清楚地表明，形式对应关系必须与翻译等值关系区分开来，因为在等值关系 “mon pantalon” = “my trousers” 中，正是英语数字体系中“有标记的”复数词语成为“无标记的”法语单数的等值成分。

C、翻译等值关系

1. 翻译等值关系是一个经验性的现象，这就是我们所观察到的在什么时候操双语者用“相同方式”去适应“同一语境”，以便使人们彼此了解其语言。例如，一位操双语者问一个英国人 “What's the time?” 但他发现这个英国人没有戴表，便立即转向旁边的法国人问 “Quelle heure est-il?” 这就是当我们拿一种书面俄语文本去和一位精通双语的人所提出的同样内容的英语文本进行比较时所观察到的现象。
2. 翻译等值关系的识别最后总是取决于一个人对双语权威的接受程度，这个权威可以是观察者，也可以是其他人。对此没有例外，但是也可以用转换的办法把这个过程形式化，并界定翻译等值关系。

在原语里取一段文本，再在译语里取一段经过检查证明无误的翻译。然后改变原语文本，并观察译语文本会发生什么变化。译语文本的变化部分就是原语变化了的部分的等值成分。

这种转换试验可用于任何长度的一段文本，或一段文本中的任何部分。例如，可将整本小说《Le Rouge et le Noir》给一个能力较强的双语者，他就给我提出一本英文小说，名叫 THE RED AND THE BLACK (《红与黑》)。然后我把

《Le Rouge et le Noir》换成《Du Côté de chez Swann》。操双语者也换成一整本小说，名为 SWANN'S WAY (《斯万的道路》)。另一方面，我也可以给操双语者一个英语句子 “I bought this book yesterday”，（我昨天买了这本书）并要他翻译。他译成 “J'ai acheté ce livre hier.” 然后我改变原语文本中的一个词，说：“I bought this paper yesterday.”（我昨天买了这张报纸）。操双语者又译成：“J'ai acheté ce journal hier.” 我又说：“I bought these papers yesterday.”（我昨天买了这些报纸），又得到译文：“J'ai acheté ces journaux hier.” 我以这种方式建立的翻译对等关系是：book=livre, paper=journal, this paper=ce journal, these papers=ces journaux, 等等。

于是我们获得翻译等值关系的下述定义：

3. 翻译等值成分是指：当且仅当一定的原语文本或词语被改变时才发生变化的译语文本或文本中的词语。

实际上，我们区分翻译等值成分无需经过正规的转换过程和对伴随变体的观察，我们“凭直觉”这样做，也就是说，利用我们对两种语言的了解和经验。但是在某种情况下，用更加正规的过程找到的却不是十分明显的翻译等值成分。

我们以下列英语文本及其俄语译文为例：

英语：The woman came out of the room.

（那个妇女走出房间。）

俄语：Женщина вышла из дома.

我们可以问，名词词组，the woman 中，英语定冠词 the 的俄语翻译等值成分是什么？要回答这个问题，就要进行转换，用不定冠词去替换定冠词。在这个特定的文句中，很有可能得到以下结果。

英语: A woman came out of the room.

(一位妇女走出房间。)

俄语: Из дома вышла женщина.

于是我们看到, 英语的定冠词变成不定冠词, 引起俄语句子结构的相应变化, 其等值关系可叙述如下:

英语: the at S = 俄语: SPA

英语: a at S = 俄语: APS

这个公式可以念作: 英语主语中 the 的翻译等值成分是俄语句子结构主语—谓语—修饰语, 英语主语中-a的翻译等值成分是俄语句子结构修饰语-谓语-主语。

4. 本例说明两个重要问题。第一, 翻译等值关系是一种经验性的现象, 只有在所观察的这些特定译例中, 等值关系才成立。这里所说明的特定等值关系对这个特定译例也是适用的。对于其他英语和俄语句子的译例, 可以推广也可以不推广, 但可暂时认为是不相关的。第二、翻译等值关系与形式对应关系无关。可以在两种语言的语法等级体系中处于完全不同地位的范畴或单位之间观察到等值关系。在本例中, 在名词词组结构中起作用的一个英语单词把子句结构中特定的成分呼应作为其俄语翻译的等值关系。

5. 如果我们研究一下发生在一篇长文及其译文中的翻译等值关系, 就会发现, 某些原语单位出现了很多次。一个特定的单位可以有不止一个翻译等值成分。我们可以将每一特定等值关系发生的频率, 表示成该原语单位的总数或出现次数的百分比。这样, 在对一篇法语文本及其译文的研究中, 作为英语单词等值成分的法语定冠词 (le, la, l', les) 出现了 4750 次, 其中 the 3068 次, zero 672 次, my 等 425 次, a 112

次。这些等值关系可以用百分比表达如下：

le..., etc. = the	64.5%
zero	14.2%
my etc.	8.9%
a	2.4% (4)

如果以一篇很长的文本及其翻译作为范例，我们就可以概括我们所观察到的翻译等值关系，并把它们当作尚未观察到的文本中等值关系的概率。用某一特定等值关系出现的次数除以原语单位出现的总次数，我们就得到以十进制的分数表示某一阶上的概率，其中 1 为绝对必然。于是，对上述译例而言，法语定冠词出现了 4750 次，我们把翻译等值关系概率表示为 the, $3068/4750 = 0.646$; zero, $672/4750 = 0.142$, 等等。

这就表明，假如我们的范例足够大，而且假如我们去检验任何法语或英语文本（用可比较的文体），the 为 le 等的翻译等值成分的概率是 0.646，为 zero 的概率是 0.142，……等等。

6. 这是普通概率或无条件概率，它含有这样的假设：对某原语单位的每次出现来说，等值关系的概率是相同的。当然事实并非如此。在整篇文本中，每一特定等值关系的概率都随所考虑的单位周围文本的单位而变化——我们可以称之为两种文本的对照，将它与“上下文”区分开来，英语语言学家们在弗斯式意义的“语境的上下文”中使用“上下文”这个词。于是在我们刚刚见到的这个译例中，the 作为 le 或 la 的翻译等值成分无条件概率是 0.646，my, his 等的无条件概率为 0.089。但对于 “Il s'est cassé la jambe” 这样的句子而言，

概率最大的，翻译等值成分可能是“*He broke his leg.*”（他摔断了腿）。换言之，在“*Il s'est cassé-jambe*”的两种文本对照中，等值关系的概率完全改变了。这里 *his* 作为 *la* 等值成分的根据两种文本对照的条件概率一定趋于 1，*the* 的概率则一定趋近于零。

7. 要推广使用的翻译规则一定有着无条件概率很高的等值关系的叙述，但这必须用条件概率很高的等值关系的叙述和条件因素加以补充。对于机器翻译而言，这些可以采用相当复杂的指令形式对列在字典中作为决定选择条件等值成分的周围词语来进行两种文本的对照研究。对人类翻译而言，可以经常要求有条件的两种文本对照词语的上下文（语境）意义。

D、形式对应关系

1. 如我们所见，翻译等值关系是译语文本与原语文本进行比较时，在译语文本中所观察到的一种经验性的现象。

2. 另一方面，形式对应关系是两种语言的语法或其他单位或范畴之间的对应关系，是从实际文本中抽象出来的。

由于每种语言都很独特，所以它的单位和范畴是根据该语言中所具有的关系来界定的，形式对应关系最多只能是大致的，它们最容易在一种语言的较为抽象的单位和范畴上得以建立。

如果我们发现两种语言，如英语和法语的语法都以五单位等级体系来描述时，那么就可以立即说，它们之间存在着某种形式对应关系。进一步还可以说，这些等级体系中同一级上的语法单位在形式上是对应的。这样我们就可以为英语

和法语建立一个形式对应关系表如下：

英语	法语
1、 句子.....句子	
2、 子句.....子句	
3、 词组.....词组	
4、 单词.....单词	
5、 词素.....词素	

现在我们就可以认为，在两种等级体系中起作用的结构成分在形式上是对应的。我们可以说，英语的子句结构成分主语、补语、谓语、修饰语在法语里有其形式对应的成分，沿着语法等级体系的阶级往下亦然如此。

形式对应关系虽然总是大致的，但它是翻译理论中一个很实用的概念。因为它使我们有可能讨论象翻译的“级”以及称之为“翻译—转移”的偏离形式的对应等这样一些重要问题。

E、翻译和级阶

1. 上文提到过一个等级体系中语法单位的分级。这似乎是所有的语言(5)的一个特征，尽管级的数目可以随着语言而有所不同。但在多数语言里，我们至少可以识别出三个单位：一般直接作用于语境的上层单位——句子，“最低”或最小的单位——词素，以及另一个在结构上往往高于词素级上的单位——单词。单词和句子之间可以有其他一些单位——英语(和法语)里有词组的子句。

2. 翻译等值关系几乎总可以在句子之间确立，这就是说，对于一种语言中的一个句子，几乎总能在另一种语言中找到

一个等值的句子。有时我们会发现翻译等值成分一下子降到单词级或者甚至降到词素级，如：

I have read this book several times.

J'ai lu ce livre plusieurs fois.

3. 但更为普遍的是，在整篇文本中等值关系在级阶上上下下变动——有时是句子对句子，有时是子句对子句，有时是词组对词组等等，更不必说许多“偏离的”或转移了的翻译等值关系了，因为其中原语一个等级上的单位，在译语中完全不同的等级上具有等值成分，如上面所引用的英语和俄语的译例。

4. 因此，正常的翻译是不受级别限制的，即对原语中每个单位来说，译者都可以在任何一个合适的级上选择译语等值成分。但是也有可能进行这样的翻译，即有意把等值关系限于某一级，一般是级阶上位置较低的级。可以称这种翻译为一对一的翻译。例如，下面的法语句子可以在单词级上译成英语：

Qu'est-ce qu'il vous a dit hier?

What is this that it you has said yesterday?

4.1 在这个译例中，原文的每一个单词都被单独处理，而且给出了概率最高的英语等值关系。有没有翻译等值关系概率表的情况下，使用了某种猜测。

这是在单词级上一对一的翻译，一般常被称为“逐词”翻译，其主要差别在于，这里选用假定概率最高的等值成分 *it* 来译法语的 *il*。

4.2 这样，我们就可以沿着级阶向上移动，比方说移到子句级上，为两个法语子句：“Qu'est-ce”和“qu'il vous a

dit hier”选择英语子句的等值成分。

我们在这一级上为每个子句选择概率最高的等值成分，把每一子句与其他子句分开来处理。结果可能为：

What is this that he told you yesterday.

这里我们必须考虑在每一子句中(但不超出子句)，两种文本对照给等值选择所强加的限制因素。结果有四种变化：(1)、用 he 作为概率最高的条件等值成分代替 il，这是动词 say 或 tell 的主语代表；(2)、you 作为补语的代表被移到英语子句中成分呼应的最合适的位置；(3)、用 tell 代替 say，tell 可以跟一个简单补语；(4)、has said 为 told 所代替，因为 preterite 是法语在与 yesterday 的两种文本对照关系中概率最高的条件等值成分。

4.3 这种在子句级上一一对应的翻译，大致等于人们常说的“直译”的翻译。它不是逐词翻译，但也不是把整个句子作为一个等值成分。因此最后一个步骤就是为原文选择一个完整的句子等值成分如下：

What did he tell you yesterday?

这种翻译实际上是不受级别限制的翻译，大致相当于一般称为“意译”的翻译。

5. 显然，这些一般常用的术语“逐词翻译”、“直译”、“意译”，主要是指等值关系建立在语法等级体系中的不同级阶上的翻译的类型。等值关系还可以在比句子更高的级，如段落的级上建立。如果是这样，某些“意译”就会与原文关系更加松散，其结果叫做“释义”恐怕更为贴切。

1、翻译等值关系的条件

我们既已给翻译等值成分作了界说并举例说明它是一种经验的现象，就很容易分别考虑这种等值关系发生的条件。

1. 从语言学的观点来看，很少说原语和译语文本具有“相同的意义”。一个语言单位的意义就是它（潜在地）进入那些关系的总网络。任何特定单位（词汇单位、语法单位、语法范畴等）的意义都是由特定语言中与它相关的其他单位及其他单位的意义界定的。

2. 于是，在具有两词语（单数—复数）数词体系的一种语言里，“复数”这个范畴的意义与具有三词语（单数—双数—复数）数词体系的另一种语言里的复数意义就不相同。虽然在两种语言里复数的语言学意义不同，但当谈到两个以上的物体、事件等时，它们之间就非常可能发生翻译等值关系。这是因为“不止两个”这一语境特征，在两种语言中都进入了复数的语境意义范围。

3. 又例如，英语有六个基本颜色词：红、橙、黄、绿、蓝、紫（如果采用稍加科学的分法则有七个基本颜色词包括蓝和紫之间的靛蓝）。这些词基本上覆盖了可见光谱的范围。人们很容易详细说明许多细微的深浅差别，但是要为更大范围的光谱命名就不那么容易了。另一些语言有较小一组的颜色词。例如，那伐鹤语用三个词就大致覆盖了整个光谱的内容，其中 dootl'izh 大致与英语单词绿、蓝和紫所包含的范围一致。这个词与任何一个英语颜色词显然都没有“相同的意义”。但是假如有这样一个指那种特定蓝色的语境，那么 dootl'izh 就可以作为蓝的翻译等值成分。

翻译等值关系并不取决于原语和译语单位具有相同的语言意义，而是取决于它们同该语境具有相同特征的关系。

一种语言的语法单位和词汇单位的语境或语境意义，可以根据语境的区别性特征加以确定，就象音位单位的“语音意义”可以用注音的区别性特征来确定一样。

4. 语境的区别性特征，是那些在语言学上相关的语境特征，即由该语法或词汇单位而不是其他单位的行为者（说话者或作者）决定选择的那些特征。

5. 假设一位俄国妇女说她写了一封信：*Я написала письмо*，其英语译文可为：*I wrote a letter*。

讲这句话的语境十分复杂。如果我们要详加描述，就得详尽地描述这位妇女，她的年龄、外貌、历史、与其他人的关系，说话的日期、时间、地点，以及她所谈到的事件，听她讲话的人的数目和特征等等。

5.1 然而，该语境里只有个别特征是语言学上相关的，也就是说，只有几个语境特征是区别性的，她据此来选择这个或那个语言形式而不是其他的语言形式。其中大致定义为：（1）、参照这样一个事实：行为者是一个女性——它决定选择动词形式 *написала*（而非将来时 *напишу*，或现在时 *пишу*）；（2）、参照这样一个事实：事情已经完成——*написала*（不用未完成体 *писала*）；（3）、指特定的物体（一封信）——这决定了选择词汇单位 *письмо*，而不是 *книгу* (*book*)；（4）、指这样一个事实：不多于一封信——选择单数（*письмо*）而非复数（*письма*）。

5.2 英语译文 *I wrote a letter* 是恰如其分的翻译等值成分。但是它包含了选择不同的有语境区别的特征。对英语文本来

说，行为者的性别是语言学上相关的，而且行为已经完成。另一方面的事实是它指的是一封未辨明性质的信，对英语来说也是相关的，这决定了选择不定冠词 a 而不是定冠词 the。

5.3 无论对俄语还是对英语而言，我们都明确“仅只是一个”，这是选择与单数而非复数相关的语境的区别性特征。我们说“仅只是一个”来指与“有标记的单一”相对，它应该决定选择俄语的 одно 和英语的 one。

5.4 我们可将 5.1 至 5.3 中所指的关系概括如下：

俄 语	语境的 <u>区别性特征</u>	英 语
я	行为者	I
написала	女性	
	书写	
	过去时	wrote
	完成式	
	仅只是一个	a
	来辨明性质的	
письмо	信	letter

表中只有那些有强调标记的语境特征是既与俄语相关又与英语相关的。这表明，原语和译语文本虽然重叠但有不同的意义。因此，该英语文本可能就是该俄语文本恰当的翻译等值成分。

6. 我们可以提出翻译等值关系的定义如下：

当原语文本或文本中的单位与译语文本或文本中的单位对该语境相同（或至少部分相同）的特征相关时，就发生翻译等值关系。

该定义虽然并不恰如其分，但可以作为进一步讨论的基础。

于是我们可以看出，为什么上文 B.1.3 中奥廷格所引用的某些译例比其他译例更类似于语言翻译。

用莫尔斯电码代替罗马字母时，选择莫尔斯等值成分并不参考“语境的相同特征”——正如奥廷格所说，它是两种“文本”定义的细微末节。换言之，在原语和译语单位之间有着完美的形式对应关系。

但是，用二进制代替十进制则更接近于翻译。从理论上说，我们可以建立有限的十进制-二进制对应关系表，但是这张表永远没有尽头，因为两种数学系统可以无限扩展。实际上，一位非数学家至少可以参考语境特征来进行替换。

十进制15的二进制等值成分是1111。它们是等值成分，并不是因为有某种随意预先排定的形式对应关系，而是由于二者都与相同语境特征有关，即与语境中一定事物、事件等的“数目”有关。语言的并行比较接近，因为十进制和二进制都选择了语境的不同特征作为相关的特征。

因此，从一定数目物体出现的语境里，十进制选用单位10或10的乘方，二进制选择单位2和2的乘方。标记符号15和1111是翻译等值成分，但它们“表示”不同的意义。十进制表示“五个单位和一组十”，二进制则表示“一个单位，一组2，一组 2^2 ，一组 2^3 。”

在由十进制到二进制标记的翻译中，语境选择和分组方面的差异很容易在“自然语言”的翻译中找到并行结构。最明显的是，两种语言具有根本不同的数字系统。例如，有着十进制和二十进位数字系统的苏格兰盖尔语有下列翻译等值

关系:

英语, One hundred and thirty-two men.

(一百三十二个男人)

盖尔语, Sia fichead duine agus a dha deug.

如用逐词一一对应的翻译法译回到英语, 盖尔语就读作:

Six-twenty men and the two ten.

7. 再回到我们的定义上来: 翻译等值成分与相同的语境特征有关。为了使等值成分恰如其分, 某些语境特征至少要在语言学上与原文和译文都相关。

在我们上述的语法等级体系的单位里, 一个单位, 尤其是句子, 很适合直接在语境中起作用。这就是为什么等值关系几乎总可以在句子这一级上建立的原因, 这也说明为什么在翻译感叹短句中它经常发生。当我们在句子这一级上从低一级的一一对应翻译转变到选择等值成分时, 就可以看到发生了彻底变化。

例如, “You’re telling me!” 的法语一对一的翻译可以是:

单词级: Vous êtes disant moi!

词组级: Vous dites moi!

子句级: Vous me dites!

但当我们寻找一个句子在同一语境如 “You’re telling me!” 中的作用时, 就可能选择概率最高的等值成分:

句子级: Je te crois!

8. 显然应该广泛地理解语境, 即包括与原文有关或可能有关的一切, 也就是说, 决定选择的正是这些词汇和语法单位而不是别的单位。这些特征可以包括象这样的事实, 如一个讲述他自己工作的苏格兰渔民, 或讲民间故事的人已经说

出了原语文本的内容。上文所举之例在各种情况下就会有不同的翻译。

“Sia fichead duine agus a dha deug”中没有语言学特征，它可以指这两种类型语境中的任何一个。但是假如这件事发生在讲民间故事者的身上，两个文本的对照就一定会包含指明这类语境的单位。英语译者就可以证明为什么选择“Six score men and twelve”作为翻译等值成分是合理的。但是假如它发生在渔民的谈话中，比方说他谈论鲑鱼罐头厂的罢工，两个文本的对照就会使事实同样清楚无误，恰当的翻译等值成分就可以为“a hundred and thirty-two men.”

最后这点可以概括为：在可能与原语相关的语境特征中，有一些特征决定原语特定变体（特定的对话、语境或文体）的选择。对话、语境和文体的文本标志往往广泛地分布于语言的不同“层次”——可以是音位的、字形的、语法的、词汇的，等等——也可能因语言不同而有很大的差异。

例如，英语“科学语境”的一个标志是常常出现动词的被动形式，而俄语科学语境的一个标志是经常出现动词ЯВЛЯЮСЯ“自己表现为”。这个俄语动词并非英语被动语态的翻译等值成分——它确实经常成为英语动词 to be 的翻译等值成分，但它没有被动式。这两类文本特征都不过是等值语境的标志——和语境等值关系。英语和俄语的科学语境都与一般相同类型的语境有关，这就可以证明上述一切。

G、翻译和语言教学

1. 一开头我就提到，语言教师不愿意在教学中使用翻译法。翻译本身并无害处，有害的是滥用翻译，或是用蹩脚的

翻译。老式的、丧失信用的“语法—翻译法”的主要缺点并不在于它使用了翻译法，而在于它不恰当地使用了翻译法。它会将翻译等值关系与形式对应关系混淆起来，例如，将法语和英语的定冠词、不定冠词以及表示部分的词的体系搞混，好象它们永远是翻译的等值成分一样。因为它没有注意到，翻译等值关系是经验性的，等值关系的概率随着它在两种文本中的对照和上下文中的变化而变化，所以它表明，概率高的无条件等值关系一般或普遍而言是成立的。在正规的、不受级别限制的翻译中，等值关系在级阶上上下下移动，如若忽视这一点，有时似乎可以说翻译等值关系在词这一级上基本上是一一对应的。

2. 此外，语法—翻译法只与语言教学的一部分内容即描述有关。完整的语言教学过程主要包括四种类型的活动，每一种类型又可加以细分。这四种行为是：（1）、所要教授的材料主体的限制；（2）、这种有限制的主体在有级别序列中的排列；（3）、这些材料在课本中和教室里的描述；（4）、学生进度的测试。

3. 翻译跟所有这一切都有某种联系。限制的过程既包括（对所教语言的某一特定变体的）限定，也包括（在所选择的限定主体内作适当小量单位的精心）选择。

可以根据各种原则进行语言过程中包含的词汇单位和语法单位的选择。频率就是经常使用的原则之一。可利用性(disponibility)是另一个原则。类似的原则可以用来安排所选择的材料：无论是材料的长时期的分阶段（决定在任一级别上——第一年，第二年等——该教些什么），还是在此标题下更详细的一课对一课的材料分级。

4. 分级包括决定先教什么后教什么，与什么一起教，或者形成对照，什么东西在相隔较远的时间内去教，等等。或许正是由于同分级的关系，常被称作“对比分析”的方法才非常重要。在学生将母语 (L_1) 与他所要学习的第二语言 (L_2) 进行比较的基础上，可以根据其特定的母语 L_1 背景为学习者选择对某些单位的排列与组合。

5. 翻译研究在 L_1 和 L_2 的比较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有两种主要的比较方法。一种是对 L_1 和 L_2 结构和体系描述的并列。如果在描述两种语言时使用相同的理论框架，可能有助于了解它们所存在的形式对应关系的程度。

5.1 翻译一比较法是对选择和分级都有用处的另一个基点。它包括对 L_1 文本中的翻译等值关系及其在 L_2 中的翻译的调查。研究各种翻译等值关系的概率，揭示了在教学中往往是十分重要的语言之间的差异问题。

5.2 例如，英语和俄语动词的过去时都有清晰可见的体的差异。这是英语一般体和持续体之间的差异，也是俄语完成体和未完成体之间的差异。人们往往认为英语和俄语之间体的差异有相似之处。然而，翻译一比较法揭示了它们之间一个难以理解的差异。英语的一般过去时跟俄语的完成体和未完成体之间几乎同样都可以成为可能的翻译等值成分，而俄语的未完成体又以英语的一般体和持续体为翻译等值成分（虽然概率不大相等）。但是，英语的持续体和俄语的完成体决不能，实际上也不能成为翻译等值成分。

5.3 这强调了英语和俄语体的系统之间的一个差异。在英语里，对立的有标记的成分是持续体——它明显地指出事件的展开或进程。这种一般形式是无标记的——该事件可能

处于进程之中，也可能不处于进程之中，但是这种体系没有明确地指出。在俄语里，只有完成体是有标记的，它明确指事件的完成。在这方面，未完成体是无标记的或中性的。下表是有标记体里的动词形式的例子，线条表明翻译等值关系。

wrote	was writing
написал	писал

6.4 标记上的差异意味着分级上的差异，即语言教学中这些单位的顺序和组合上的差异。教俄国人学英语时，要先教一般过去时，只是后来才需要谨慎地把学习者的注意力引向那些决定（不大经常）选择持续形式的特殊语境特征（注意事件的进程）。向说英语的人教俄语时，起点和重点则刚好相反。学会未完成体后，就要特别教授有标记的完成体。

6. 就在我们谈到第三种语言教学行为——描述——时，翻译才显得非常重要。语法-翻译法的“翻译”部分主要是指出语法和词汇单位的语境意义的一种技术。人们之所以不赞成使用这个方法主要是因为上述那些原因（G.1）。

6.1 在课堂上，翻译已经被或者可以被用于各种目的，它们包括（1）、意义的初步描述；（2）、用翻译练习来巩固学习效果；（3）、进步的检测。毫无疑问，在高一级学习过程中，如果讲教得法，翻译是发展学生第二语言知识以达到用其他方法难以达到的更高程度的一种有价值的方法。但这是另一个问题，而且主要是为翻译而教翻译的。

6.2 这里要谈到的是，对比较初级的教学来说，使用翻译时可以采取某种防范措施。首先应该注意到，翻译的方向至关重要。因为学生总是容易把母语的习惯移入正在学的第二语言， L_2 为译语的翻译，总比把 L_1 译为 L_2 要危险得多。

学生有一种倾向，那就是在词组级上或者甚至在单词级上译成 L_1 。

翻译等值关系几乎总是可以在句子级上建立，记住这一点就可以预防出现上述现象。用 L_2 的句子作 L_1 句子的翻译等值成分对初学者来说比较保险。

另一方面，把 L_2 译回成 L_1 就很少有什么危险，这时单词级或词组级上的翻译可能更有用处。例如，讲法语的人初学英语时，把

Ce sont des livres.

表达成 These are books.

不会有太大的坏处。在单词级上回译成：

Ceux-ci sont livres.

这甚至是一种有效的教学手段。

教师如果深刻理解了正规的、不受级别限制的翻译等值关系的本质，就可以探索级别对应翻译的可能性，并且可以积极开发从 L_2 到 L_1 的翻译。

6.3 在 B.2 中我曾提到过翻译的限制形式的可能性，即限于某一语言学层次上的翻译，如音位翻译。在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中，原语的音位被译语的音位所代替，而语法和词汇保持不变。在发音教学中，变换是一种有用的练习，让学生把 L_1 的音位译成 L_2 的音位也是一种有益的练习。请注意，这时翻译的方向是从 L_1 到 L_2 ，这样做的原因是，这是一种不考虑语法和词汇问题的语音-音位的发生练习。

教法国学生用“英国口音”讲法语，就会发现这种练习既有趣又有益。

H、翻译教学

1. 翻译本身是一种有价值的技巧，而且也是使学习者能在高级学习阶段对外语知识加以提炼的重要方法。据我所知，只有最近出的一本书在系统地教授翻译，这就是 Vinay et Darbelnet 的 “*Stylistique comparée de l'anglais et du français*”。这是一本高级著作，专门论述了英语和法语的翻译问题。

把翻译教学的某些更基本、更普遍的指南，建立在这里所概述的翻译理论基础上是有可能的。

2. 如果让学生系统地研究原文和译文，研究它们所起作用的语境，我们就可以训练学生指出与选择原语文本和文本中单位相关的语境特征。上文 F.5 中曾有一个概略的例子。但是在这里我们所指的仅只是语言学上相关的语境特征以及那些可能从原语到译语进行变化的语境特征。在那个例子中我们看到，行为者的性别与俄语文本相关，但与英语文本并不相关。

3. 但是在训练翻译者时，我们必须地仔细地推敲与包括跟文本的交际目的相关的概念。这实际上意味着，仔细检查原文，以寻求原来的行为者应该使用但是没有使用的语言学上可能的替换物。因为我们更加“微妙的”语境特征的唯一线索就是原文本身。

4. 例如，对这个英语句子 *What time is it?* 法语译者可能翻译成等值的 *Quelle heure est-il?* 但是他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英国人可能会说成或者写成 *What's the time?* 这些替换物的意义并不完全相同，它们所指的语境特征略有不同。“*What's the time?*” 是中性的，没有标记的询问时间。“*What time*

is it?” 则是有标记的，有某种特殊需要的动机，在一定的语境中，这句话的法语等值成分可以是 *Quelle heure est-il déjà?*

这是一个翻译中要求注意细节的例子，这种技巧是可以教会的。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常常听到译者使用“艺术”或“情趣”这种字眼。但是这种“微妙”技巧的提高，要通过训练译者对原语的语言事实及其涵义的系统的注意才能达到。

实际上，训练翻译的“鉴赏力”相对来说没有什么范围限制。如果我们依靠这种无法估量的东西就是承认我们的无知。我们并没有系统地掌握有关每种语言的一切知识，因此我们常常必须凭直觉选择翻译等值成分。

但是我们也不必非这样做不可，学翻译的学生必须使自己立足于语言学的基础之上。其方法之一就是在级阶上练习翻译。

拿一段文本进行逐词翻译，也就是说为每个单词找到概率最高的等值成分。然后在译文中把它移到词组级上。这时单词组成了词组和子句中词组并列所引起的某些原语的限制因素。最后通过句子级时，句子中子句的并列情况需要有各种调整。在这一级上，也可以考虑较大范围的两种文本对照所加给它的限制性因素。译例见 F.4。

人们通过这个程序，在每一步骤上进行“忠实于”原文的翻译，即将概率最高的等值成分用于一个级上的每个语法单位，而且随后越来越成为译语对原语境的呼应。爱丁堡大学的一位印度学生最近就用这种方法把一篇短篇小说从信德语(Sindhi) 译成了英语。译文读起来非常优美，如果与他人已经发表的译文进行比较，可以看出，原来的译者大概是纯粹“凭直觉”进行翻译，竟把许多地方给漏掉了，或者毫无道

理地加上一些非常歪曲原文“信息”的东西。

B.Q. 摩根 (Morgan) 在总结过去两千年来有关翻译论著的观点时说：“成功的翻译既需要外语（和有关世界的）知识，也需要母语的运用技巧，而且译者应该在这两方面都达到登峰造极的水平。”如前所述，我完全赞同这一观点。他又说：“众所周知，翻译和原文写作一样也是一门艺术”……（7）。”翻译是一门艺术，这是事实。但和任何艺术家一样，译者对他所使用的媒介和媒介所能发挥的作用要有比较扎实详尽的技术知识。尤其在处理难译的、难处理的段落时，译者需要有他所能运用的翻译等值关系的确切性质和翻译过程的全部知识。

注：

- （1） 见洛克和布思《语言的机器翻译》（纽约·伦敦）1955年，第126页。
- （2） 《语言的自动翻译》，哈佛专题文章：关于应用科学，No.8（剑桥，马萨诸塞）第110页。
- （3） 《翻译的语言学理论》（O.U.P）1965年出版，2.1节。
- （4） 资料来源于 R.D. 赫德尔斯通，大学学院研究中心，伦敦。
- （5） 见 M.A.K. 韩礼德“语法理论的范畴”《词》卷17，1961年第3期，第241~292页。
- （6） C. 达斯瓦尼·拉贾《翻译研究》，未发表的应用语言学研究生文凭学位论文，爱丁堡大学，1964年。
- （7） “对翻译论著的批评性自传”《论翻译》，哈佛比较文学研究第23期（剑桥，马萨诸塞）1959年第273页。

附录二

卡特福德与《翻译的语言学理论》

首届(1989.5)全国青年翻译理论研讨暨翻译:

出版交流会会议论文 穆 雷

(一)

约翰·坎尼森·卡特福德是著名的英国语言学家和翻译理论家。卡特福德于1917年3月26日出生在苏格兰的爱丁堡，先后就学于爱丁堡皇家中学(1925—1935)和爱丁堡大学，(1935—1939)，专攻法国语言文学，其间曾在法国的巴黎大学专门研习语音学(1937—1938)。他的学业曾被世界大战的炮火所中断。战后他在英国的伦敦大学研修俄语和其他斯拉夫语以及东方语言和非洲语言(1948—1952)，于1952年获文学学士学位。

大学毕业后，卡特福德便在爱丁堡大学任教，教授语音学与应用语言学(1952—1964)。从1964年起，卡特福德受聘执教于美国密执安大学，曾任语言学教授(1964—1986)，现任语言学名誉教授。在此期间，他还担任过密执安大学的英语语言学校校长(1964—1968)，语言及语言行为者研究中心

代理主任（1967—1968），语音实验室主任（1968—1977）及语言学系主任（1968—1971，1984—1985）。此外，他还先后担任过英国文化委员会和英语教学顾问委员会委员、英国语言学会秘书和美国密执安语言学会主席及其他职务。

卡特福德除致力于语言，特别是语音的对比研究之外，还积极从事非英语国家的英语教学研究，并就语言学和应用语言学，尤其是英语教学等方面在世界各地的著名大学讲学。1977年，他在印度尼西亚的爪哇讲了六周的翻译理论。1982年，新加坡的语言中心举办东南亚讲习班，他专门讲了语言学习和教学中的翻译和转移问题。1986—1987年，他曾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博斯普鲁斯大学任语言学客座教授。1987年，他在耶路撒冷的希伯来大学任客座教授。

卡特福德的学术著作主要是语音学方面的，如1957年由英国语言学会出版的《苏格兰方言的元音系统》，1977年由爱丁堡大学出版社和印第安那大学出版社出版的《语音学的基本问题》，1988年牛津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实用语音学入门》等。他的几十篇学术论文主要涉及普通语言学、应用语言学、语音学、语法和方言等问题。卡氏论翻译的代表作就是我们所熟悉的《翻译的语言学理论》，1965年由牛津大学出版社出版，被列入牛津大学语言与语言学习丛书，1967年再版。1979年此书曾由委内瑞拉大学出版社译成西班牙文出版。还有一篇名为《翻译和语言教学》的文章则是1964年在法国南锡大学文学与人文科学系第一届国际应用语言学讨论会上发表的论文。

卡特福德多年来一直从事语言的教学和研究，他能流利地使用法语，比较熟练地掌握了俄语和现代希腊语，还略懂

德语、梵语、拉丁语、阿拉伯语、希伯来语、土耳其语和印度尼西亚语等语言，是一位颇有影响的语言学家。

(二)

《翻译的语言学理论》(A linguistic Theory of Translation)是一本颇为重要的学术著作，它在对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的翻译的分析中引进了一种新的精确度。作者将现代英国描写语言学的框架用于翻译的分析之中，指出了一条翻译理论研究的新途径。可以说，该书是六十年代英国翻译理论语言学派的代表作之一。

全书共分十四章。第一章介绍普通语言学理论，为后面的论证作准备。第二章是翻译的定义和基本类型。第三章开始讨论本书的中心内容，即翻译等值。第四章讲形式对应。第五章论述意译和完全翻译。第六章谈转移。第七章讨论翻译等值的条件。第八章是按音位学原理的翻译，或者叫做音位翻译。第九章为按字形学原理的翻译，或者叫字形翻译。第十章讲音译。第十一章谈语法翻译和词汇翻译。第十二章介绍翻译转换或翻译转位。第十三章论述翻译中的语言变体。最后第十四章讨论可译性的限度。

本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翻译理论属于比较语言学的一个分支。

二、翻译的定义是：翻译是用另一种语言(译语)的等值的文本材料来替换一种语言(原语)的文本材料。

三、翻译实践的中心问题是寻找译语翻译的等值成分，翻译理论的中心任务就是界定翻译等值成分的性质和条件。

四、翻译的基本类型：

1. 根据翻译的范围，可将其分为全文翻译和部分翻译。
2. 根据翻译的层次，可将其分为完全翻译和有限翻译。
3. 根据翻译的等级，可将其分为意译、直译和逐字译。

五、必须区分文本等值和形式对应的概念。前者指在特定的语境中任何译语文本或部分文本成为原语文本或部分文本的等值；后者指任何译语的语法范畴在译语的“机体”中尽可能占有与该原语语法范畴在原语中同等的地位。

六、一般说来，在某一级上缺少等值成分，就意味着只能在较高的一级上确立等值关系。

七、对于重复率高的词语来说，可以用概率来表达等值关系。等值关系的概率往往受上下文和语境因素的影响，从而构成条件等值。

八、翻译规则是文本翻译等值关系概率的“外推”或“外化”。

九、文本等值关系和形式对应关系之间的差异程度可作为衡量语言之间类型差异的一个尺度。

十、意义在翻译，特别在完全翻译中非常重要。意义决定于形式关系和上下文关系。前者指同一语言中形式单位与其他单位之间的关系；后者指语法或词汇与构成情景或文章中的有关语言因素之间的关系。

十一、使译语文本或部分译语文本确实具有原语中所确立的“值”，也就是具有原语的意义的过程称为“转移”。翻译过程是用译语的意义来替换原语的意义，而不是将原语的意义转移到译语中去。而转移过程则是把原语的意义移植到译语文本中去。任何翻译理论都必须清楚地区别这两个过程。

十二、当原语和译语的文本或语言单位在一定的语境中

可以互换时，就构成了翻译等值关系。当原语和译语文本或其中的语言单位与相同（至少部分相同）的实体特征相关时，就构成了翻译等值关系，这就是翻译等值关系的条件。

十三、翻译转换是指原语进入译语的过程中偏离形式的对应。它主要有两种类型，一种叫做层次转换，而其译语中的等值单位则处于不同的语言层次。另一种叫做范畴转换，指翻译过程中形式对应的脱离，它又可分为结构转换、级别转换、单位转换和内部体系转换。

十四、可译性限度主要体现为 1. 语言的不可译性，发生于以下两种情况：（1）原语中两个或两个以上语法单位或词汇共用一个体现方式；（2）一词多义。2. 文化的不可译性。

（三）

卡特福德在本书的前言里指出：“由于翻译与语言有关，因此分析和描述翻译过程时，必须充分使用语言描述中所已确立的各种范畴。换言之，必须采用一种语言的理论，即普通语言学理论。”他还提到，在本书撰写过程中，有很多章节他曾与爱丁堡大学的著名语言学家 M.A.K. 韩礼德博士讨论过。从书中也不难看出，本书应用的普通语言学理论主要是韩礼德所提出的，也在很大程度上受到 J.R. 弗斯的著作的影响。

卡特福德借用了韩礼德的系统语法及其对语言“层次”的分类来说明翻译转换现象。翻译转换指翻译过程中语言形式发生变化的现象。卡氏从普通语言学的角度系统论述了翻译转换的定义和类型。系统语法理论有三套基本层次（形式、

实体和上下文)、四个基本范畴(单位、结构、类别和系统)和三个阶(级阶、说明阶和精密阶)。卡氏的转换理论主要使用了语法和词汇两个层次,单位、结构、类别和系统四个语法范畴。

卡特福德运用韩礼德的“阶和范畴语法”(Scale and Category Grammar)来描写语言与翻译,可以称作“描写性”翻译理论。他用阶和范畴语法中“级阶”(rank)这一概念,解释了“直译”、“意译”、“逐字翻译”等传统概念。根据他的理论,“意译”往往不受“级阶”限制,等值可以在级阶上上下下自由变动,并且总是趋向于往较高的级阶上变动,有时甚至可以在比句子更大的单位之间变动。“逐字翻译”主要在词素或单词这一级阶上进行。“直译”介于这二者之间,即在直译中可做“级转位”(rank shift)。但直译中的级转位仅限于词组或句子,也就是说,直译始于逐字翻译,然后按照译语语法进行变化,使其变为词组对词组或者句子对句子的翻译。

《翻译的语言学理论》提出的一个重要概念就是翻译等值。作者认为确立翻译等值的基础是语法等级,即词素、单词、词组、子句和句子。他从语言学的角度论述了翻译等值的性质和条件。

本书还采用了主要来源于J.R.弗斯的意义理论。弗斯把意义定义为:与任何语言形式或它可能具有的任何形式(文本、文本中的条目、结构、结构成分、级别、体系中的术语)有关系的总网络。卡特福德认为,翻译理论必须依靠意义理论。他指出:“意义在翻译中,特别是在完全翻译中非常重要。”因为“翻译往往是按所指意义的意义来界定的。”他还指出,按照弗斯的观点,认为原语和译语文本“具有相同的意

义”或者认为在翻译中发生“意义转移”的观点是站不住脚的。

卡特福德在本书前言中开宗明义地阐述了本书的目的，即主要分析什么是翻译和翻译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一些在语言描述中已然确立的范畴，还揭示了这些范畴之间的相互联系。他从语言学理论出发，详细论述了翻译的定义和各种基本类型，说明如何根据语言学的概念去划分和区别全文翻译与部分翻译、完全翻译与有限翻译、直译、意译和逐字译，还有音位翻译、词形翻译、音译、语法翻译和词汇翻译。他还围绕原语和译语在语言结构和文化诸方面的差异，探讨了翻译的原则、翻译的转位和可译性限度等一系列有关翻译的理论问题。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卡特福德试图提出一种系统而全面的翻译理论，该理论可以适用于任何具体翻译问题的讨论。

(四)

卡特福德在《翻译的语言学理论》一书中所提出的翻译理论“多少有些尝试性，也不怎么完善”(1)，但是，二十多年来的实践证明了他的功绩：

一、他用普通语言学的理论详细解释了翻译中的转换现象。“转换的方法是翻译实践最基本的方法。‘翻译’这个词本身就是指把一种语言转换成另一种语言的过程，也就是说把一种语言的语音、文字、词汇和语法等系统转换成另一种语言的各个系统。只要我们承认各种语言表达思想概念的方法各不相同这样一个事实，我们就应该承认翻译转换的合理性，正是转换的必要性使得语言成为必不可少的东西；没有转换，就没有翻译。”(2)卡特福德根据语言的层次和范畴，

将转换分为层次转换和范畴转换，阐明了转换现象的理论根据。翻译转换是机器翻译的重要理论依据，实现机器翻译就要制定一系列转换规则。因此，从理论上阐释翻译转换，也有助于机器翻译的发展。

二、卡特福德指出了翻译等值在翻译实践和翻译理论中的中心地位以及确立翻译等值关系的方法和条件。翻译等值并不意味着再现原文的全部内容或者说全部信息。他提出译者的任务主要是寻求内容等值，而不仅仅是形式对应。他把翻译理论与语义与语法作用的分析紧密结合起来，从语言的使用技巧上谈论翻译，认为翻译旨在产生一种与原文语义等值的译文，理论的目的在于说明如何从词汇和语法结构上产生这种语义的等值。(3)他还首次将概率的概念引入翻译理论研究，用概率定量地说明翻译等值关系，给翻译等值这个比较抽象的概念赋以比较具体的内容。

三、他用普通语言学的理论框架详尽而系统地描述了翻译理论中的不少传统概念，如直译、意译、逐字翻译、全文翻译、部分翻译、完全翻译、有限翻译、音位翻译、词形翻译、音译、语法翻译和词汇翻译等，使原先对一些问题的主观判断有了一个客观的标准，得到理论上的阐释。例如在此基础上，我们可将多年来一直争论不休的“直译”、“意译”之争上升到理论高度进行分析，从而得出比较满意的答案。

四、卡特福德在《翻译的语言学理论》中提出了一套比较完整的、具有一定科学性的翻译理论。这一理论本身虽有欠缺，但它为翻译理论研究的科学化指明了方向。二三十年来，语言学研究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并对翻译理论的研究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国外翻译理论的语言学派比较著名的代表

人物，除卡特福德外，还有苏联的费道罗夫和巴尔胡达罗夫、英国的纽马克、美国的奈达和法国的乔治·穆南等人。他们的共同特点是在翻译理论研究中运用了现代语言学的研究成果，着重成分分析，强调翻译对等，力求使翻译研究更加客观、更加准确、更加科学，从而对翻译实践具有实际的指导意义。近年来，学者们还陆续将其他有关学科的研究成果用于翻译理论研究，从文艺学、交际学、社会学、符号学、美学、思维科学、应用数学和计算机科学等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角度，对翻译进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化的研究和探讨，形成翻译学这样一门综合性、交叉性的新的边缘学科。卡特福德就是这支学者队伍中的一位开拓者。他也把语言学这门科学应用于翻译理论研究，使传统的经验式的翻译理论研究采用了科学的方法和手段，形成一套比较完整的科学研究体系。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这种研究方法对中国传统的翻译理论研究方法不能不说是一次强烈的冲击或震动，它促使我国的翻译理论研究者思考这样一个问题：我国的翻译理论研究虽然源远流长，但为什么始终徘徊不前，没有取得重大的突破性进展？它还指导我们把翻译理论的研究从“信达雅”之说引向深入，进而登上科学的大雅之堂，纳入科学研究的轨道。因此可以说，它开拓了翻译理论研究的一条新途径。

(五)

谈过了卡特福德提出的翻译的语言学理论的功绩之后，我们再来看看它的缺陷或不足之处。

一、跟所有其他翻译的语言学理论的代表一样，卡特福

德也认为翻译理论是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这种观点比较片面。我们承认翻译主要与语言有关，因此翻译研究与语言研究有关。但是翻译涉及两种语言，涉及与两种语言有关的大量非语言问题，还涉及翻译活动中的心理和思维过程等。翻译活动不仅有其科学性，也有其艺术性。因此，翻译理论不能只研究语言问题，还要研究不同语言 and 不同文化的对比，研究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的转换过程中的心理机制和思维过程，研究翻译中的艺术等问题。语言问题只是翻译研究的一个侧面，我们不应以一个侧面去否定其他侧面。如果认定翻译理论只是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那将会大大地限制我们的视野和思维，局限我们的研究范围，束缚我们的手脚，使翻译过程和本质得不到正确的、全面的描述和研究，从而阻碍翻译理论的科学发展。

二、卡氏的理论主要分析和描述了翻译过程和翻译转换，但却没有提及翻译标准，没有说明为什么在翻译中要采用层次转换和范围转换的方法。翻译理论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就是界定翻译标准，因为没有明确的客观标准就无法评价译作是否成功。因此，卡氏的理论是不全面、不完整的。

三、卡特福德认为，翻译过程是一个单向的线性过程，只能从原语到译语，他“没有把翻译当作一种交际手段来考虑，过分注意原文与译文的本身，因而忽视了译文的接受者，或者说忽视了译文及其读者之间的关系。”（4）翻译的目的在于交际。翻译研究不仅要考虑信息的发出者，也要考虑信息的接受者；不仅要研究原文和译文本身，还要研究译文的读者。按照接受理论的观点，文学进程从一开始就包含着读者的接受问题，读者对文本的接受过程就是对文本的再创造

过程，也是文学作品得以真正实现的过程。因此，翻译过程应该是一个双向的过程，翻译研究也不能只研究一方而忽视另一方。翻译理论研究应该重视翻译的交际功能。^⑨

四、正如奈达等人所说：“语言学派翻译法基本上是讲一系列的对应规则。实践证明这些规则对于发展机器翻译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但是，根据比较语言学得来的各种对应规则过于以表层结构为准，没有充分考虑深层上的语义关系。(5)卡特福德的理论也不例外，基本上是从语言学的角度讲翻译过程中层次和结构的对应规则，而对语言间的深层语义关系考虑不多，这与当时语言学的发展水平是有关系的。”语言学派倾向于撇开意义以及功能来探讨翻译中的形式结构机制。……翻译是一种语际转换活动，表面上看是从形式到形式的转换，只要抓住形式规范。但实际上形式规范受意义制约，受语义结构制约。(6)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在理论分析中往往局限于单个词和句子，忽略了话语结构这一更为广泛的内容，对于话语交际功能、文学风格问题和翻译中的文化差异等问题研究得较少，这就导致他们必然要把翻译理论研究归入应用语言学的范畴。用这种理论去指导翻译实践，只能解决语言结构上的问题，而对语篇、语义、风格、交际、文化等问题缺乏指导意义，也容易使文学作品变得失去其文学性和趣味性。

五、卡特福德的理论注重环绕原语和译语在语言结构方面的差异对翻译原则进行探讨，但是，卡氏在其理论中所举例证，多为日耳曼或斯拉夫语系里各语言之间、或日耳曼与斯拉夫语系之间各语言的对译，这样，其理论就难以具备普遍的指导意义。例如，汉英两种语言在遣词造句、思维方式、

文化背景等方面差异较大。如汉英两种语言在句子结构方面的基本差异是，英语句子多用形合法而汉语句子多用意合法，英语句子结构松散灵活，汉语句子结构流畅严谨，英语被动语态句多而汉语主动语态句多，等等。从事汉英或英汉翻译的工作者就不容易从卡氏的理论中找到切合实际的指导方法。这种理论上的局限性是不可避免的，因为一个人不可能懂得世界上所有的语言。因此我认为，我们不仅需要对各种语言间的翻译具有普遍指导意义的翻译理论，即我们所说的翻译学，（7）而且还需要对某两种语言之间的翻译具有具体指导意义的特殊翻译理论，而这种特殊翻译理论的研究者们必须懂得两种具体语言和文化之间的差异。

谭载喜1985年曾就指出：“从发展的趋势看，语言学翻译理论现已占据现代翻译理论研究中的主导地位。……特别是在近十多年来，随着语言学和翻译理论研究的深入，语言学翻译理论已开始摆脱单个句子研究的局限，而更加重视话语结构的研究了。”……（8）近年来，随着语义学和语用学等学科的发展，翻译的语言学理论也在不断地充实和完善。由此我们可以看出，翻译理论的发展必须随着科学的发展而发展，随着社会的进步而进步。我们已经认识到卡特福德理论的缺陷，意识到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只能是翻译学所研究问题的一部分，注意到翻译理论研究在科学大系统中的位置和翻译学与其他相关学科的联系。我们还要通过自己的努力使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尽可能地完善，使更多的人重视翻译理论的研究，使我们的翻译理论研究不断发展，不断取得新的成果。

注:

- (1) 卡特福德《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前言”
- (2) 李汉林“论卡特福德的转换理论”
- (3) 参见谭载喜“西方翻译史浅谈”《中国翻译》1985年第7期
- (4) 李汉林“论卡特福德的转换理论”
- (5) 尤金·奈达、简·德·沃德合著《西方各种流派的翻译理论》
沈寿源译,原载《中国翻译》1987年第5期
- (6) 刘宓庆“西方翻译理论概评”《中国翻译》1989年第2期
- (7) 参看穆雷“关于翻译学的问题”《外语教学》1989年第3期
- (8) 参见谭载喜“西方翻译史浅谈”《中国翻译》1985年第7期

参考文献:

- (1) 包振南“开拓翻译理论研究的新途径”——介绍卡特福德著《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原载《外语教学与研究》1982年第3期
- (2) 谭理“英美现代翻译理论侧记”《国外语言学》1982年第2期
- (3) 蔡毅“国外语言学中的翻译理论问题”——西方十二位语言学家谈翻译”《外语教学与研究》1987年第4期
- (4) 刘宓庆“论中国翻译理论模式”《中国翻译》1989年第1期
- (5) 刘宓庆“中国翻译理论的基本模式问题”《现代外语》1989年第1期
- (6) 郭建中“论西方的翻译对等概念”《中国翻译》1986年第5期
- (7) 穆雷“从接受理论看习语翻译中文化差异的处理”《中国翻译》1990年第4期

附录三

术语英汉对照表

A

addressee (1.1)

受话者

algorithm (3.4)	规则系统, 规则体系
apical (8.11)	舌尖音
applied linguistics (1.8)	应用语言学
aspirated (8.2)	送气音

C

category (1.1)	范畴
class (1.3)	类别
clause (1.31)	子句
cline (1.5)	分类差异序列, 族群相
closed system (1.221.2)	封闭系统
collocates (1.51)	搭配
collocation (1.51)	搭配
comparative linguistics (1.8)	比较语言学
conditioned probabilities (3.32)	条件概率
context (14.13)	上下文, 语境
contextual (3.4)	按照上下文的, 与上下文有关的, 语境的
contextual meaning (1.23)	语境意义
co-text (14.13)	两种文本对照
cotextual (3.4)	两种文本对照的

D

delicacy (1.1)	精确度
descriptive linguistics (1.8)	描写语言学
distinctive features (1.23)	区别性特征
dorsal (8.11)	舌背音

E

elements (1.32)	成分
equivalence (2.0)	等值关系
equivalent (2.1)	等值成分

Etat de langue (13.212)	语言状态(一种时间方言)
exemplification (1.42)	对例证说明
extrapolation (3.4)	外推

F

foot (1.61)	音步
formal correspondence (3.1)	形式对应
formal levels (1.6)	形式层次
formal meaning (1.23)	形式意义
free translation (2.42)	意译
fricative (10.6)	擦音
full translation (2.21)	全文翻译

G

glide (1.718)	滑音
glottal (8.2)	喉音
glottalic ingressive (8.2)	声门吸气音
grammatical translation (2.325)	语法翻译
graphological translation (2.322)	字形翻译
graphology (1.21)	字形学
group (1.31)	词组

H

hierarchy (1.311)	等级形式
--------------------------	------

I

implantation (8.2)	移植
interlevel (1.0)	中间层次

L

labial stops (8.2)	唇塞音
---------------------------	-----

levels (1.0)	层次
lexical sets (1.51)	词汇组
lexical translation (11.2)	词汇翻译
lexis (1.21)	字, 词
literal translation (2.42)	直译

M

medium (1.1)	媒介
medium form (1.6)	媒介形式
morpheme (1.41)	词素

N

nasal (8.2)	鼻音
node (1.51)	节点
node item (1.51)	节点条目
Nominal Group (1.33)	名词词组

O

oligosemy (14.22)	一词多义
open sets (1.221)	开放组

P

partial translation (2.22)	部分翻译
performer (1.1)	行为者
philology (1.1)	语文学
phoneme (1.33)	音素
phonetics (1.1)	语音学
phonology (1.1)	音位学, 音韵学
phonological translation (2.321)	音位翻译
pulmonic egressive (8.2)	肺挤气音

Q	
qualifier (4.21)	修饰词
R	
rank (1.311)	等级
rank scale (1.41)	级阶
rank-shift (1.411)	级转位
restricted translation (2.3)	有限翻译, 限制性翻译
S	
scale (1.311)	标度
semetic theory (7.51)	普通符号理论
sequence (1.32)	序列
shift (12.)	转位
situational feature (5.43)	语境特征
source language (2.0)	原语
syllable (1.32)	音节
T	
target language (2.0)	译语
terms (1.34)	术语
text (1.0)	文本
textual equivalence (3.1)	文本等值
textual meterial (2.1)	文本材料
tone group (1.31)	语调群
total translation (2.3)	完全翻译
transcription (10.4)	抄写
transference (5.0)	转移, 转换
translation shifts (11)	翻译转换
transliteration (2.324)	音译

U

unaspirated (8.2)	不送气音
unbounded translation (2.4)	不受限制的翻译
unconditioned probabilities (3.32)	无条件概率
unit (1.3)	单位

V

variety (1.8)	变体
Verbal Groups (1.33)	动词词组

W

word-for-word translation (2.42)	逐字翻译
----------------------------------	------

J.C. 卡特福德 翻译的语言学理论

这本著作极为重要，它将一种新的精确度引入从一种语言翻译成另一种语言的分析之中。首先，本书假设，可以用应用于其中的、对语言本质最切近的认识去阐释与人类语言有关的任何过程，然后作者勾勒出一幅现代英国描写语言学的框架，并将此应用于对翻译的分析。读者于是可知，翻译过程比人们一般所想象的要复杂得多。与此同时，作者还指出了一条重要的研究翻译的新途径。本书价值颇高，它丰富了有关一个课题的文献，人们仅在近年才开始对该课题持应有的科学态度。

(原书封底)

封面	页
书名	页
版权	页
前言	
目录	
正文	